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0403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T5栋户内及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9日

目录

一、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2
二、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23
三、 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389
四、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462
五、 投标授权代表委托书（不评审）	463
六、 近三年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关键页）	465

一、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联系人 及联系方式
1	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君悦居】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包含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物料供应、安装、施工、调试测试、试运行、竣工、验收、交付、缺陷修补、及承担维护保养和保修责任，配合承包商完成总承包工程，配合承包商按总承包合同规定完成总承包工程的政府工验收、交付使用批准及备案	12880.00	2022.08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恒隆地产】 劳建亮 0871-63165416
2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E、H区公寓楼共计8栋楼及门卫的精装修工作	11302.39	2022.06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孙洁 0755-28780808
3	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承包范围：本标段一的施工图纸范围：地下室服化区、A区-1#、A区-2#、A区-3#、A区-4#、B区-1#、B区-2#、B区-3#、A区首层大堂、一层公区及商业用房精装修工程、本标段中相关的水电安装工程，招标人另行单独发包的工程除外，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图纸、工程界面划分表。	9569.95	2024.10	浙江横店影视剧组服务有限公司 胡女士 13967430447
4	中联智慧产业城宿舍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3#、5#、7#、9#)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公共区域(含电梯大门套及电梯内装饰)及户内天棚、地面、墙面装修及水电、消防、固定家具、厨房电器、卫生洁具等的材料采购、施工、验收及交付。其中精装修施工完成后须进行开荒及精保洁，卫生情况要求达到拎包入住标准后，方能进行验收。	7860.32	2024.08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伍工 0731-85650157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联系人 及联系方式
5	重庆 E37 项目一期（1、2 组团）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重庆麓悦江城】	重庆 E37 项目 2#、3#、4#、5#、6#、7#、8#、9#、13#、14#楼户内及公区精装修，1#、10#楼公区精装修。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所有负层大堂、首层大堂、标准层、顶层、车库大堂外部分天花和墙面装饰、单元入户门、电梯轿厢装饰、户内精装及施工图、设计变更、技术洽商、现场证等中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7704.44	2021.07	重庆两江新区新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两江置业集团&万华集团】 肖红 023-63080025

(一) 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君悦居】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五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云南省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公寓 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雇主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董国际有限公司

结构顾问 艾奕康有限公司 (Aecom)

机电顾问 澧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JRP)

灯具顾问 ISO Metric Lighting Design

精装设计师 LTW Designworks Pte Ltd (LTW)

圆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VT)

估算师 北京凯帝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rcadis)

BJ-474/IFO
二零二二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合同文件共分为五册。该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承包商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分包商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此册子为第一册。

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姓名： 
(正阶)

职位： _____

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姓名： 
(正阶)

职位： _____

BJ474/IFO
FKM4:CYC5:ZJM4
Arcadis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由以下双方：

总承包商（下称“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和

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订立。

鉴于：

1. 雇主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KC2008-32 A1及A2**地块的地块上兴建“**恒隆广场·昆明**”的发展项目（暂定名，下称“本项目”，或视情况称为“总承包工程”）。
2. 雇主和承包商于**2020年11月11日**已签订本项目总承包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
3. 分包工程（定义见分包合同条件）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承包商已向分包商提供了描述全部分包工程的图纸及合同规范。分包商已向承包商提供了一份全部项目齐全的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下称“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图纸、合同规范及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已获双方确认；同时，分包商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分包工程的全部报价。

基于上述情况，承包商委托分包商进行分包合同所述之分包工程。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范围

分包工程范围如下：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包含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物料供应、安装、施工、调试测试、试运行、竣工、验收、交付、缺陷修补、及承担维护保养和保修责任，配合承包商完成总承包工程，配合承包商按总承包合同规定完成总承包工程的政府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批准及备案。

2.

合同金额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人民币128,800,000.00 元

其中：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小写）：人民币118,165,137.61元

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小写）：人民币10,634,862.39元

上述增值税税率和增值税金额均为暂定。如果实际付款时，分包合同依法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的，将按照调整后的税率确定增值税金额，但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受影响。为免歧义，分包商确认与分包工程相关的所有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均已包含在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内，均应由分包商承担。对于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会因法定税费的税（费）种、税（费）率、计税（费）基数等因素的变化而作任何调整，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导致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改变而增加的费用，应由分包商承担。

3.

竣工时间

竣工时间应按分包合同条件第8.2款[竣工时间]执行。

分包合同书

由承包商与分包商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 昆明 签署。

承包商 中建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堂泽
梁堂泽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吴楠



(二)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合同编号：PPA-20220531-06

第一册

(共三册)

(有价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
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合同文件

发包方	: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	中国建筑第八局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方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上海伟历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	2022年5月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
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

由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和

分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所订立。

隶属于

发包方：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基地

与总承包方签署之总承包合同

鉴于

发包方“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开发名为“华为人才公寓项目”的发展项目。

发包方委托了总承包方负责上述发展项目的总承包工程的建设（“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方及发包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所需的精装修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本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分包方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而上述分包工程乃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

分包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发包方/总承包方通过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决定将本分包工程委托给分包方执行及完成。

分包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经有合适的机会和时间去阅读、了解并明白总承包合同文件（或副本）中除了工程单价表内涉及具体报价外的全部内容。

各方同意达成如下条件：

1、 合同标的

发包方及总承包方同意委托分包方按照和根据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合同文件规定、合同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工程完成本分包工程，分包方同意接受此委托。

2、 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取整）壹亿壹仟叁佰零贰万叁仟捌佰陆拾伍元整（¥113,023,865.00，其中不含税金额¥103,691,619.27元和增值税税金¥9,332,245.73元）（“分包合同总价”）。有关合同总价的具体约定详见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分包方为本分包工程价款应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若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金金额相应调整，分包合同总价随之调整）

3、 分包合同工期

详见中标通知书约定。

4、 分包合同条件

- 1) 承包范围：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2) 付款条件：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3) 履约保函：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4) 保险：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5) 工期延误赔偿：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6) 工程保修：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7) 结算期：实际竣工日期起 24 个月。

8、 协议书附件

附件一：精装修工程合同付款条款 V3.1（以此版本为准）

9、 本协议文件一式捌份，发包方执肆份，总承包方执贰份，分包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约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叁方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盖章/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发包方之盖章/签署仅为同意履行本分包合同中有关付款之责任，发包方的盖章/签署并不会减免总承包方对分包方或分包方对总承包方的责任。

发包方：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分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三) 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
室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 浙江东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标段一)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单位资质、工程概况及分包内容

1. 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W211630508

发证机关: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8年12月17日

2. 工程名称: 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3. 工程地点: 东阳市横店镇华夏大道以北、影视大道以西、横店影视文化产业实验区以北区块。

4. 工程内容: 总用地面积 4466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6880.2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6196.1 平方米(含人防面积 5454.84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30684.15 平方米,其中: A#楼(A#1-4 共 4 栋,地下 1 层地上 18 层)建筑面积 49650.91 平方米; B#楼(B#1-3 共 3 栋,地下 1 层地上 18 层)建筑面积 32338.15 平方米; C#楼(C#1-2 共 2 栋,地下 1 层地上 18 层)建筑面积 31866.21 平方米; D#楼建筑面积 16828.88 平方米(共 1 栋地下 1 层地上 18 层)。本工程业主为浙江横店影视剧组服务有限公司。

5.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标段一的施工图纸范围:地下室服务区、A 区-1#、A 区-2#、A 区-3#、A 区-4#、B 区-1#、B 区-2#、B 区-3#、A 区首层大堂、一层公区及商业用房的精装修工程、本标段中相关的水电安装工程,招标人另行单独发包的工程除外,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图纸、工程界面划分表。

6. 承包方式: 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检测、包质量、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涉及工作内容的各类检测、调试与试验、成品保护、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修补因承包方责任导致的任何缺陷。

二、合同工期

进场安装日期: 总工期 24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出具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要求为合格。应达到设计图纸的要求及国家和本工程当地现行施工及创优验收规范标准。如施工图纸和招标人的要求与国家和本工程当地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
室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之间有任何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应按照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本项目工程质量确保达到金华市“双龙杯”优质工程奖，争创浙江省“钱江杯”优质工程。

2、安全达到：合格，现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文明施工必须满足金华市标化工地验收要求，并满足施工要求，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

3、文明施工要求：达到金华市建筑标准工地文明标化工地标准，并满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造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陆拾玖万玖仟肆佰柒拾壹元整（¥95699471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87797680】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金额为【7901791】元）。

本合同精装修分包工程造价构成如下：

序号	各区块名称		投标函报价 (元)	下浮率	下浮后最终报价 (元)	备注	
1	地下室区块		9020401.58	0.04%	9016956.00	含 安 装	
2	A 区块	A 区-1#分册	19312084.89	14.00%	16609028.65		
3		A 区-2#分册	9196883.89	14.00%	7909622.86		
4		A 区-3#分册	13932379.04	14.00%	11982304.55		
5		A 区-4#分册	14869743.62	14.00%	12788468.94		
6	B 区块	B 区-1#分册	9939841.34	12.99%	8648888.07		
7		B 区-2#分册	14041993.33	12.99%	12218266.31		
8		B 区-3#分册	15160443.15	12.99%	13191455.62		
9	A 区首层大堂区块		2585737.26	0.05%	2584480.00		
10	一层公区及商业用房区块		1066182.04	29.66%	750000.00		
合计			109125690.1		95699471		

注：《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标段一）施工投标文件》的投标函中投标报价为 109125690.1 元（以上十个分册合计），最终下浮后中标价为 95699471 元。因各区块在最终投标报价中下浮率不同，当相同子目（指做法和内容完全相同）在本合同中存在不同综合单价，规定在同一区块内时，按此子目中最低价格进行调整、工程款结算和支付，不同区块时互不通用，不作调整。

(1) 总包管理费及相关税费为：总包管理费费率为 1.5%，印花税税费为 0.03%，以上取费基数均为分包工程造价；所得税税费不高于 0.5%。由业主直接支付给甲方，乙方需在各阶段可支付的进度款项中按以上费率合并上报给业主。

(2) 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价款变动后，总包管理费及印花税费率按 1.53% 计取后调整，所得税税费按实际发生额计入，但不高于分包工程造价的 0.5%。

2. 以上价款不包含施工现场配合管理费，关于施工现场配合管理费的计取及支付按《建设工程施工补充合同（演员村建安工程）》中相关条款执行。

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
室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生变更的，结算时以中标综合单价为依据，数量按实调整。

3、本合同适用范围为：横店影视演员创新服务平台（演员村）建设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标段一）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金华市横店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及承包人交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浙江东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30783731518532F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东阳市横店镇八仙街 25 号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

楼 8 层 808

邮政编码：322118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杜一心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79-86555817

电 话：021-32505580

传 真：0579-86555817

传 真：021-32505580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东阳支行东阳横店支行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

账 号：79090122000039195

账 号：4034 2000 0183 9100 0045 24

(四) 中联智慧产业城宿舍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3#、5#、7#、9#)

ZOOMLION

合同编号: ZLZHC[SS]JA20240805026ZB

中联智慧产业城宿舍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3#、
5#、7#、9#楼) 施工合同

发包人 (甲方):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

签约日期: 2024 年 8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联智慧产业城宿舍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3#、5#、7#、9#楼）
2. 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
3. 资金来源：已自筹
4. 项目规模：精装修面积约 82193.45 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公共区域（含电梯大门套及电梯内装饰）及户内天棚、地面、墙面装修及水电、消防、固定家具、厨房电器、卫生洁具等的材料采购、施工、验收及交付。其中精装修施工完成后须进行开荒及精保洁，卫生情况要求达到拎包入住标准后，方能进行验收。
2. 具体采购内容以本项目装饰设计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3. 精装修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施工界面划分，详见附件 7《总承包与其他专业工程界面划分表》。
4. 以下内容不包含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 ①活动家具、家电（含洗衣机、冰箱、空调等）、软装（窗帘等）的采购及安装；
 - ②电梯采购及安装（含电梯面板及指示灯）；
 - ③IT 基础设施工程。
5. 发包人始终保留对上述采购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变更、增加或减少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予以认可，且不会据此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三、承包方式

本项目采用包工包料、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的承包方式。

四、合同工期

计划工期：23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 日，实际以甲方进场工作联系单为准。项目采用分批次交付，其中：

1#、5#、9#栋宿舍楼精装修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3#、7#栋宿舍楼精装修完工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20 日。

该工期已经考虑到各项天气、节日、交叉施工、材料确认及确价、甲供材、资金支付、企业流程等

因素。

五、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合格标准。
2. 承包人在施工作业过程中应自觉接受发包人、监理人以及质检部门监督和检查，上述监督和检查，不免除承包人在工程质量方面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六、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柒仟捌佰陆拾万零叁仟贰佰壹拾伍元壹角柒分（¥ 78603215.17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柒仟贰佰壹拾壹万叁仟零肆拾壹元肆角肆分（72113041.44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858486.6 元。

2. 合同实际总价以最终完工工程量及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计算确定。
3. 增值税税率为 9%，若有国家相关税收政策性调整，则按（含税总价/(1+9%)*(1+调整后税率%）进行结算。
4. 发包人与承包人需签订补充协议的起点额度：单子项工程金额 300 万元。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谈判文件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工程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300007121944054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 361 号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010-58352088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长沙桐梓坡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账 号：43001540861059166888

账 号：11001008700053018882

(五) 重庆 E37 项目一期 (1、2 组团) 户内及公区精装工程 (一标段)【重庆麓悦江城】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重庆 E37 项目一期 (1、2 组团) 户内及公区
精装工程 (一标段)

发包人: 重庆两江新区新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北京承达创建设计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二.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 重庆 E37 项目一期 (1、2 组团) 户内及公区精装工程 (一标段)
- 2.1.2. 工程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组团 E 标准分区 E37-1 地块
- 2.1.3. 工程内容: 重庆 E37 项目一期 (1、2 组团) 户内及公区精装工程 (一标段)

2.2. 承包范围

2.2.1. 承包范围: 公共区域和户内精装修工程

重庆 E37 项目 2#、3#、4#、5#、6#、7#、8#、9#、13#、14# 楼户内及公区精装修, 1#、10# 楼公区精装修。施工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所有负层大堂、首层大堂、标准层、顶层、车库大堂外部分天花和墙面装饰、单元入户门、电梯轿厢装饰、户内精装及施工图、设计变更、技术洽商、现场签证等中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 以上各标段施工范围中的水电改造、天花造型吊顶、墙地面石材瓷砖铺贴、木地板安装、墙纸、室内门、墙面木饰面、金属、涂料装饰面、玻璃、镜面装饰施工; 照明线路、制安照明灯具、开关插座面板安装; 二次防水施工; 洗手柜; 洁具、卫浴五金件安装; 卫生间轻集料混凝土回填; 批次房室内玻璃栏杆; 空调百叶风口、书房玻璃金属框门和主卫不锈钢玻璃门 (仅大户型)、公区涉及消火栓及管道井暗门内采用白铁皮包封; 电梯四方镀锌铁皮封堵, 封堵板面饰腻子等装饰。

2.2.2. 施工内容

工程范围及施工内容具体详见招标图纸、清单及界面划分等相关文件。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本工程专业承包, 接受土建总承包单位统一管理、协调。

三. 合同价款

3.1. 合同价款说明

3.1.1. 合同计价方式: 包干总价 综合单价

3.1.2. 包干总价条款

3.1.2.1. 合同包干总价: ¥ 77,044,369.31 元, 大写: 人民币柒仟柒佰零肆万肆仟叁佰陆拾玖元叁角壹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 ¥ 70,682,907.62 元; 增值税率: 9%, 税款 ¥ 6,361,461.69 元。

3.1.2.2.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法报价且总价包干, 包干的总价为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 包含但不限于: 人工、材料、机械、辅助材料、运输、损耗、成 (半成) 品保护费、垃圾清运费 (含外运至政府允许合法弃土场费用)、清洁费、采保费、装卸费、管理费、验收费、样品费、质检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完成本工程的措施费、规费等所有费用, 并已充分考虑到工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资料、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满足文明施工 (重庆市标化工地) 要求等因素, 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包干合同总价中。

3.1.2.3. 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均包含为实施和完成该项目所有工作内容 (工程量清单内的工作内容仅为承包人主要的工作内容, 除此外承包人的工作内容还应包括图纸、招标技术要求及规范等列明、暗示和要求以及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合理包含的工作内容等), 包干的综合单价包括并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管理费、保险费、规费和利润、增



(以下为签署页, 无正文)

甲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公司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乙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公司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签约时间: 2021年7月25日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一）近五年内拟派项目经理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姓名	徐光辉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704197909133033	手机号码	13911664719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8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证 京 111200720080867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北辰会展集团】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3214 m ² 合同额：8618.31万元	2023.02- 2024.11	已完	合格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4128 m ² 合同额：7471.00万元	2019.12- 2020.06	已完	合格

1、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范本编号：BCEG-JT-HTFB0350

项目合同编号：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工程名称：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

分包工程名称：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奥林匹克中心区内 B25、B26 地块，国家会议中心北侧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承包人(全称):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军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1号

分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鉴于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初定)主体部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承包人为完成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建设中的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已接受分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建设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奥林匹克中心区内B25、B26地块,国家会议中心北侧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京发改(核)(2019)235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范围内图纸中的L1(南区)的序厅、精品展厅、贵宾室、便利店、地铁出口、化妆间、备餐间等,L1M1(南区)的连接平台、展厅、过厅、走廊等,及以上区域的精装图纸以及技术规格说明中规定的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材料及设备采购及检测、施工、调试、移交、保修等一切相关工作。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98 天，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确保 2024 年 6 月 30 日整体达到完工验收条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对于本分包工程，分包人应当确保其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要求及其工作要求达到评审“鲁班奖”和“詹天佑大奖”的标准和要求，且保证不因本分包工程而影响承包人获得上述任一项奖，并确保整体工程在申请绿色中国建筑三星认证和美国绿色建筑协会 LEED 认证铂金级中无任何不利影响，完全符合和满足相应奖项和认证的工程质量及资料要求。

五、合同形式

本分包合同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的方式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人民币（大写）捌仟陆佰壹拾捌万叁仟壹佰壹拾元零伍分

小写：86183110.05 元

其中：

(1) 不含税价（税前工程造价）：¥79067073.44 元，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3149518.82 元；暂列金额：0 元。已包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缴费附加、河道管理费（如有时）、规费等；

(2) **税金：**本合同选择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方法**】（请选择填写：一般计税方法或简易计税方法）；

①选择一般计税方法的**税额**为¥7116036.61元，税率为【**9%**】（请选择填写：3%、6%、9%、13%）。

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税额**为¥ 元，征收率为 3%。

2、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综合单价**】（请选择填写：固定综合单价、固定总价或其他（如成本加酬金等））。

七、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徐光辉；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32070419790913303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73684；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号）：京 111200720080867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11200720080867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07)0044870。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分包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七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二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承包人: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1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曹梦瑶

联系电话: 17678317002

2023年3月26日

签字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

分包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常江

联系电话: 18600697798

2023年3月26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 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 项)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组合抗震 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3层地下2层 /418680.00m ²
施工单位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硕晖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 31日
项目负责人	池明普	项目技术负责人	齐翰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 18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的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33 项, 符合规定 33 项 共抽查 33 项, 符合规定 3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33 项 33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28 项 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王志翀 注册号: 1101144-002 有效期至: 至2026年2月		工程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7.0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常勇 注册号: 4401567-008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7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正本
ORIGINAL

第一册
(共十一册)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
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19年7月

发包方 :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公司 : 新发展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建筑师 : 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LLP

执行建筑师 : 吕元祥建筑师事务所(国际)
有限公司

商场设计顾问 :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 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LLP

机电工程师 : 栢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当地设计院 :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利比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

由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和

分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所订立。

发包方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经济开发区第一大街及新城西路之交汇地块兴建名为“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的发展项目（“发展项目”）。

发包方已委托一总承包方负责该建设工程（“总承包工程”）。

总承包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所需的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本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发包方认可此做法，总承包方向分包单位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

分包单位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1

总承包方及分包单位现在同意如下：

1. 分包合同标的

总承包方委托分包单位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本工程。分包单位接受委托。

2. 合同价款

2.1 总承包方会付给分包单位的价款为人民币柒仟肆佰柒拾壹万元整(RMB74,710,000.00) (“分包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他款项,作为分包单位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报酬。分包合同总价为包干价,除按本分包合同的规定外(如增值税),不能做任何调整;分包合同总价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税费、费率或汇率等的变动而有所调整,其中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进口税费等所有价内及价外税务费用。

在合同有效期内,倘若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进行调整,本合同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的改变而调整,不含增值税价格保持不变。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分包单位已向总承包方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分包单位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总承包方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支付。如果本条关于增值税税率波动作为合同总价可调整事项的约定与合同文件的其他条款不一致,应以本条约定为准。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2

2.2 分包单位须负责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整项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一切劳务及工具、设备、辅材等。

3. 合同工期

分包单位须配合总承包工程工期及总承包方的施工进度完成本工程，以使总承包合同能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

4. 合同条款

分包合同条款内说明须在分包合同书内确定的资料乃如下：

(a) 对法定责任基本原则的修订或补充(第1.5.1条款)：

见工料规范-基本要求第9.1.2(a)条。

分包合同书

8. 发包方按分包合同条款第10.1条直接支付工程款予分包单位的安排，在解释本分包合同时，仅视为代表总承包方履行本分包合同的付款义务，不影响发包方其他一切按本分包合同的权贵，发包方亦不会对任何从分包工程款扣除的金额负上审核责任，分包单位对此等总承包方提出的扣除额有任何异议时，按分包合同条款第10.4条款办理。

总承包方及分包单位双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签署：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分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装修工程-商场

建设单位：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 7 月 13 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持人	刘宗良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建设单位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宗良	高级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工民建
		贾晓明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建筑节能
		杨志增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机电工程
		王会超	外聘专家(装修组)/注册工程师	建筑工程
		王丽文	外聘专家(机电组)/高级工程师	暖通
		刘伟	外聘专家(机电组)/高级工程师	给水排水
		张在方	外聘专家(机电组)注册工程师	电气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尹 尼	建筑负责人/注册建筑师	建筑学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鲍冠男	项目执行经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项晋源	项目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王洪彬	项目质量总监 /工程师	建筑工程
监理单位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张瑞	总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土建
		高勇	监理工程师/工程师	土建
		李红军	监理工程师/工程师	暖通
		李永波	监理工程师/工程师	电气
分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徐光辉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工民建
	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桑佳林	项目经理/工程师	暖通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徐华伟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电气
	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宋超超	项目经理/工程师	弱电
	天津盛达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李宝利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消防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沈德林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电气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装修工程--商场		开工、竣工时间	2019年12月25日至2020年6月30日	
建筑面积	14128m ²	结构类型	钢管(型钢)混凝土框架+混凝土核心筒+带状桁架	建筑类型	公共建筑
装修类型	初装修 ()	层数	地上	5层	
	整体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	1层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没有()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没有()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没有()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没有()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精装修标准	<p>一、地面工程</p> <p>1、人造石：混凝土楼板上55厚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刷纯水泥一道，上25厚DS干拌砂浆粘结层铺贴20厚人造石。</p> <p>2、地砖：混凝土楼板纯水泥一道，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层55厚，25厚DS干拌砂浆上10厚素水泥铺贴10厚防滑地砖。</p> <p>3、地砖(防水地面)：混凝土楼板四周及竖管根部抹八字角(0.5%坡向地漏)，刷1.5厚JS聚合物水泥防水层，沿墙上翻300mm，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层55厚，25厚DS干拌砂浆上10厚素水泥铺贴10厚地砖。</p> <p>二、吊顶工程</p> <p>1、吊顶轻钢龙骨纸面石膏板：吊顶龙骨采用CS60上人轻钢龙骨，</p>				

(二) 近五年内拟派技术负责人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姓名	孙川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8807271759		
手机号码	1882765195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武汉亲橙万象汇】	业态：商办 施工面积：27168 m ² 合同额：9960.01 万元	2023.08- 2024.05	已完	合格

1、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武汉亲橙万象汇】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精装修专业分包合同（一标段）

二〇__年 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以下称为“本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称为“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下称“本项目”、“总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下称“本工程”、“分包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 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口。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一标段包括: T1塔楼+其区域商业裙房精装;

本分包工程专业图纸、工料规范、交付标准中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及措施界面表及工作界面表列明的属于本专业分包的设计、供应及安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装修工程:** 精装图纸内的塔楼(含公共区域、租户区,不含楼梯间及前室、机房、砌体墙等)及商业裙房公共区域(含后勤疏散走道,不含楼梯间及前室、机房等)的所有硬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天、地、墙面装饰(含卫生间防水)、中庭栏杆、精装门及精装区所有门饰面(含面客区防火门外装饰二次装饰供应及安装工作(如有))、固定家具、窗帘盒、轻质隔墙、玻璃隔断、固定式挡烟垂壁(含土建粗装区域在内的所有范围)等等一切精装修工作;

2) **电气工程:** 负责从配电箱下口到精装区域末端的所有配管、线缆、插座、开关、灯具供货供应和安装;负责智能照明模块至精装区域灯具的线缆、线管敷设及相关配/附件等供应及安装;负责等电位扁钢接驳点之后的所有等电位联结工作,含等电位箱的供应安装;

3) **暖通工程:** 负责风口(带熔断和消防联动功能的防排烟风口、球型/筒型/鼓型风口及旋流风口除外)供货安装;负责回风口过滤网供货安装;负责根据审批通过的图纸,提供准确位置的检修口和检修门;

4) **给排水工程:** 负责自预留阀门之后给水系统供应及安装,含卫生间所有洁具、五金、容积式电热水器、管道及附件。负责自预留排水三通之后排水系统供应及安装,含卫生间所有洁具、地漏、地面检查口、管道及附件;

5) **消防工程:** 负责精装区域卷帘门帘布底板和轨道两侧收口,对导轨间及导轨迎火面侧进行防火填埋施工和收口处理,对导轨两侧迎火面进行防火包封处理,负责防火门与装修间的收边收口工作;

鲁班奖；

- (4) 满足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质量管理相关标准及更新迭代要求
- (5) 符合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交付标准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要求。

四、安全文明标准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武汉市建筑施工市场安全质量标准达标实施手册》等标准，且无人员死亡及重伤事故，无火灾事故；
- (2) 需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项目临近地铁、市政管线、周围房屋、道路安全等；
- (3) 需获评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楚天杯）；
- (4) 满足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安全文明管理相关制度及更新迭代要求；
- (5) 确保第三方单位安全文明飞行检查得分不小于 70 分，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玖佰陆拾万零壹佰贰拾玖元伍角叁分（¥99,600,129.53 元）；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壹佰叁拾柒万陆仟贰佰陆拾伍元陆角贰分（¥91,376,265.62 元），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贰万叁仟捌佰陆拾叁元玖角壹分（¥8,223,863.91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生效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中选通知书
- (5) 技术规范、交付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比选文件及附件
- (8) 通用合同条款；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比选申请文件及附件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确认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承包人和发包人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取的是施工总承包的方式，即承包人全权负责本项目约定施工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并对其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所有方面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发包人不直接对接分包人，分包人不得直接向发包人主张任何的责任或义务，或提出任何要求，承包人和分包人对此予以充分的了解并予以认可。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等共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如因分包人违约行为导致承包人向发包人或其他分包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承包人有权向分包人追偿，但承包人应提供相应证据。
5. 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分包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杜绝死亡事故。施工中如违反上述规定而发生的伤亡、机械和财产损失等由分包人负责并按相关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分包人承担自行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到工完场清，符合承包人、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相关要求。
6.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 北京 签订，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1 份，分包人执 1 份。

承包人：  分包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63126503X1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200122

邮政编码： 1013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附件 1.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含消防工程)

工程名称：荆鼎巴华中总部项目（商业、地下室）

建设单位：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Signature]

2024年5月9日

工程名称	阿里巴华中总部项目（商业、地下室）	工程地址	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汇处
工程规模	141898.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238424.77 m ² ；地上 6 层；地下 4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18997 m ² ）		
物管单位	中博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华睿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智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吉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2年4月6日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2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9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p>一、单位工程概况</p> <p>本项目位于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汇处，本次申报总面积为 238424.77 平方米。商业及地下室，结构为框架-剪力墙，使用性质为商业，耐火等级一级，地上6层，地下4层，地上高度33.35米，地下高度17.7米，地上建筑总面积101390.72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137703.408平方米。</p> <p>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p> <p>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达到合格。</p>		
建设单位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本工程严格按照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经武昌发改委立项审批，文号：。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武自规（昌）建【2023】013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证号：4201062022012502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p>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采购、检测和各方管理环节等全过程质量控制方面作总体评价	<p>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规范要求执行，并经过施工图审查（含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变更要求施工并已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p>		

(三)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指挥长	安清华	/	/	/	/	/	/	0	/
项目经理	徐光辉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京 1112007200808677	建筑工程	/	0	/
生产经理	李明亮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ZGC05081743	建筑装饰设计	/	0	/
技术负责人	孙川	/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京 1112022202305572	建筑工程	/	0	/
商务经理	唐堃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1528300921	造价	/	0	/
施工主管	张忠卫	/	装饰装修施工员证	中级	0442410200012000017	建筑工程	/	0	/
施工主管	钱峰	/	装饰装修施工员证	中级	0442410200012000025	建筑工程	/	0	/
施工主管	郭久义	/	装饰施工员证	中级	11191020004937	建筑工程	/	0	/
机电工程师	李金海	/	设备安装施工员证	中级	0110610391106008436	建筑工程	/	0	/
机电工程师	冯广辉	/	电气施工员证	中级	考 012-0025475	建筑工程	/	0	/
驻场深化设计师	焦登科	/	/	/	/	/	/	0	/

驻场深化设计师	彭忠	/	/	/	/	/	/	0	/
质量负责人	韩学彬	/	设备安装质量员	中级	0111410891114006770	建筑工程	/	0	/
质量员	陈攀	/	装饰装修质量员证	中级	32171070500612	建筑工程	/	0	/
资料员	许欣苗	/	资料员证	中级	0442411400012000178	建筑工程	/	0	/
材料员	张磊	/	材料员证	中级	32161110500452	建筑工程	/	0	/
材料员	于海涛	/	材料员证	中级	考 025-0023034	建筑工程	/	0	/
安全负责人	陈志群	/	安全 C 证	中级	京建安 C3(2024)0042352	建筑工程	/	0	/
安全员	杨少帅	/	安全 C 证	中级	京建安 C2(2010)0094231	建筑工程	/	0	/
劳资专管员	黄浦江	/	劳务员证	中级	0512411300034000243	建筑工程	/	0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徐光辉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704197909133033	手机号码	13911664719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8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证 京 111200720080867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北辰会展集团】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3214 m ² 合同额：8618.31 万元	2023.02- 2024.11	已完	合格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4128 m ² 合同额：7471.00 万元	2019.12- 2020.06	已完	合格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孙川	性别	男	年龄	37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8807271759		
手机号码	1882765195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 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武汉亲橙万象汇】	业态：商办 施工面积：27168 m ² 合同额：9960.01 万元	2023.08- 2024.05	已完	合格

4、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韩学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025197611187135
手机号码	1808167686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111410891114006770	

5、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志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324196706097210
手机号码	13914059830	证件号（C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4)0042352	

6、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杨少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929197909134556
手机号码	13469968589	证件号（C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0)0094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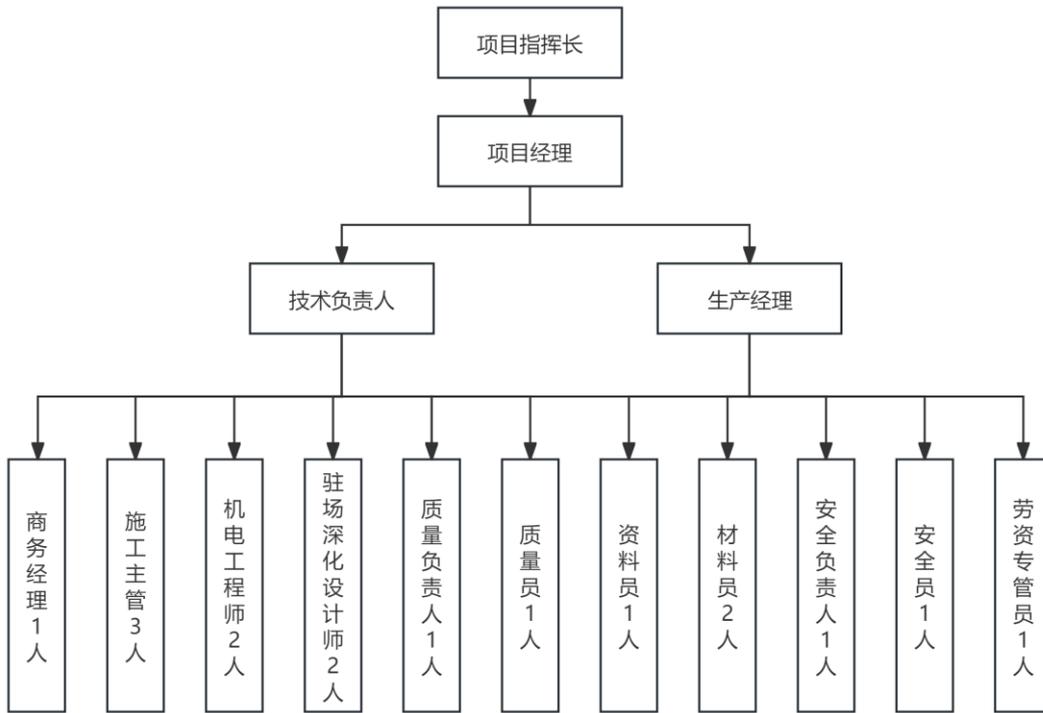
7、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黄浦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922198809293156
手机号码	18780389722	证件号		0512411300034000243	

(四) 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注：辅助证明材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社保证明等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1、管理机构设置



2、职责分工

岗位名称	岗位职责
项目指挥长	<p>1. 项目指挥长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组织者和指挥者，全面主持项目的日常工作，负责项目的合同实施，工程管理、质量、安全、工期目标的实现等的全面工作。</p> <p>2. 牵头负责与公司和政府机构的联络，负责与公司、监理、设计等的现场协调和沟通的组织和领导。</p> <p>3. 拟订项目执行机构组织和人员配置，提请公司聘任及解聘项目主要岗位人员；确定各职位的职责和权限，负责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控制程序的建立与完善并监督落实。</p> <p>4. 组织编制施工安装计划，明确施工阶段应完成的各项工作，并将各项工作落实到责任人，同时规定完成期限。组织编制项目实施的各类方案、进度计划、预算、报表；在施工各阶段及时检查施工技术、工艺、质量方案的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妥善解决并认真监控</p>
项目经理	<p>1、由公司任命对本工程全面负责，对本工程具有人事任免权和人员分工权。</p> <p>2、与公司对劳务队伍共同进行选定，并对劳务绩效进行考核，对不合格的劳务队伍有权更换。</p> <p>3、参与公司对专业分包的选择，并对专业分包进行考核对不合格专业分包有权更换。</p> <p>4. 按合同比例和公司支付额度对专业劳务、专业分包的工程款进行审核，并由公司统一支付。</p> <p>5、负责项目资源调配，对资源进行优化组合，确保工程高效施工。</p> <p>6、主持编制与完善项目管理方案和各项管理制度，组织落实各项管理目标。</p> <p>7、组织项目日常会议工作，对工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组织协商，提出有效的解决办法。</p> <p>8、监督管理项目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合约、文明施工等工作，对项目日常施工管理负全面责任</p> <p>9、与业主、监理保持良好联系，解决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重要问题。</p> <p>10、负责履行合同规定的工程交付保修工作。</p>
生产经理	<p>1、全面负责施工管理工作，是现场生产管理第一责任人。</p> <p>2、组织建立健全各生产管理制度，负责各生产要素的综合平衡工作，明确各岗位职责并负责监督检查。</p> <p>3、组织做好生产系统信息反馈及各项工作记录。</p> <p>4、参与与生产有关的工作例会和协调会议，解决现场问题。</p>

	<p>5、在项目经理的领导下，全面负责计划、平面及各专业单位的协调工作。</p> <p>6、组织参加项目的有关计划、交通、平面、各专业协调会议，解决并落实工期滞后、平面冲突和相关专业之间的冲突。</p> <p>7、参与施工组织设计的评审，对影响施工进度、平面及工作界面冲突的事宜重点把控，以保证平面及工作界面划分合理。</p> <p>8、与业主、监理、各专业单位保持经常接触，全面协调管理工程的施工。</p>
<p>技术负责人</p>	<p>1. 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在项目经理的直接领导下，对项目的技术管理、质量管理、信息管理工作全面负责；</p> <p>2. 贯彻执行质量法律法规和上级的各项质量管理规章制度，贯彻落实各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并贯彻落实本项目的创优计划和质量计划；</p> <p>3. 组织内部技术人员对设计文件进行专业审核，组织统计工程数量汇总。参加设计、建设、监理单位组织的技术交底会；</p> <p>4. 组织优化施工方案设计，指导编制审批各项施工方案、技术文件、施工措施，解决日常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问题；</p> <p>5. 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重大施工技术措施和安全环保技术措施计划，并督促实施；</p> <p>6. 根据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要求，指导督促各部门开展工作，监控运行效果；</p> <p>7. 负责、主持对外工程技术联系，工程变更签证及索赔工作；组织对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产品和过程中的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辨识和评价，组织编制有关管理方案、应急预案等控制措施，并督促实行；</p> <p>8. 组织制定和实施项目部科研技术攻关计划以及推广和使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p> <p>9. 组织、监督做好各项施工原始记录，审查中间交工验收资料，组织整理和编制项目交工（竣工）验收需要的技术文件；</p> <p>10. 组织参与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的验收工作，主持编写本项目施工技术总结；</p> <p>11. 负责项目部工程技术人员的培养、管理工作。负责主持对项目部专业技术人员实施绩效考核。</p>
<p>商务经理</p>	<p>1. 负责项目预算成本的编制和成本控制工作。</p> <p>2. 编制财务编制开支预算和资金计划。</p> <p>3. 负责与业主的结算工作，编制项目月度请款文件。</p> <p>4. 负责项目合同管理、造价确定以及二次经营等事务的日常工作。</p> <p>5. 负责项目商务、财务和税务事务；负责项目资金计划和各类财务报表的编制工作。</p> <p>6. 具体负责工程款的收支工作；成本控制工作和准备竣工决算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主管</p>	<p>协助项目经理做好工程开工的准备工作，初步审定图纸、施工方案，提出技术措施和现场施工方案。编制工程总进度计划表和月进度计划表及各施工班组的月进度计划表。认真审核工程所需材料，并对进场材料的质量要严格把关。对施工现场监督管理，遇到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时及时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解决。向专业所管辖的班组下达施工任务书、材料限额领料单和施工技术交底。督促施工材料、设备按时进场，并处于合格状态，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参与工程中施工测量放线工作。协助技术负责人进行图纸会审及技术交底。参加工程协调会与监理例会，提出和了解项目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根据问题思考、制定解决办法并实施改进。参加工程竣工交验，负责工程完好保护。负责协调工程项目各分项工程之间和施工队伍之间的工作。参与现场经济技术签证、成本控制及成本核算。负责编写施工日志、施工记录等相关施工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机电工程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参与机电工程设计深化，包括方案制定、详细设计、施工图纸深化设计等； 2、负责项目施工过程中机电工程方面的技术与审核，解决设计施工中出现的的问题； 3、负责水、电、空调等专业协调沟通，组织相关工程深化设计，参与协调水、电、气、弱电系统综合管线的自审、会审及技术交底； 4、主导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及审核； 5、参与项目的工程验收及交付。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驻场深化设计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主持设计师工作。参与本组承担的项目设计策划和方案制定工作。 2. 协助主持设计师安排、落实、实施项目设计、设计与与相关专业的技术接口、与相关部门的配合协调工作。 3. 在主持设计师的安排下参与工程实施过程的跟踪与协调工作。 4. 配合制作绘图员完成项目设计的计算机图形、数据处理和设计成果。 5. 对主持设计师负责，对自身工作负责，对设计后的设计成果负责。 6. 在服从主持设计师工作安排的原则下，有对主持设计师提出意见的权利和义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质量负责人</p>	<p>建立健全项目部的质量管理体系，负责项目部的质量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行使质量否决权。确保项目总目标和阶段目标的实现；制定项目质量检验计划，加强施工预控能力和过程中的检查；负责将质量目标分解，制定质量创优实施计划，并将分解的质量目标落实到具体责任人；负责项目质量检查与监督工作，监督和指导专业施工队伍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定期组织各专业施工单位管理人员进行规范和评定标准的学习；参与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负责质量评定的审核，组织检验批、分项、分部工程的自检、自验工作及报监理的工作和质量评定资料的收集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质量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对现场施工质量的把关，保证工程装饰质量，达到或超过合同要求。 2、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现行装饰规范施工。及时落实措施，纠正现场操作工人在施工时发生的质量问题，并在整改通知单中加以记录。 3、负责验证进场材料的质地及有关质保书、合格证等，合理分配到工程各步序之中，同时调配好各工序的人员安排。 4、协助工地资料员搞好对分部分项工程中所要求的数据测量工作。 5、对在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拒不执行整改者，有权进行处罚甚至清退。遇到重大质量、安全问题及时上报。 6、加强自身业务能力及管理素质的提高，吃透现行装饰工程的验收规范，确保工程顺利交付。 7、服从公司工管中心的监督，对工管中心的整改单要求具体落实人员如期整改完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料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天认真做好施工日记，保证对整个施工过程有完善的记录。 2、对每个分部分项工程中的保证项目、基本项目、允许偏差项目做好自检、自测的记录。 3、必须准确、齐全地收集好现场工地装饰材料的质保单、合格证或检测报告，并加以编目整理成册，作为装饰技术管理资料归档。 4、配合工程部在工程开工前，参与编制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针对工程的实际情况，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 5、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的考勤记录工作。 6、组织各施工班组认真做好班组自检互检结果的记录工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材料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工程项目的物资控制，包括经公司授权对物资供应商进行评价、实施招标采购、做好进场物资的验证和记录、物资保管、标识等。 2. 负责业主方提供物资的控制。 3. 监督检查供货商自行采购物资的控制。 4. 按项目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规划、管理方案的规定，负责工程项目易燃、易爆、化学品、油品等物资的控制，落实相关责任。 5. 按应急预案实施准备和响应。 6. 负责不合格物资的处置和记录。 7. 按分做好记录的控制。 8. 监督材料的保管和使用，及时沟通相关信息。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负责人</p>	<p>认真贯彻执行安全政策和法规，落实企业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组织各项安全检查工作，落实上级安全生产检查所提出的具体整改工作；负责安排项目安全部门各专业安全管理人员的具体工作，并监督实施；参加项目部范围内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的讨论，对方案中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的编制提出具体修改意见，审核各类具体方案；负责项目部高大类型脚手架等项</p>

	<p>目的检查工作；负责项目部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掌握安全生产动态，对所发现的问题下达隐患通知单，纠正安全隐患督促整改并实施检查。对于重大问题应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紧急情况下行使现场施工作业停工；参与施工安全生产、事故调查与分析工作；负责项目部工作统计报表申报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内业资料；组织参与项目部各项安全生产活动，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评比、交流等工作，完成领导临时交办的各项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项目的职业健康安全教育。 2. 参与项目危险源与环境因素的识别、评价和控制策划。 3. 负责项目相关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识别、收集和提供。 4. 参与项目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规划、管理方案及技术措施方案的制定，落实相关责任。 5. 巡回进行职业健康安全检查，发现问题下达整改通知单，并对整改情况进行验证。 6. 负责职业健康安全应急准备检查，按应急预案进行响应。 7. 按分工做好记录的控制。 8. 行使安全生产奖惩权，及时沟通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信息。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劳资专管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劳务供方具体工作，组织、配合各用工单位制定年度劳动力计划，在合格劳务供方的范围内进行选择； 2、负责各用工单位劳务供方注册手续、证件、岗技证书的审核工作，并按劳务管理的规范要求资料的归档工作； 3、负责对外施队的考察、评定工作； 4、负责组织劳务招投标，参加对投标方的资格预审及评标工作。负责招投标资料的整理、报备工作； 5、负责劳务供方人员的调配工作，督办人员的增减和转移手续，及时增补和调整劳务合同上报手续； 6、协助对劳务合同的初审及对合同条款和内容的审定工作，及时上报； 7、对各用工单位劳务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监督，并对劳务合同中劳务费结算进行初步审核，有效控制劳务费支出； 8、处理在劳务用工中出现的各类突发事件，协调劳务纠纷，确保劳务管理不出现影响公司资质年检和使用的严重事件； 9、协助项目部领导做好劳务公司的全面管理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任务。

3、有关社保证明等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1) 项目指挥长-安清华

姓名	安清华	性别	男	年龄	38 岁
职务	总经理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421198702052032		
手机号码	18652002066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从业年限	1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金地商置】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精装修工程 (1 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6000 m ² 合同额：7800.67 万元	2020.06- 2021.12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大疆科技】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标准层精装修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43012 m ² 合同额：9723.75 万元	2020.11- 2022.01	已完	合格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嘉里】	深圳-前海嘉里中心（T102-0261 宗地）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二（T5 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9663 m ² 合同额：3879.56 万元	2023.04- 2024.08	已完	合格



2) 项目经理-徐光辉

姓名	徐光辉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704197909133033	手机号码	13911664719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8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证 京 111200720080867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北辰会展集团】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3214 m ² 合同额：8618.31 万元	2023.02- 2024.11	已完	合格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4128 m ² 合同额：7471.00 万元	2019.12- 2020.06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3日
- 2026年05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徐光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13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07200808677



聘用企业: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10至2027-04-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徐光辉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3月2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07）0044870

姓 名：徐光辉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9月13日

企业名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7年7月2日

有效 期：2025年12月8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8日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徐光辉

Full Name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性别 男

Sex

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Speciality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

Date of Birth

授予时间 2012年07月26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ZGB44020167

Certificate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684780

学生 徐光辉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 九 月十三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 10153120020500728





(1)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 2 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范本编号：BCEG-JT-HTFB0350

项目合同编号：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 2 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工程名称：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 2 项）
分包工程名称：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奥林匹克中心区内 B25、B26 地块，国家会议中心北侧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承包人(全称):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军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1号

分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鉴于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初定)主体部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承包人为完成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建设中的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已接受分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项)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建设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奥林匹克中心区内B25、B26地块,国家会议中心北侧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京发改(核)(2019)235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范围内图纸中的L1(南区)的序厅、精品展厅、贵宾室、便利店、地铁出口、化妆间、备餐间等,L1M1(南区)的连接平台、展厅、过厅、走廊等,及以上区域的精装图纸以及技术规格说明中规定的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材料及设备采购及检测、施工、调试、移交、保修等一切相关工作。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98 天，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确保 2024 年 6 月 30 日整体达到完工验收条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对于本分包工程，分包人应当确保其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要求及其工作要求达到评审“鲁班奖”和“詹天佑大奖”的标准和要求，且保证不因本分包工程而影响承包人获得上述任一项奖，并确保整体工程在申请绿色中国建筑三星认证和美国绿色建筑协会 LEED 认证铂金级中无任何不利影响，完全符合和满足相应奖项和认证的工程质量及资料要求。

五、合同形式

本分包合同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的方式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

<p>金额大写：人民币（大写）捌仟陆佰壹拾捌万叁仟壹佰壹拾元零伍分</p> <p>小写：86183110.05 元</p>



其中：

(1) 不含税价（税前工程造价）：¥79067073.44 元，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3149518.82 元；暂列金额：0 元。已包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缴费附加、河道管理费（如有时）、规费等；

(2) 税金：本合同选择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方法】（请选择填写：一般计税方法或简易计税方法）；

①选择一般计税方法的税额为¥7116036.61元，税率为【9%】（请选择填写：3%、6%、9%、13%）。

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税额为¥ / 元，征收率为3%。

2、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综合单价】（请选择填写：固定综合单价、固定总价或其他（如成本加酬金等））。

七、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徐光辉；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32070419790913303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73684；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号）：京111200720080867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111200720080867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B(2007)0044870。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分包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七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二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1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曹梦瑶

联系电话：17678317002

2023年3月26日

签字地点：北京市西城区

分包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常江

联系电话：18600697798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 主体部分(会展中心等2 项)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组合抗震 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3层地下2层 /418680.00 m ²
施工单位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硕晖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 31日
项目负责人	池明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齐翰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 18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质量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的 核查及抽样检测	共 33 项, 符合规定 共抽查 33 项, 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33 项 33 项 0 项 核查及抽样检测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王志神 注册号: 1101144-002 有效期至: 至2026年2月		工程质量监督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池明君 111201120111979(00) 2027.0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 姓名: 常勇 注册号: 4401567-008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7月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赵 鹏 注册号11019815 有效期至2024.12.09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24年11月18日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2240120758 项目负责人: 池明君 2024年11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8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正本
ORIGINAL

第一册
(共十一册)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
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19年7月

发包方 :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公司 : 新发展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建筑师 : 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LLP

执行建筑师 : 吕元祥建筑师事务所(国际)
有限公司

商场设计顾问 :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 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LLP

机电工程师 : 栢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当地设计院 :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利比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



分包合同书

总承包方及分包单位现在同意如下：

1. 分包合同标的

总承包方委托分包单位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本工程。分包单位接受委托。

2. 合同价款

2.1	<p>总承包方会付给分包单位的价款为人民币柒仟肆佰柒拾壹万元整 (RMB74,710,000.00) (“分包合同总价”) 或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他款项, 作为分包单位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报酬。分包合同总价为包干价, 除按本分包合同的规定外 (如增值税), 不能做任何调整; 分包合同总价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税费、费率或汇率等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其中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进口税费等所有价内及价外税务费用。</p>
-----	--

在合同有效期内, 倘若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进行调整, 本合同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的改变而调整, 不含增值税价格保持不变。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 或分包单位已向总承包方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 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 (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 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text{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text{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text{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text{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text{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分包单位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总承包方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支付。如果本条关于增值税税率波动作为合同总价可调整事项的约定与合同文件的其他条款不一致, 应以本条约定为准。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2

分包合同书

2.2 分包单位须负责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整项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一切劳务及工具、设备、辅材等。

3. 合同工期

分包单位须配合总承包工程工期及总承包方的施工进度完成本工程，以使总承包合同能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

4. 合同条款

分包合同条款内说明须在分包合同书内确定的资料乃如下：

(a) 对法定责任基本原则的修订或补充(第15.1条款)

见工料规范-基本要求第9.1.2(a)条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 /6203.21

A/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装修工程-商场

建设单位: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 7 月 13 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持人	刘宗良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建设单位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刘宗良	高级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工民建
		贾晓明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建筑节能
		杨志增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机电工程
		王会超	外聘专家(装修组)/注册工程师	建筑工程
		王丽文	外聘专家(机电组)/高级工程师	暖通
		刘伟	外聘专家(机电组)/高级工程师	给水排水
		张在方	外聘专家(机电组)注册工程师	电气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尹 尼	建筑负责人/注册建筑师	建筑学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鲍冠男	项目执行经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项晋源	项目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王洪彬	项目质量总监/工程师	建筑工程
监理单位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张瑞	总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土建
		高勇	监理工程师/工程师	土建
		李红军	监理工程师/工程师	暖通
		李永波	监理工程师/工程师	电气
分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徐光辉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工民建
	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桑佳林	项目经理/工程师	暖通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徐华伟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电气
	中建三局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宋超超	项目经理/工程师	弱电
	天津盛达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李宝利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消防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沈德林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电气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装修工程--商场		开工、竣工时间	2019年12月25日至 2020年6月30日	
建筑面积	14128m ²	结构类型	钢管(型钢) 混凝土框架+ 混凝土核心筒 +带状桁架	建筑类型	公共建筑
装修类型	初装修 ()	层数	地上	5层	
	整体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	1层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精装修标准	一、地面工程				
	<p>1、人造石：混凝土楼板上55厚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层，刷水泥浆一道，上25厚DS干拌砂浆粘结层铺贴20厚人造石。</p> <p>2、地砖：混凝土楼板纯水泥一道，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层55厚，25厚DS干拌砂浆上10厚素水泥铺贴10厚防滑地砖。</p> <p>3、地砖(防水地面)：混凝土楼板四周及竖管根部做八字角(0.5%坡度向地漏)，刷1.5厚JS聚合物水泥防水层，沿墙上翻300mm，C20细石混凝土找平层55厚，25厚DS干拌砂浆上10厚素水泥铺贴10厚地砖。</p>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及精装修标准	二、吊顶工程				
	1、吊顶轻钢龙骨纸面石膏板：吊顶龙骨采用CS60上人轻钢龙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部分, 经检查 5 部分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部分	张以分格	
2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	地基、基础 份, 符合要求 份 主体结构 份, 符合要求 份 节能 份, 符合要求 份		
3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9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项	同意验收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同意验收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达到“好”和“一般” 1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同意验收	
6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数量符合设计及相关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7	验收组成员会签	建设单位	张以分格	
		设计单位	李行	
		施工单位	张以分格	
		监理单位	张以分格	
		专家组	张以分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邱华凯	李行	张以分格	张以分格
	解源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7月13日



3) 生产经理-李明亮

姓名	李明亮	性别	男	年龄	33 岁
职务	生产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1199207152473		
手机号码	13339983479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ZGC05081743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业年限	11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中心 4 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洲际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14480 m ² 合同额：6500.06 万元	2019.06- 2020.11	已完	良好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大疆科技】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标准层精装修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43012 m ² 合同额：9723.75 万元	2020.11- 2022.01	已完	良好
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精装修（第二标段）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业态：办公 建筑面积：31208 m ² 合同金额：5595.00 万元	2023.06- 2024.08	已完	良好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名 李明亮
证件号码 421081199207152473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7月
专业 建筑装修设计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 C 05081743



经北京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工程师资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明亮 性别 男 ， 一九九二年 七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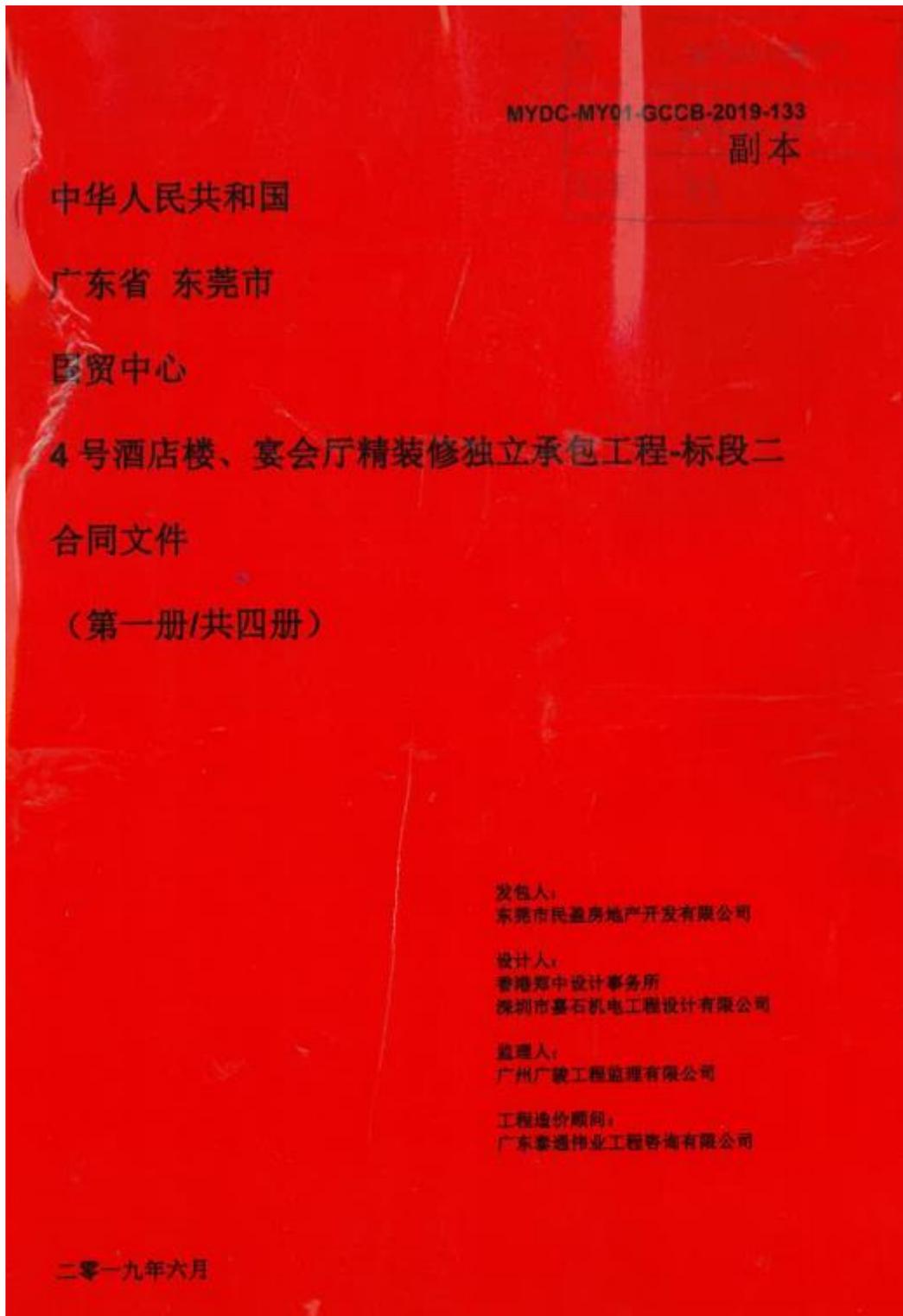
校 名：中南民族大学工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421201405134783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 国贸中心 4 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洲际酒店】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区旗峰路288号新世纪大厦一楼103号

承包人（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贸中心4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1号

3 工程范围：详见图纸和附录十八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4 工程内容：4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客房区域精装修

二 工期

计划进场日期：2019-06-01；

计划竣工日期：2020-01-20；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从进场指令开始不超过234个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进场指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上述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施工过程中节点工期必须无条件满足现场的施工进度需求及甲方的要求，过程节点工期是依据国贸中心工程总控计划调整，可能会存在局部的修改，承包人不得因此等修改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的索赔，且应按照修改后的计划及发包人指示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及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大写）：陆仟伍佰万零陆佰叁拾陆元捌角叁分

（小写）：65,000,636.83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发包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发包工程）；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发包人执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
承包人执贰份（贰份副本），伍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
订补充协议。

十二、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年06月25日

订立合同地点：中国广东省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88弄5号楼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安清华

电话：021-32055580

传真：021-32505585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
门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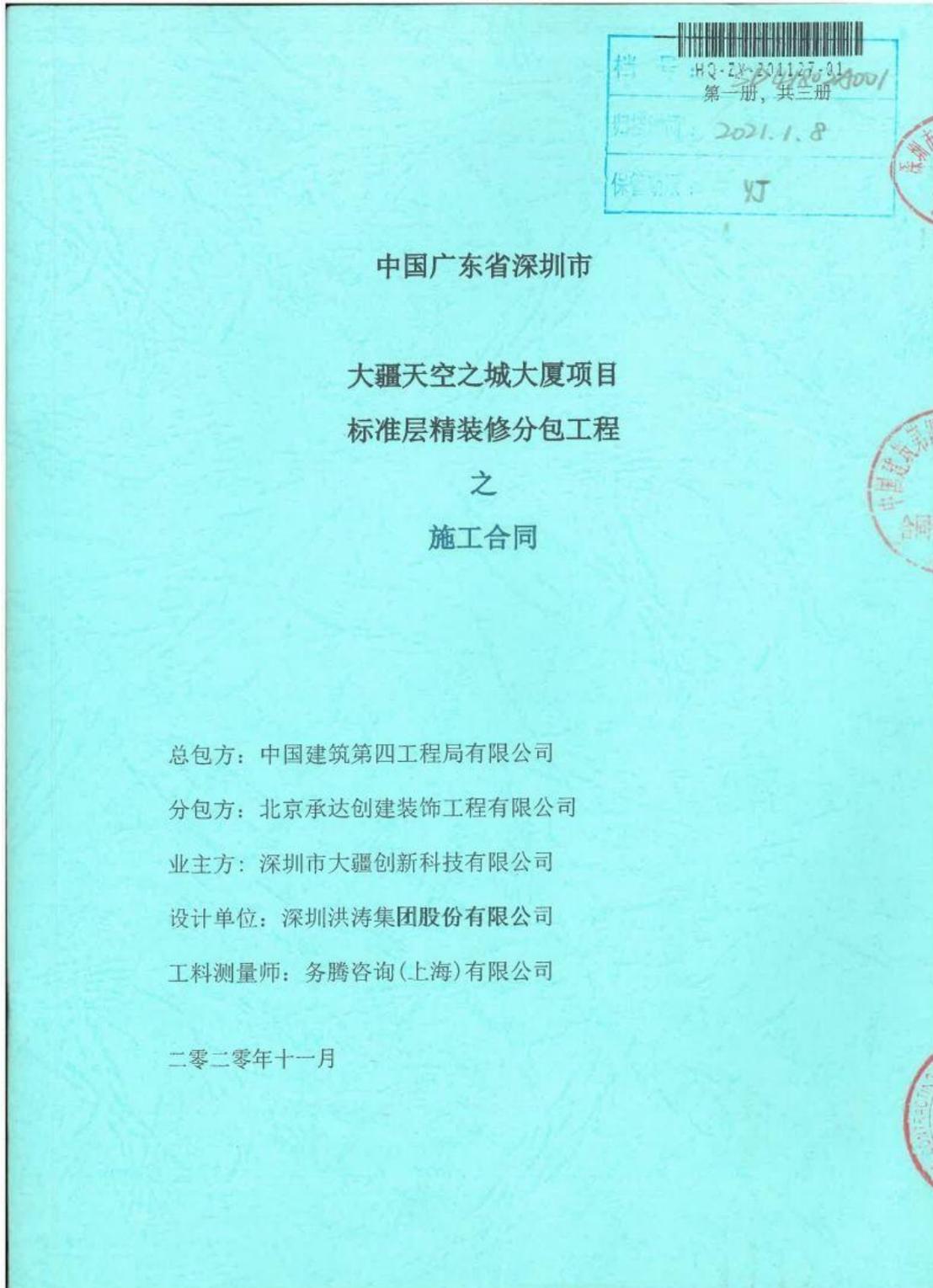
帐号：4034200001839100004524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标准层精装修分包工程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 标准层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协议书

总承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标准层精装修分包工程 (以下称“本工程”) 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
- 1.3 项目简介:详见精装修招标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
- 1.4 工程名称:【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标准层精装修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标准层精装修区域(包含6层样板段及10层非样板段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币种为人民币；

含增值税固定总价：(大写) 玖仟柒佰贰拾叁万柒仟肆佰玖拾叁元伍角捌分 元；(小写) 97,237,493.58 元。

不含增值税固定总价：(大写) 捌仟玖佰贰拾万捌仟柒佰零玖元柒角壹分 元；(小写) 89,208,709.71 元。

增值税率：9 %；增值税金额：8,028,783.87 元。

5.2 上述合同金额包含暂定金额 500 万（含税）作为合同履行期间施工节点工期的奖励金额，如施工单位未能满足节点奖励要求，相关节点奖励金额将于合同中扣除，具体的节点如下：

5.2.1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基本完成 18 个楼面的基层（钢架、前室及楼梯龙骨、线管、钢构、地面回填找平、卫生间一次防水及保护、卫生间竖向钢架，阳台防水找平等），32 个楼面以上每种基层材料的 80%到相应楼层，阶段奖励 200 万。

5.2.2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基层完成且饰面材料安装完成 50%，经验收完成，阶段奖励 100 万。

5.2.3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工程施工具备消防验收条件，经验收完成，阶段奖励 100 万。

5.2.4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按合同工程量完成 100%，质量合格，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阶段奖励 100 万。

最终以双方实际结算金额作为合同结算金额。

当本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较严格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7 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4楼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捌】份，具有同等效力，业主方【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9 争议的解决及适用法律

- 9.1 解决争议的约定：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任何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2 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均应继续执行。
- 9.3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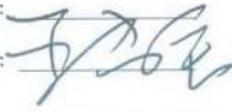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乙方：(盖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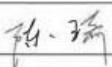
账 号：_____

业主方：(盖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3) 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精装修（第二标段）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合同编号：

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 项目
精装修（第二标段） 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精装修工程

项目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西区 AH040124 地块

发包人（甲方）：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5 月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定义：

设计单位：发包人委托的具备法定资格的工程设计单位。本项目指广州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由发包人指定的为确保工程的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规范或其他有关规定而对工程进行监理的现场代表。

本项目：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精装修（第二标段）工程。

合同图纸：由发包人提供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或承包人提供经设计单位、发包人批准、承包人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工程竣工验收：是指 1、建设工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规范、标准的规定，已全部完成工程设计文件要求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发包人已取得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或其委托机构）出具的工程施工质量、消防、规划、环保、城建档案等验收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后，按照《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实施办法》（穗建筑[2002]61号）组织的工程验收。2、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内容并经发包人联合验收通过。

2.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2.1 工程名称：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精装修（第二标段）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2.2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琶洲 AH040124 地块。

2.3 工程概况：本项目地块位于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西区琶洲大街西北侧，南临和睦家医院，北临城市绿地和华邦国际中心，东侧为三一重工总部大厦。基地西南侧为磨碟沙花苑住宅区，东南侧为广东移动信息大厦。项目整体建筑高度为 172.5m，总层数地上 37 层，地下 4 层。其中，地上包括裙楼 5 层，塔楼 37 层。

2.4 承包范围及界面：

2.4.1 承包范围：17、18、20 层、23 层（高管办公室除外）、24 至 26 层、28 至 35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建筑面积 31208 m²。

2.4.1.1 户内精装修：

施工范围：承包范围内的公区走道、电梯厅及卫生间及所有首层以上室内的装修工作，墙地砖及门槛石铺贴、墙面乳胶漆、天棚吊顶及乳胶漆、成品保护、暗藏灯带及窗帘盒安装、五金配件、洁具等的安装、水电管线的安装、灯具安装等，具体如下（本条未详尽的详见施工图纸）：

- (1) 地面装饰工程：地面找平，门槛石、石材、瓷砖铺贴、架空层、地毯铺装，卫生间地面（卫生间、厨房至总包第一道防水施工完成并闭水移交后所有施工均由乙方负责施工）。
- (2) 天棚装饰工程：吊顶（含造型吊顶、格栅吊顶等）、天棚刮腻子、乳胶漆等。
- (3) 墙面装饰工程：铺贴瓷砖、贴砖石材墙面、电梯门洞口收口，墙面造型区域（含造型龙

且承包人不得因此索赔；竣工日期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程内容并通过发包人、监理等各方验收的日期。

3.3 承包人应加强施工现场内各工种、各工序之间的配合和协调，使工作面尽可能地得到充分的利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任何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或返工，承包人应当无理由地承担其责任。

3.4 承包人不应以实际进场时间与计划进场时间差异而提出工期及费用索赔。

应项目整体进度要求，甲方或总承包人要求进行分区、分层等穿插施工的，乙方同意无条件配合项目总体安排（即使该安排与经批准的进度计划存在偏差），并不得就此提出工期及费用索赔。

本合同所有的工期均指日历天数，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特殊节庆、各类展会、广交会以及中考、高考、政府惯例性的重大会议日及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在内，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会因暴风雨雾或其他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及一切因停水、停电及政府有关部门对工程发出特别通知使工程停工等事宜而延长。承包人已充分考虑包括一切上述工期完成本工程所须的赶工费及技术措施费。

4. 合同价款

本合同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 55,950,000.00 元整（大写：伍仟伍佰玖拾伍万元整）（具体组成见附件清单），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人民币 51,330,275.23 元（大写：伍仟壹佰叁拾叁万零贰佰柒拾伍元贰角叁分），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4,619,724.77 元（大写：肆佰陆拾壹万玖仟柒佰贰拾肆元柒角柒分）。如因国家增值税政策原因调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以不含增值税总价不变、增值税金额调整为原则调整含增值税总价。

4.1 合同附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只作简单描述，如有不完善之处，以图纸、招标文件、答疑最有利于发包人的资料为准，清单综合单价含完成本工程以及满足招标方、图纸规范要求的其他一切费用。精装修招标图纸中如装饰专业与其他专业图纸存在差异，以装饰专业图纸为准。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而调整。在招标图纸范围内，对于工程实施过程中某清单项目或清单项目中的某一项（或某几项）工作内容若实际未发生的，则在结算时应扣除未发生的清单项目或清单项目中未发生部分工程量内容的相应费用，对应单价明显低于市场报价的，按照招标控制价的 2 倍扣除。当最终结算工程量与合同清单工程量存在差异时，按较少的工程量结算。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上述工程量清单调整方式按最有利于发包人的方案执行。

4.2 计价依据：本工程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8 年《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及有关补充规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 号）和《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 号）和《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和用工实名制管理费用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标函〔2018〕106 号）等。承包人须依法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附件 10: 深化设计响应书

附件 11: 清洁开荒工作要求及验收标准

附件 12: 资金监管协议

附件 13: 成品保护措施及要求

附件 14: 绿色环保验收标准

附件 15: 保密协议书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4) 技术负责人-孙川

姓名	孙川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8807271759		
手机号码	1882765195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 【武汉亲橙万象汇】	业态：商办 施工面积：27168 m ² 合同额：9960.01 万元	2023.08- 2024.05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09日
- 2026年04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孙川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7月27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22202305572



聘用企业: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6-05至2026-06-0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孙川

个人签名: 孙川

签名日期: 2025.1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6月0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川**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381201106378091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武汉亲橙万象
汇】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精装修专业分包合同（一标段）

二〇__年 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以下称为“本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称为“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下称“本项目”、“总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一标段)(下称“本工程”、“分包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 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口。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一标段包括: T1塔楼+其区域商业裙房精装;

本分包工程专业图纸、工料规范、交付标准中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及措施界面表及工作界面表列明的属于本专业分包的设计、供应及安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装修工程:** 精装图纸内的塔楼(含公共区域、租户区,不含楼梯间及前室、机房、砌体墙等)及商业裙房公共区域(含后勤疏散走道,不含楼梯间及前室、机房等)的所有硬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天、地、墙面装饰(含卫生间防水)、中庭栏杆、精装门及精装区所有门饰面(含面客区防火门外装饰二次装饰供应及安装工作(如有))、固定家具、窗帘盒、轻质隔墙、玻璃隔断、固定式挡烟垂壁(含土建粗装区域在内的所有范围)等等一切精装修工作;

2) **电气工程:** 负责从配电箱下口到精装区域末端的所有配管、线缆、插座、开关、灯具供货供应和安装;负责智能照明模块至精装区域灯具的线缆、线管敷设及相关配/附件等供应及安装;负责等电位扁钢接驳点之后的所有等电位联结工作,含等电位箱的供应安装;

3) **暖通工程:** 负责风口(带熔断和消防联动功能的防排烟风口、球型/筒型/鼓型风口及旋流风口除外)供货安装;负责回风口过滤网供货安装;负责根据审批通过的图纸,提供准确位置的检修口和检修门;

4) **给排水工程:** 负责自预留阀门之后给水系统供应及安装,含卫生间所有洁具、五金、容积式电热水器、管道及附件。负责自预留排水三通之后排水系统供应及安装,含卫生间所有洁具、地漏、地面检查口、管道及附件;

5) **消防工程:** 负责精装区域卷帘门帘布底板和轨道两侧收口,对导轨间及导轨迎火面侧进行防火填埋施工和收口处理,对导轨两侧迎火面进行防火包封处理,负责防火门与装修间的收边收口工作;

鲁班奖；

- (4) 满足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质量管理相关标准及更新迭代要求
- (5) 符合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交付标准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要求。

四、安全文明标准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武汉市建筑施工市场安全质量标准达标实施手册》等标准，且无人员死亡及重伤事故，无火灾事故；
- (2) 需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项目临近地铁、市政管线、周围房屋、道路安全等；
- (3) 需获评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楚天杯）；
- (4) 满足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安全文明管理相关制度及更新迭代要求；
- (5) 确保第三方单位安全文明飞行检查得分不小于 70 分，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玖佰陆拾万零壹佰贰拾玖元伍角叁分（¥99,600,129.53 元）；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壹佰叁拾柒万陆仟贰佰陆拾伍元陆角贰分（¥91,376,265.62 元），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贰万叁仟捌佰陆拾叁元玖角壹分（¥8,223,863.91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生效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中选通知书
- (5) 技术规范、交付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比选文件及附件
- (8) 通用合同条款；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比选申请文件及附件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确认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承包人和发包人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取的是施工总承包的方式，即承包人全权负责本项目约定施工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并对其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所有方面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发包人不直接对接分包人，分包人不得直接向发包人主张任何的责任或义务，或提出任何要求，承包人和分包人对此予以充分的了解并予以认可。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等共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如因分包人违约行为导致承包人向发包人或其他分包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承包人有权向分包人追偿，但承包人应提供相应证据。
5. 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分包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杜绝死亡事故。施工中如违反上述规定而发生的伤亡、机械和财产损失等由分包人负责并按相关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分包人承担自行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到工完场清，符合承包人、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相关要求。
6.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在 北京 签订，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1 份，分包人执 1 份。

承包人：  分包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63126503X1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200122

邮政编码： 1013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附件 1.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含消防工程)

工程名称：荆鼎巴华中总部项目（商业、地下室）

建设单位：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Signature]

2024年5月9日

工程名称	阿里巴华中总部项目（商业、地下室）	工程地址	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汇处
工程规模	141898.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38424.77 m ² ; 地上 6 层; 地下 4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18997 m ²)		
勘察单位	中博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华睿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智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吉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2年4月6日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2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9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p>一、单位工程概况</p> <p>本项目位于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汇处，本次申报总面积为 238424.77 平方米。商业及地下室，结构为框架-剪力墙，使用性质为商业，耐火等级一级，地上6层，地下4层，地上高度33.35米，地下高度17.7米，地上建筑总面积101390.72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1377034.08平方米</p> <p>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p> <p>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达到合格。</p>		
建设单位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本工程严格按照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经武昌发改委立项审批，文号：。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武自规（昌）建【2023】013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证号：4201062022012502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p>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采购、检测和各方管理环节等质量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p>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规范要求执行，并经过施工图审查（含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变更要求施工并已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p>		

5) 商务经理-唐堃

姓名	唐堃	性别	男	年龄	38岁
职务	商务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212198709261016		
手机号码	13942643525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1528300921		
参加工作时间	2010年	从业年限	1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锦绣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A.C.D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标段一）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6300 m ² 合同额：1201.11万元	2020.10-2021.01	已完	合格
广州市番禺区得宝立房产实业有限公司【霍英东集团】	番禺南天名苑G04栋美学简约交楼标准精装修专业分包	业态：住宅 施工面积：3500 m ² 合同额：1447.44万元	2020.12-2021.12	已完	合格
清远长隆投资有限公司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24320 m ² 合同额：6804.03万元	2024.10-2025.04	已完	合格

编号：
NO. 00300658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唐堃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09-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造价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5-10-16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编号： 1528300921

3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堃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六年八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肆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2581201005000573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唐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9月26日
 住址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惠民街19号2-2
 公民身份号码 210212198709261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大连市公安局旅顺口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1.25-2036.01.25



(1) 大地科技工业园 (A912-0318) A. C. 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 (标段一)

 润杨集团 大型施工合同 2019 版

**大地科技工业园 (A912-0318) 项目
A、C、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
(标段一)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RY-GCHT-JX-202010-001
工程名称： 大地科技工业园 (A912-0318) 项目 A、C、
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 (标段一)
发 包 人： 深圳市锦绣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第 1 页 共 40 页

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项目 A、C、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 （标段一）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锦绣大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诚实信用的原则的基础上，现就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项目 A、C、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标段一）施工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项目 A、C、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标段一）施工合同（下称“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工程名称：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A、C、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标段一）（以下简称“本工程”），本工程为“大地科技工业园（A912-0318）A、C、D 座公共区域室内精装工程”（下称“大批量精装工程”）的其中一个标段施工工程；

1.3.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五和大道和观辅路交汇处；

1.4. 项目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58784.1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3729.45 平方米，地下室面积 67389.78 平方米。拟建物楼高 3~21 层，设置地下室 2 层，钢筋混凝土结构。本工程共包含 A、C、D、E 四栋厂房及 B 栋裙房，沿五和大道、观辅路均匀分布；

1.5. 总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6.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7. 设计单位：德国 gmp 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2.1. 承包范围：依据合同文件、以下设计图纸、技术资料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补充设计、甲方书面通知等所包含的全部工作，以及为完成本工程而采取的保证施工质量及安全等必要的隐含措施。

（1）设计图纸：经甲方书面确认的由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锦绣科学园三期项目精装修工程》（2019 年 12 月 30 日版）图纸、《图纸问题回复 20200814》、《2020.01.16 锦绣科学园三期项目精装修工程增加面积施工图（架空层）》、《装修范围图》、《澄清文件及洽谈记录表》。

4. 合同价款、计价方式及结算原则

4.1. 本合同含税（固定/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壹万壹仟壹佰肆拾叁元叁角壹分（¥12,011,143.31元），具体组成见本合同附件《合同价格清单》。

4.2. 本合同价格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内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且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合同价格同时包含本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规定》的所有内容。

4.3.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其中：

（1）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运输费、保险费、规费、管理费、利润、各种税费及风险费等。综合单价同时包含本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规定》的相关内容。

（2）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冬季施工增加费、材料保管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特殊工艺增加费、检验试验费、降噪及对周边建筑物的保护费、精保洁费、超高增加费、履约担保手续费、竣工图绘制及出图费用等。

（3）深化、优化及相关补充设计费：图纸深化及装配式深化设计及出图，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

（4）总包管理配合费、现场施工水电费、总包现场安全押金等收费标准：见本合同附件《合同各项费用列表》。其中本合同价格不含土建总包管理配合费（总包管理配合费由甲方统一支付给总包单位）。总包管理配合内容见本合同附件《“润杨集团建设工程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签收单》的《施工现场总分包管理办法》。

4.4. 结算原则

4.4.1. 结算总价的组成：

（1）合同总价：根据合同签约图纸计算并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合同价格清单综合单价等计算的工程造价；

（2）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造价；

（3）合同奖惩款项；

（4）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5）其他： / 。



签署页:

甲方: (公章)

深圳市锦绣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元厦社区虎地
排 117 号锦绣大地 7 号楼 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7992919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755914757210202

邮政编码: 518110

签订日期: 2020.10.14

乙方: (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 安清华

电话: 18652002066

传真: [+86]-10-64618862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

账号: 4034200001839100004524

邮政编码: 100027

签订日期: 2020.10.14



(2) 番禺南天名苑 G04 栋美学简约交楼标准精装修专业分包

正本

J02220202-014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番禺南天名苑

G04 栋美学简约交楼标准精装修专业分包

建设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得宝立房产实业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ARCADIS**
凯谛思

GZ-085/G04 栋 (美学简约)
二零二一年四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合同由 广州市番禺区得宝立房产实业有限公司，其注册办事处地址为 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洛溪环岛北路8号（此后简称为“建设单位”），及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其注册办事处地址为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8号2108房（此后简称为“总承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其注册办事处地址为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此后简称为“分包单位”），共同订于 2021年4月16日；附属于由建设单位与总承包单位在 2020年8月11日 订定之总承包合同。

兹建设单位聘请分包单位进行本合同条件所述之分包工程（此后简称为“分包工程”）及任何经授权之变更工程。上述分包工程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

而分包单位已有合理机会查阅总承包合同内容，其中总承包单位在总承包合同中所投价目及单价除外。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分包单位合同文件

“分包合同”指下列所有文件/资料：

-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分包合同条件；
- (4) 工程规范；
- (5) 合同图纸（另册装订）；
- (6) 工程量清单。

上述分包合同文件是相互解释的，但在出现含糊不清或彼此矛盾时，除分包合同中另有规定外，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将作为对合同意义解释的优先次序。

但假如合同图纸之间，或工程规范之间，或合同图纸与工程规范之间彼此矛盾，除非工程规范或合同图纸中另有明示，否则两者之中以比标准或要求较高者为准，分包单位则被视作已在分包金额中预留需要完成工程的较高价款。

2. 总承包合同

无论在分包合同条件的任何地方有其他指明，“总承包合同”或“总包合同”一词应包括下列总承包合同之合同文件：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 (4) 合同条款；
- (5) 合同图纸、标准、规范；
- (6) 工程量清单。

上述各种文件均可于正常的办公时间内预约往建设单位广州办事处查阅。而总承包合同条件已附在此分包合同条件后之附件一内。

3. 分包工程的价款不变

分包工程的价款不受薪金的波动，物料的成本或货物兑换率的影响而作出进一步的修订。

4. 建设单位、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明确遵守合同文件内所有条款。

5. 合同价款

本分包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仟肆佰肆拾柒万肆仟叁佰捌拾肆元柒角陆分（RMB14,474,384.76元），（不含税金额为RMB13,279,252.07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RMB1,195,132.69元）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整个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南天名苑G04栋美学简约交楼标准精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编制施工图及竣工图、物料供应、施工、建成、修补缺陷、完成竣工验收。

6. 付款方式

中标通知书第6条“付款方式”第g)点，原文后补充：同时分包单位须向建设单位提供发票金额到结算总价100%。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合同所引用之法律，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为准。
兹证明三方签署如下：

立约人三方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签署本合同。

建设单位：

负责人或签约代表签署：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总承包单位：

负责人或签约代表签署：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分包单位：

负责人或签约代表签署：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GZ-085/G04栋(美学简约)
WCS2:XY9:XJM1:(2021.01.27)

- AA/4 -

006

(3)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1 01 2023 020 03 0022

业 主：清远长隆投资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由注册地址设于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的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单位”）为一方与注册地址设于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的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专业分包单位”）为另一方签订。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本着相互协作、紧密配合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兹订立协议如下：

1. 本工程专业分包范围及内容（以实际施工图纸为准）：

1.1.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范围内容如下：

1.2. 标段二：施工区域为塔 5、塔 6 客房区域，包含塔楼范围内的客房、走廊、面客电梯厅等面客区域，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入户门、卫生间门、面客区域防火门、面客区管井门、面客区消火栓门、门五金（客房门锁甲供）供货及安装；

②客房：地面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客房地毯生产、供货及安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及踢脚，墙面由抹灰面（抹灰层由总包实施）完成至饰面，天花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隔墙及面层（除砌体外）、房间衣柜、镜子、窗帘、百叶风口；

③卫生间：地面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含防水及垫层、浴缸台砌筑），墙面由抹灰面（抹灰层由总包实施）完成至饰面（含防水层），天花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隔墙及面层（除砌体外）、洗手台及镜子、淋浴隔断、淋浴门、洁具（甲供：洗手盆、水龙头、花洒及配套、马桶）安装、及其零星配件供货及安装（转角置物架、毛巾架、厕纸盒等）；

④客房走廊、电梯厅装修工程：地面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及踢脚（走廊及电梯厅地毯生产、供货及安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墙面由抹灰面（抹灰层由总包实施）完成至饰面，天花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

⑤房内配电箱接线至用电末端的线管、开关、面板、插座、灯具部分，弱电配管敷设，等电位端子接线（端子箱由总承包施工）；

⑥房内给水：天花入墙 300mm 处开始，包括对接及后续所有管道供货及安装、甲供洁具、洁具附件等安装；

⑦房内排水：天花入墙 300mm 处开始，至各排水点（甲供洁具、地漏、清扫口）；

⑧负责协助业主办理（建设方配合提供相应资料外）的本项目装修工程的相关

指定由第三方执行的更改或增加的工程仍为本专业分包合同的工作内容，并不免除专业分包单位应付的工程质量、进度责任义务，也不免除统一调试、测试、验收、交付、培训等工作职责，并仍由专业分包单位负责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

1.7. 总承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单位的所有违约金及押金（含安全生产押金），均直接缴纳至业主账户，如涉及到总承包单位额外的成本增加或实际损失，如分包偷用总包物料、浪费水电的罚款、破坏总承包的成品保护、破坏现场设施、垃圾不清理及合同约定由专业分包完成而实际由总承包单位代行施工的内容等，业主按实计算总承包单位的损失费，并向专业分包单位开具负指令单及向总承包单位开具同等金额的正指令单。

如遇相关安全事故需紧急处理，专业分包需及时处理相关费用问题。

业主对已收取的罚金及押金均只开具收据。

业主名称：清远长隆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

账号：3602 0244 1920 0662 552

1.8. 关于总承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单位的罚款，以本合同约定的罚款金额为准。

2. 本工程合同价款

2.1. 本工程以清单计价的方式确定合同价格。

2.2. 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零肆万零贰佰捌拾伍元柒角叁分（¥68,040,285.73元）。本合同暂定总价中不含税价为：¥62,422,280.49元，9%增值税税额为：¥5,618,005.24元。合同总价/中标价格所含税金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分包单位因履行合同而需支付或承担的各项税款（包括但不限于9%的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费）等各种相关税款及附加税费）。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的，则在维持不含增值税价不变的基础上根据新的税率相应调整合同总价，并相应调整结算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价不因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率调整而变化；除增值税外，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税费（包括增值税附征城市维护建设费、教育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所得税等）应由税法规定的纳税义务人承担。

2.3. 除“非业主要求增加功能，调整布局等设计变更”，因专业分包单位深化设计增加的变更不能增加费用，但由此减少的费用按合同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扣减。

2.4. 合同单价除合同另有说明，所有合同单价均为综合包干性质，该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损耗）、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其中税金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分包单位因履行合同而须支付或承担的各项税款（包括9%的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进口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费），亦已包含保修期服务费、知识产权费、劳动社保基金、工程开工至竣工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正楷）

专业分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正楷）

签署日期： 2024 年 6 月 2 日

6) 施工主管-张忠卫

姓名	张忠卫	性别	男	年龄	47 岁
职务	施工主管	职称	/	学历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32119780908163X		
手机号码	13798801609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0442410200012000017		
参加工作时间	2002 年	从业年限	23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 质量
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中心 3 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13300 m ² 合同额：4200.37 万元	2020.07- 2022.03	已完	合格
清远长隆投资有限公司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24320 m ² 合同额：6804.03 万元	2024.10- 2025.04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 04424102000120000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忠卫

身份证号: 32032119780908163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08月2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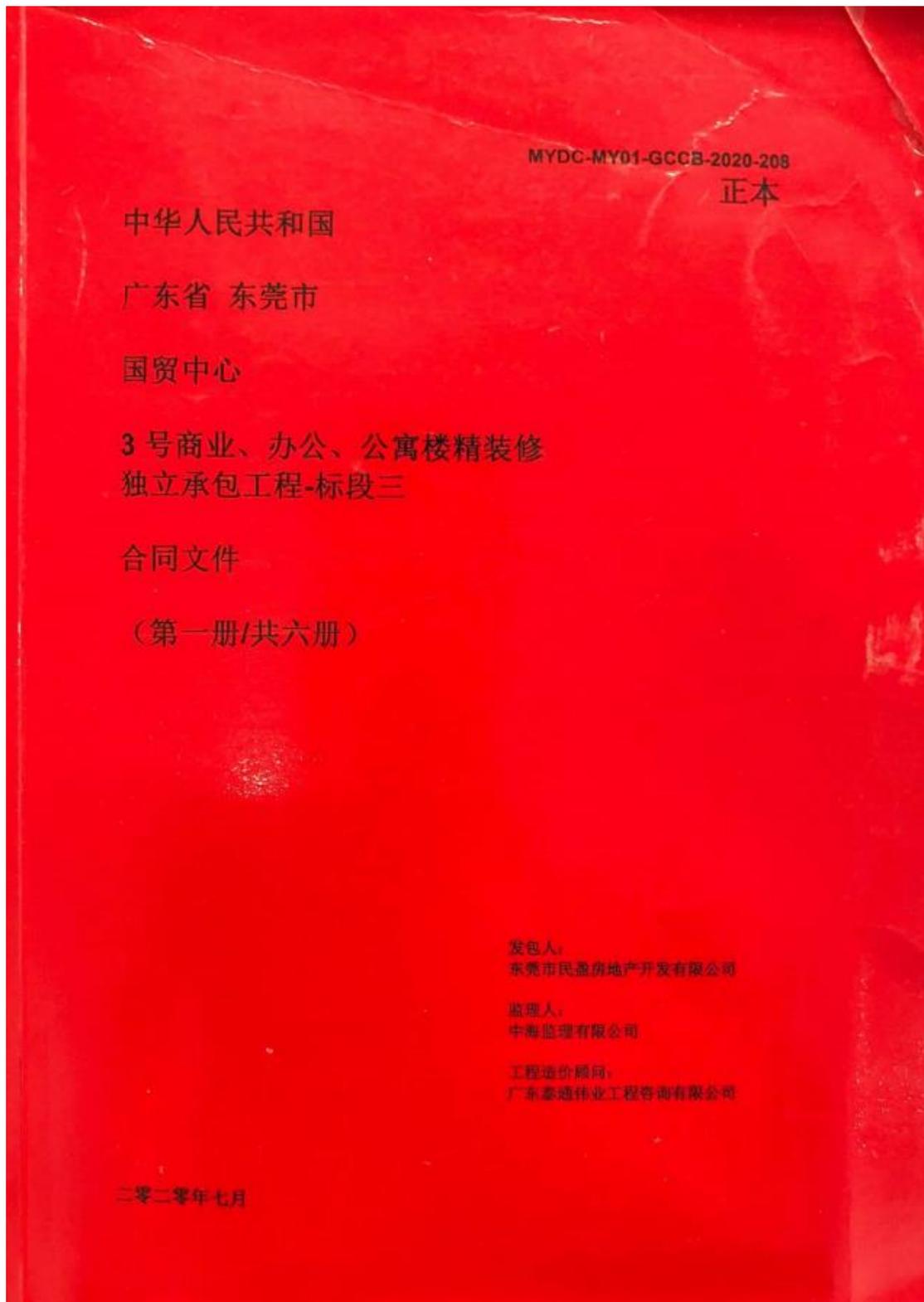
姓名 张忠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9 月 8 日
住址 江苏省丰县大沙河镇杨楼
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11978090816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丰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3.08.16-2033.08.16

(1) 国贸中心 3 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1号国贸中心1栋3702室

承包人（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贸中心3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1号

3 工程范围：本工程为国贸中心3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包含20~21层、32~33层、43~44层、46~49层公寓精装修（C户型12套+D户型12套+E户型4套+F户型4套+每层电梯厅公共区域），详见图纸和附录十八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4 工程内容：按招标图纸、设计说明、工料规范描述、招标界面、招标清单的内容，完成本工程的装饰工程，含深化设计、采购、加工、运输供应、检测、安装、调试、成品保护、保修等，详见图纸、清单及合同附录十八-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二 工期

计划进场日期：2020年07月01日；

计划深化设计、材料送样定样、样板房完成时间：2020年9月30日；

计划大面积施工时间：2020年9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8月30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进场指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施工过程节点工期必须无条件满足现场的施工进度需求及发包人的要求，过程节点工期是依据国贸中心工程总控计划调整，可能会存在局部的修改，承包人不得因此等修改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的索赔，且应按照修改后的计划及发包人指示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及合同价款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大写）：肆仟贰佰万零叁仟陆佰捌拾陆元捌角陆分

（小写）：42,003,686.86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40,780,278.50元，签约税率为3%，税金为1,223,408.36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发包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发包工程）；

2 合同价款形式

本合同采用以合同文件、承包范围、合同清单、界面划分表及技术规范、招标图纸及其深化图纸为依据、功能完善且满足发包人要求的总价包干方式，若以上内容之间有差异，则以最高标准，范围最广为准，合同价款仍维持不变。合同文件中其他关于合同价款形式内容描述与本合同协议书内容不一致时，以本合同协议书为准。

2.1 合同价款指合同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工程周围环境、现场条件及结合承包人自身情况确定的价格，是指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图纸会审（含政府审批）、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预算包干费、检验检测费、分部分项工程增加费（包括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增加费、在有害身体健康的环境中施工增加费、在洞内、地下室内、库内或暗室内进行施工增加费、在管井内、竖井内和封闭天棚内进行施工增加费、工程超高增加费、高层建筑增加费）、措施费、须向政府部门交纳的费用、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知识产权费、包装费、国外及本地存仓费、运输费（含二次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总承包照管费、因设备材料迟到工地而引起的窝工费及包括返工在内的一切费用等，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备案等一切批准、许可手续的费用、政府验收需要的第三方检测费用、保修费及动态人工调整、材料价格波动、机械台班价格波动、政策性调整及合同执行过程中所发生一切风险费。

2.2 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率调整，以开具发票的税率为准，税金按实结算；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合同总价为固定价，不作调整。

2.3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在合同履行期内可能会遇到的各种风险，此等风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合同价款不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的变化而调整（除2.2款约定的税率变化外）：

（1）国家或省或地方颁布的法律法规变化、规章政策变化及规范变化；

（2）合同履约期内材料（合同明文规定可调整的除外）、人工、机械、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费用、费率等形成任何价格要素的波动，或承包人原因使用高于合同文件规定档次的材料、设备引起的价格变化；

十二、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年2020-07- 月0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1 01 2023 020 03 0022

业 主：清远长隆投资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由注册地址设于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的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单位”）为一方与注册地址设于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的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专业分包单位”）为另一方签订。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本着相互协作、紧密配合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兹订立协议如下：

1. 本工程专业分包范围及内容（以实际施工图纸为准）：

1.1. KHQY23001 清远长颈鹿酒店项目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标段二）工程范围内容如下：

1.2. 标段二：施工区域为塔 5、塔 6 客房区域，包含塔楼范围内的客房、走廊、面客电梯厅等面客区域，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入户门、卫生间门、面客区域防火门、面客区管井门、面客区消火栓门、门五金（客房门锁甲供）供货及安装；

②客房：地面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客房地毯生产、供货及安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及踢脚，墙面由抹灰面（抹灰层由总包实施）完成至饰面，天花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隔墙及面层（除砌体外）、房间衣柜、镜子、窗帘、百叶风口；

③卫生间：地面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含防水及垫层、浴缸台砌筑），墙面由抹灰面（抹灰层由总包实施）完成至饰面（含防水层），天花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隔墙及面层（除砌体外）、洗手台及镜子、淋浴隔断、淋浴门、洁具（甲供：洗手盆、水龙头、花洒及配套、马桶）安装、及其零星配件供货及安装（转角置物架、毛巾架、厕纸盒等）；

④客房走廊、电梯厅装修工程：地面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及踢脚（走廊及电梯厅地毯生产、供货及安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墙面由抹灰面（抹灰层由总包实施）完成至饰面，天花由结构面完成至饰面；

⑤房内配电箱接线至用电末端的线管、开关、面板、插座、灯具部分，弱电配管敷设，等电位端子接线（端子箱由总承包施工）；

⑥房内给水：天花入墙 300mm 处开始，包括对接及后续所有管道供货及安装、甲供洁具、洁具附件等安装；

⑦房内排水：天花入墙 300mm 处开始，至各排水点（甲供洁具、地漏、清扫口）；

⑧负责协助业主办理（建设方配合提供相应资料外）的本项目装修工程的相关

指定由第三方执行的更改或增加的工程仍为本专业分包合同的工作内容，并不免除专业分包单位应付的工程质量、进度责任义务，也不免除统一调试、测试、验收、交付、培训等工作职责，并仍由专业分包单位负责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

1.7. 总承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单位的所有违约金及押金（含安全生产押金），均直接缴纳至业主账户，如涉及到总承包单位额外的成本增加或实际损失，如分包偷用总包物料、浪费水电的罚款、破坏总承包的成品保护、破坏现场设施、垃圾不清理及合同约定由专业分包完成而实际由总承包单位代行施工的内容等，业主按实计算总承包单位的损失费，并向专业分包单位开具负指令单及向总承包单位开具同等金额的正指令单。

如遇相关安全事故需紧急处理，专业分包需及时处理相关费用问题。

业主对已收取的罚金及押金均只开具收据。

业主名称：清远长隆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

账号：3602 0244 1920 0662 552

1.8. 关于总承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单位的罚款，以本合同约定的罚款金额为准。

2. 本工程合同价款

2.1. 本工程以清单计价的方式确定合同价格。

2.2. 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零肆万零贰佰捌拾伍元柒角叁分（¥68,040,285.73元）。本合同暂定总价中不含税价为：¥62,422,280.49元，9%增值税税额为：¥5,618,005.24元。合同总价/中标价格所含税金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分包单位因履行合同而需支付或承担的各项税款（包括但不限于9%的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费）等各种相关税款及附加税费）。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的，则在维持不含增值税价不变的基础上根据新的税率相应调整合同总价，并相应调整结算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价不因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率调整而变化；除增值税外，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税费（包括增值税附征城市维护建设费、教育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所得税等）应由税法规定的纳税义务人承担。

2.3. 除“非业主要求增加功能，调整布局等设计变更”，因专业分包单位深化设计增加的变更不能增加费用，但由此减少的费用按合同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扣减。

2.4. 合同单价除合同另有说明，所有合同单价均为综合包干性质，该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损耗）、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其中税金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分包单位因履行合同而须支付或承担的各项税款（包括9%的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进口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费），亦已包含保修期服务费、知识产权费、劳动社保基金、工程开工至竣工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正楷）

专业分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正楷）

签署日期： 2024 年 6 月 2 日

7) 施工主管-钱峰

姓名	钱峰	性别	男	年龄	49 岁
职务	施工主管	职称	/	学历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625197602037414		
手机号码	18751889399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0442410200012000025		
参加工作时间	2000 年	从业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中心 3 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13300 m ² 合同额：4200.37 万元	2020.07- 2022.03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铁狮门】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11-16F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辉盛阁公寓】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7429 m ² 合同额：3375.26 万元	2024.07- 2025.01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 04424102000120000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钱峰

身份证号: 32062519760203741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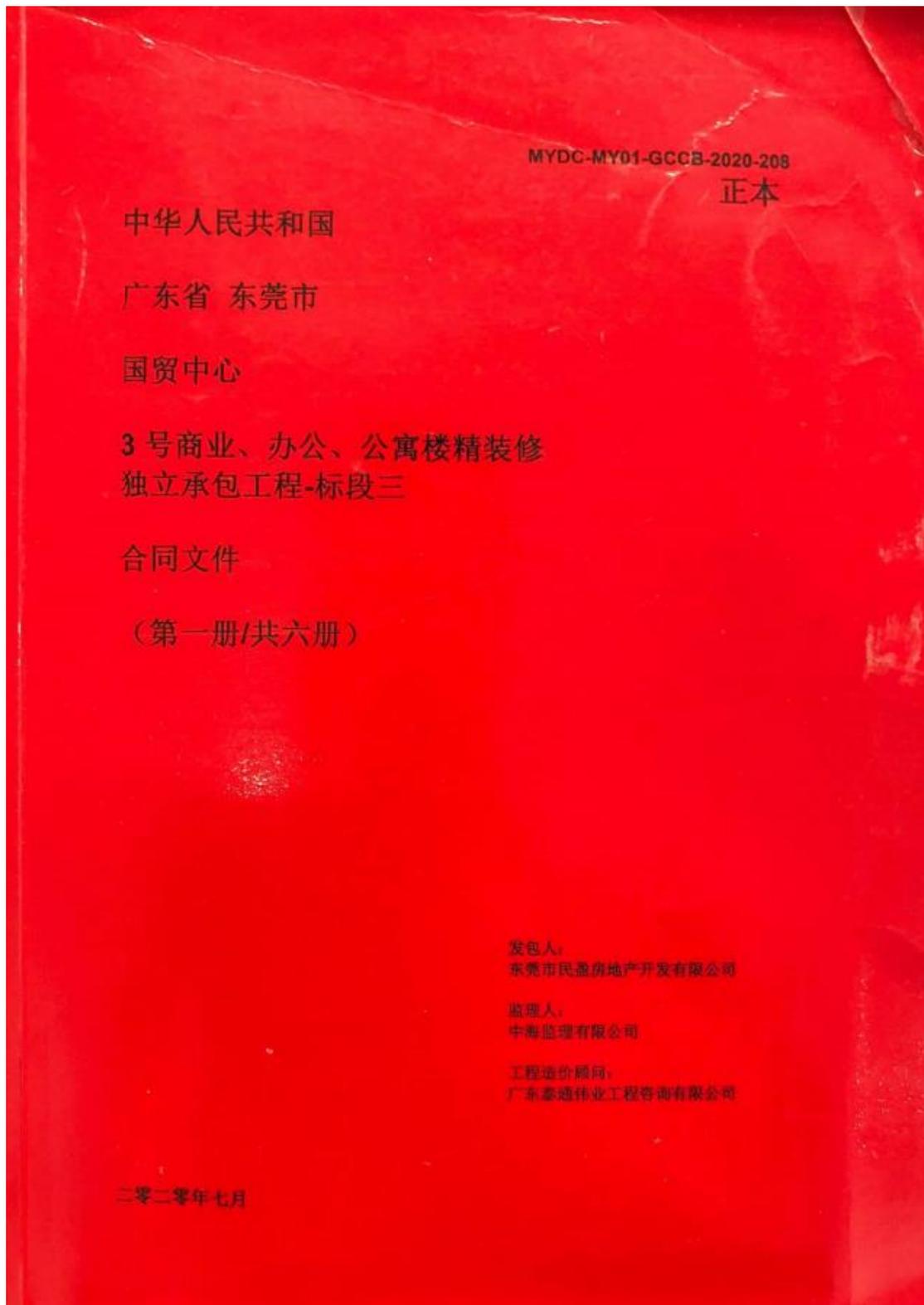
培训机构: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10月2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1) 国贸中心 3 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1号国贸中心1栋3702室

承包人（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贸中心3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1号

3 工程范围：本工程为国贸中心3号商业、办公、公寓楼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三，包含20~21层、32~33层、43~44层、46~49层公寓精装修（C户型12套+D户型12套+E户型4套+F户型4套+每层电梯厅公共区域），详见图纸和附录十八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4 工程内容：按招标图纸、设计说明、工料规范描述、招标界面、招标清单的内容，完成本工程的装饰工程，含深化设计、采购、加工、运输供应、检测、安装、调试、成品保护、保修等，详见图纸、清单及合同附录十八-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二 工期

计划进场日期：2020年07月01日；

计划深化设计、材料送样定样、样板房完成时间：2020年9月30日；

计划大面积施工时间：2020年9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8月30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进场指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施工过程中节点工期必须无条件满足现场的施工进度需求及发包人的要求，过程节点工期是依据国贸中心工程总控计划调整，可能会存在局部的修改，承包人不得因此等修改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的索赔，且应按照修改后的计划及发包人指示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及合同价款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大写）：肆仟贰佰万零叁仟陆佰捌拾陆元捌角陆分

（小写）：42,003,686.86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40,780,278.50元，签约税率为3%，税金为1,223,408.36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发包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发包工程）；

2 合同价款形式

本合同采用以合同文件、承包范围、合同清单、界面划分表及技术规范、招标图纸及其深化图纸为依据、功能完善且满足发包人要求的总价包干方式，若以上内容之间有差异，则以最高标准，范围最广为准，合同价款仍维持不变。合同文件中其他关于合同价款形式内容描述与本合同协议书内容不一致时，以本合同协议书为准。

2.1 合同价款指合同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工程周围环境、现场条件及结合承包人自身情况确定的价格，是指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图纸会审（含政府审批）、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预算包干费、检验检测费、分部分项工程增加费（包括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增加费、在有害身体健康的环境中施工增加费、在洞内、地下室内、库内或暗室内进行施工增加费、在管井内、竖井内和封闭天棚内进行施工增加费、工程超高增加费、高层建筑增加费）、措施费、须向政府部门交纳的费用、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知识产权费、包装费、国外及本地存仓费、运输费（含二次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总承包照管费、因设备材料迟到工地而引起的窝工费及包括返工在内的一切费用等，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备案等一切批准、许可手续的费用、政府验收需要的第三方检测费用、保修费及动态人工调整、材料价格波动、机械台班价格波动、政策性调整及合同执行过程中所发生一切风险费。

2.2 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率调整，以开具发票的税率为准，税金按实结算；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合同总价为固定价，不作调整。

2.3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在合同履行期内可能会遇到的各种风险，此等风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合同价款不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的变化而调整（除2.2款约定的税率变化外）：

（1）国家或省或地方颁布的法律法规变化、规章政策变化及规范变化；

（2）合同履约期内材料（合同明文规定可调整的除外）、人工、机械、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费用、费率等形成任何价格要素的波动，或承包人原因使用高于合同文件规定档次的材料、设备引起的价格变化；

十二、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年2020-07- 月0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11-16F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辉盛
阁公寓】

第一册, 共三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11-16F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雇主

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顾问

思路室内设计(天津)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国内设计院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承包商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于 2024 年 6 月 5 日,

由**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商”), 其法定注册地址于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万利工业大厦三期西厂房二层, 为一方;

和**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商”), 其法定注册地址于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鉴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1. 承包商已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与**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雇主”) 就**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总承包工程** (以下简称“主工程”) 签订了施工总承包合同 (以下简称“主合同”)。
2. 雇主同意承包商将本分包协议书正文部分第 1 条所述工程 (以下简称“分包工程”) 通过分包完成, 该分包工程是主工程的一部分, 承包商应就分包工程向雇主承担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主合同项下的责任。
3. 承包商发放分包工程招标文件时已将主合同通用条件及专用条件 (主合同中涉及具体价格的条款除外) 一并提供给分包商, 分包商已充分了解主合同内容 (主合同中涉及具体价格的条款除外), 分包商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完成分包工程。

承包商接受分包商为承担分包工程所提交的投标函, 并与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分包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主工程名称: 总承包工程

主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大道与沿河路交汇处深南东路1001号

准，就同一事项，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的要求不一致的，应适用对分包商较严格及较高之标准。

- (4) 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在无法根据合同优先解释顺序进行澄清或仍不足以澄清的情况下，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雇主或工程师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应由雇主工程师发出书面澄清；
- (5)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经雇主书面同意后签署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补充协议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
- (6) 除特别说明外，针对所有在投标文件及往来文件中由分包商自拟、询问或回复的内容（无论是否包含在本工程合同文件范围内），就其中相对于招标文件减损雇主权益或增加雇主责任义务的内容，除非取得雇主另行书面确认，分包商均无条件撤回，不具有约束力。
- (7) 装订入合同的“其他投标文件”，仅供雇主和承包商参考。“其他投标文件”（包括分包商在投标时提交的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计划、初步工期计划表等技术资料）系分包商对雇主及承包商的单方承诺，对雇主及承包商无约束力。所有要求仍应以招标文件、合同图纸及技术规范为准。在分包商进场后（最晚在正式施工前），应按照合同要求重新提供相关资料供雇主及承包商审批（相关标准应不低于投标文件内所述），并在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雇主及承包商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要求分包商予以调整，所需一切费用及工期（包括为获得审批通过所做之修改）应已包括在分包中标合同金额内。

4. 分包中标合同金额

本分包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本分包工程中标合同金额（含税）为：RMB 33,752,602.55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仟叁佰柒拾伍万贰仟陆佰零贰元伍角伍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的净值部分为 RMB 30,965,690.41 元，

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为 RMB 2,786,912.14 元。

分包中标合同金额已经包括分包商完成本分包合同项下全部工作的报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应遵照合同约定，进行深化设计、完成本分包工程及缺陷修补工作、履行质量保修责任、提交所需资料并配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金额不做任何调整。

5. 若合同签订后涉及的增值税税率根据税法要求产生变化的，合同（结算）价格

附件 1: 质量保修书

承包商: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8) 施工主管-郭久义

姓名	郭久义	性别	男	年龄	34 岁
职务	施工主管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24199106305410		
手机号码	15010065162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11191020004937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业年限	11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工程特殊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0000 m ² 合同额：3580.52 万元	2017.12- 2018.05	已完	合格
北京世园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A1#住宅楼等 7 项装修工程（凯悦酒店）【北京·世园会凯悦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33000 m ² 合同额：14620.00 万元	2018.07- 2019.04	已完	合格
重庆两江新区新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两江置业集团&万华集团】	重庆 E37 项目一期（1、2 组团）户内及公区精装工程（一标段）【重庆麓悦江城】	业态：住宅 施工面积：46304 m ² 合同额：7704.44 万元	2021.08- 2023.03	已完	合格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郭久义

证件号码：411424199106305410

企业名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名称：装饰施工员

证书编号：11191020004937

有效期至：2050年01月01日



本电子证书由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
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19年05月14日

查询网址：zjw.beijing.gov.cn

制证日期：2019年06月1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久义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城建学院



校（院）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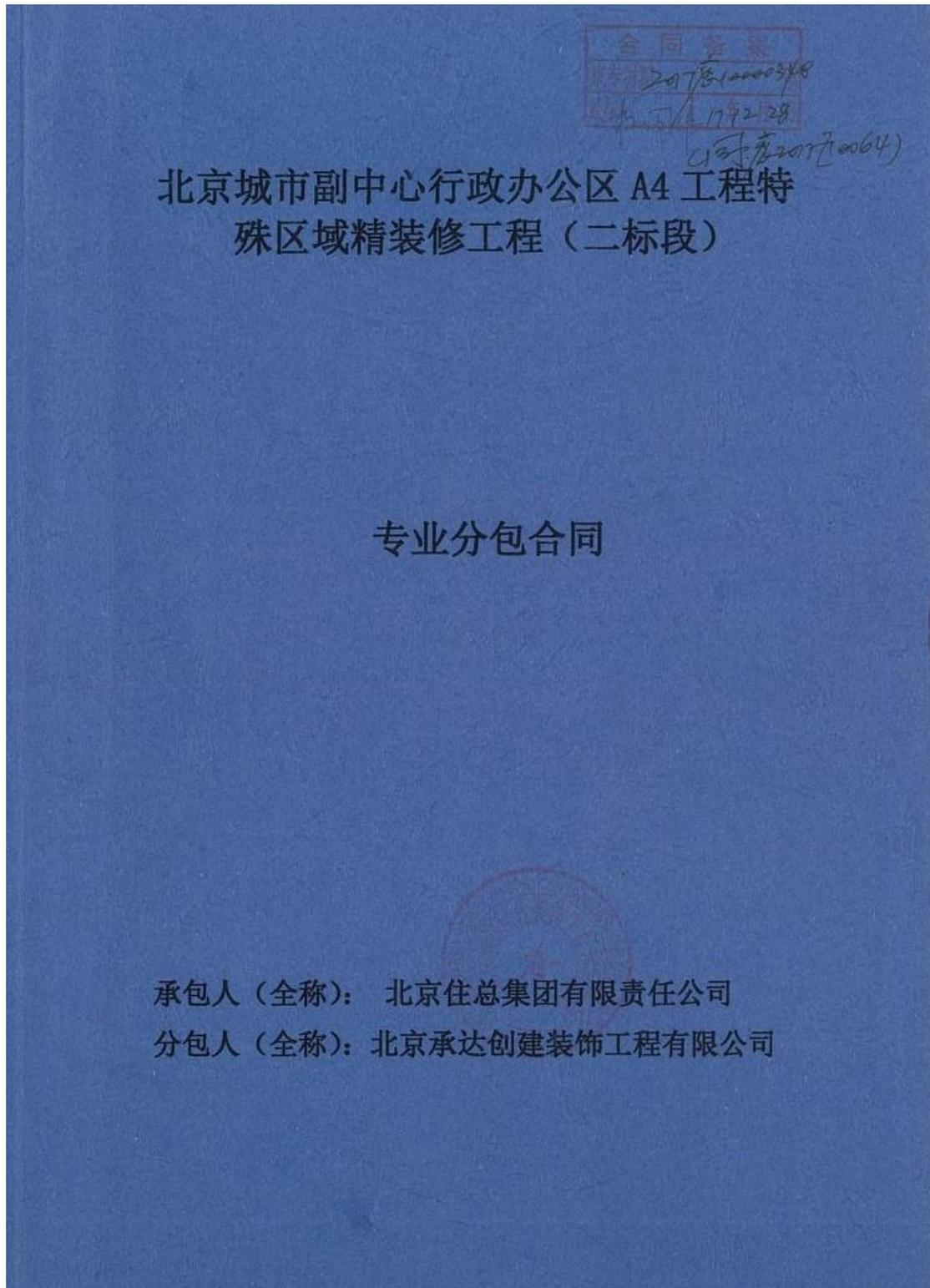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17651201406004779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工程特殊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承包人（全称）：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宝申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 320 号

分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启锋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 2 号

鉴于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工程建设办公室（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号楼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承包人为完成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号楼工程 建设中的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已接受分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工程特殊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通州区潞城镇

分包工程内容：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工程特殊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政府拨款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 A4 工程特殊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B 楼 1-3 层，本标段内除一次结构、二次结构外装修图纸所示中级装修范围内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楼地面工程：面层、找平层、垫层、踢脚线；

墙面工程：面层、找平层；

天棚工程：面层、找平层；

机电安装工程：卫生洁具、灯具、开关插座面板、配管、穿线等；

其他：扶手、栏杆、栏板、室内门、隔断、装饰性隔墙等。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12月1日

计划完工日期：2017年12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天，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并达到竣工长城杯金杯，鲁班奖，中国安装之星。

五、合同形式

本分包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叁仟伍佰捌拾万零伍仟贰佰元叁角（人民币）

（小写）¥：35805200.3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244638.96元

暂列金额（含税）：1728000元

增值税销项税：3548263.09元

七、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於林林；

职称： / ；

身份证号：32062319810812221X；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378908；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号）：京11113142666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B（2015）0108145。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分包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二十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包人：  (盖单位章) 分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 320 号

(2) A1#住宅楼等 7 项装修工程（凯悦酒店）【北京·世园会凯悦酒店】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

邮编: 100088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1909934T

开户银行名称: 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11001028700056031362

分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邮编: 101300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137541527568

开户银行名称: 华夏银行安定门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4034200001839100004524

鉴于 北京世园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 A1#住宅楼等7项 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A1#住宅楼等7项装修工程(凯悦酒店)

分包工程地点: 北京市延庆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施工范围:凯悦酒店区域,酒店3#楼、酒店4#楼、酒店宴会厅、酒店大堂及以上区域所对应地下室部分,酒店2#楼2层及以上部分。

完成本工程装饰工程施工图纸、相关规范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人工、材料、机械、部分电气和给排水施工安装、深化设计、检验检测、试验、调试、验收、备案、垃圾清运及消纳、培训、保修、竣工资料编制与移交(含竣工图纸)及与其他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服务等,以及虽未列明但为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其它工作等。

二、分包合同价款

暂估: 大写: 人民币 壹亿肆仟陆佰贰拾万元整 (含增值税税额)

小写: 146200000.00 元。

本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款。其中除税金额为 132909090.91 元,增值税 13290909.09 元,税率为 10%。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年7月7日 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1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确保北京市建筑长城杯，争创国家级质量奖项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分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延庆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生效。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3) 重庆 E37 项目一期 (1、2 组团) 户内及公区精装工程 (一标段)【重庆麓悦江城】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重庆 E37 项目一期 (1、2 组团) 户内及公区
精装工程 (一标段)

发包人: 重庆两江新区新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二、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重庆 E37 项目一期（1、2 组团）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 2.1.2. 工程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组团 E 标准分区 E37-1 地块
- 2.1.3. 工程内容：重庆 E37 项目一期（1、2 组团）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2.2. 承包范围

- 2.2.1. 承包范围：公共区域和户内精装修工程

重庆 E37 项目 2#、3#、4#、5#、6#、7#、8#、9#、13#、14# 楼户内及公区精装修，1#、10# 楼公区精装修。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所有负层大堂、首层大堂、标准层、顶层、车库大堂外部分天花和墙面装饰、单元入户门、电梯轿厢装饰、户内精装及施工图、设计变更、技术洽商、现场签证等中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以上各标段施工范围中的水电改造、天花造型吊顶、楼地面石材瓷砖铺贴、木地板安装、墙纸、室内门、墙面木饰面、金属、涂料装饰面、玻璃、镜面装饰施工；照明线路、制安照明灯具、开关插座面板安装；二次防水施工；洗手柜、洁具、卫浴五金件安装；卫生间轻集料混凝土回填；批次房室内玻璃栏杆；空调百叶风口、书房玻璃金属框门和主卫不锈钢玻璃门（仅大户型）、公区涉及消防栓及管道井房门内采用白铁皮包封；电梯四方镀锌铁皮封堵，封堵板面饰腻子等装饰。

- 2.2.2. 施工内容

工程范围及施工内容具体详见招标图纸、清单及界面划分等相关文件，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本工程专业承包，接受土建总承包单位统一管理、协调。

三、合同价款

3.1. 合同价款说明

- 3.1.1. 合同计价方式： 包干总价 综合单价

- 3.1.2. 包干总价条款

3.1.2.1. 合同包干总价：¥ 77,044,369.31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柒佰零肆万肆仟叁佰陆拾玖元叁角叁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 70,682,907.62 元；增值税率：9%，税款¥ 6,361,461.69 元。

3.1.2.2.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法报价且总价包干，包干的总价为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辅助材料、运输、损耗、成（半）成品保护费、垃圾清运费（含外运至政府允许合法弃土场费用）、清洁费、采保费、装卸费、管理费、验收费、样品费、质检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完成本工程的措施费、规费等所有费用，并已充分考虑到工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资料、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满足文明工地施工（重庆市标化工地）要求等因素，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包干合同总价中。

3.1.2.3. 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均包含为实施和完成该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工程量清单内的工作内容仅为承包人主要的工作内容，除此外承包人的工作内容还应包括图纸、招标技术要求及规范等列明、暗示和要求以及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合理包含的工作内容等），包干的综合单价包括并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管理费、保险费、规费和利润、增



(以下为签署页, 无正文)

甲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公司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乙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公司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签约时间: 2021年7月25日

2021-07-28 14:38

9) 机电工程师-李金海

姓名	李金海	性别	男	年龄	50 岁
职务	机电工程师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2430197511083614		
手机号码	16601107511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0110610391106008436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从业年限	2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西威壮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 V、VI 标段）【广西金投中心】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20394 m ² 合同额：4415.00 万元	2020.06- 2021.02	已完	合格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集团】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6050 m ² 合同额：8209.86 万元	2021.08- 2022.04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1106103911060084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金海

身份证号： 13243019751108361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北京市

发证时间： 2021年 07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广西金投中心】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施工合同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西威壮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

2. 工程地点: 南宁市民族大道180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QXFJ2014030172。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由地上1栋69层超高层办公塔楼,1栋8层商业裙房和5层连通地下室组成的商业办公综合建筑设施;总用地面积约16,413m²;总建筑面积约280,630.00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约212,992m²(办公塔楼187,464m²、商业裙房25,528m²),地下总建筑面积约67,646m²;办公塔楼最高建筑高度330m(屋面结构高度303.30m),商业裙房最高建筑高度47.25m(屋面结构高度42.00m);塔楼公共区域装修面积约4万m²。

6. 工程承包范围及标段划分、工程量计算范围:

6.1 工程承包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工程为塔楼-5~9层、19-39层、48~67层、69层公共区域装修工程,包括该楼层范围内的首层办公大堂、空中大堂、电梯厅、公共走廊、合用前室、防烟前室、卫生间、清洁间、茶水间、工具间、储藏室、垃圾房、电梯轿厢等设计图纸范围内的硬装工程;本工程共分为6个标段,每个标段均包括装饰工程、给排水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各标段划分方式如下(本合同为第V、VI标段):

(1) 第I标段: 包括塔楼地下-5~-1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2) 第II标段: 包括塔楼1层公共区域及电梯轿厢的硬装工程;

(3) 第III标段: 包括塔楼37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4) 第IV标段: 包括塔楼61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5) 第V标段: 包括塔楼4~9层、19~35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6) 第VI标段: 包括塔楼36层、38~39层、48~60层、62~67层、69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优良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肆仟肆佰壹拾伍万元整 (¥ 44,150,000.00)；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肆仟零伍拾万零肆仟伍佰捌拾柒元壹角陆分 (¥ 40,504,587.16)，税率为：9%，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肆万伍仟肆佰壹拾贰元捌角肆分 (¥ 3,645,412.84)。

各标段价税情况如下：

标段名称	含税价	税率	不含税价	税金
第V标段	¥22,390,000.00	9%	¥20,541,284.40	¥1,848,715.60
第IV标段	¥21,760,000.00	9%	¥19,963,302.75	¥1,796,697.25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3. 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损耗)、机械费、运杂费、场内公共交通维护费、高层施工增加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开办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施工用水用电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垃圾清运费、初步清洁开荒费、防雷措施费、型材开模费、材料及设备二次运输费等)，配合其他专业分包单位预留灯具设备位置及开孔等一切不可预见费。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包含采购、卸车、堆码、倒运、验收及采购保管费等一切费用)、机械费，承包人在报价时已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风险系数，合同签订后，无论实际结算工程量如何变化综合单价一律不再作任何调整(除暂定主材价格按甲方确认的实际采购单价调整价差、税金按政策性规定进行调整外，其他各项费率均执行中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的费率)；所有材料须符合国家核定的质量、技术指标及图纸要求。

4. 特别说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项目装修施工的先后顺序，甚至有可能增加或取消部分楼层公共区域的装修施工，对此，承包人承诺无任何异议，并同意按实际完成的装修工程量乘以合同中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综合



本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u>广西威壮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u>	承包人: <u>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纳税人识别号: <u>9145 0100 MA5K K52H 9B</u>	纳税人识别号: <u>911101137541527568</u>
地 址: <u>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36-1号绿城画卷A座23层</u>	地 址: <u>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 88 弄 5 号楼</u>
邮政编码: <u>5380001</u>	邮政编码: <u>200331</u>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委托人: _____	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 话: <u>0771-5570102</u>	电 话: <u>021-32505580</u>
传 真: <u>0771-5570102</u>	传 真: <u>021-32505585</u>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u>中行南宁市青山路支行</u>	开户银行: <u>华夏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u>
账 号: <u>6210 5749 8907</u>	账 号: <u>4034200001839100004524</u>

(2)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5#



神州数码
Digital China



卓越集团
Excellence Group

精装施工总包标准合同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
内装修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总包(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总包(丙方):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11月08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合同编号: WQGS-01-03.032-2021-09-0002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总包（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丙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与白石三道交汇处

工程内容：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施工

结构形式：框架核心筒结构

2.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1. 标段一：按招标图纸进行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 3#楼（东塔）大堂及办公所在楼层公共区域、3#楼（东塔）地下室及裙房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3#楼（东塔）电梯轿厢装修等。不含 3#楼（东塔）避难层（11 层、22 层、33 层）装修；不含 23-27 层公区及卫生间给排水施。

具体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 装修范围内必要的土建改造和修整工程；
- ② 装修范围内必要的水电改造工程；
- ③ 装修范围内的地面石材供货及铺贴；瓷砖铺贴（瓷砖卸货由中标单位负责）。
- ④ 装修范围内的室内灯具、开关插座、垃圾桶、排气扇、电热水器、铝合金踢脚线等供货及安装；洁具五金安装（卸货由中标单位负责）。
- ⑤ 卫生间门及门框供货及安装。
- ⑥ VIP 卫生间淋浴隔断供货及安装
- ⑦ 装修范围内的墙面、天花油漆工程；

15%以内)。

- 4.9. 石材排版:乙方需要根据现场实际尺寸,以施工蓝图为依据进行排版图绘制,需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排版图失误造成的损失乙方全责。
- 4.10. 材料样板需甲方和设计院签字确认后方可采购和施工。
- 4.11. 乙方于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所使用产品、材料、设备需满足 WELL 认证标准要求, WELL®材料、产品、设备技术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5. 合同价款

本合同包干含税总价为¥82098631.21元(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零玖万捌仟陆佰叁拾壹元贰角壹分),其中:

- ① 标段一包干含税总价为¥49796991.66元(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柒拾玖万陆仟玖佰玖拾壹元陆角陆分),不含税总价:¥45685313.45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陆拾捌万伍仟叁佰壹拾叁元肆角伍分);税金(税率 9%):¥4111678.21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壹万壹仟陆佰柒拾捌元贰角壹分)。
- ② 标段二包干含税总价为¥32301639.55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叁拾万零壹仟陆佰叁拾玖元伍角伍分),不含税总价:¥29634531.7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陆拾叁万肆仟伍佰叁拾壹元柒角整);税金(税率 9%):¥2667107.85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陆万柒仟壹佰零柒元捌角伍分)。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7.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装修施工总承包承诺

装修施工总承包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9. 甲方承诺

甲方方向装修施工总承包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丙三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各方应本着合作诚信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11. 合同生效

合同各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盖章):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丙方(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间: 2021 年 11 月 08 日

10) 机电工程师-冯广辉

姓名	冯广辉	性别	男	年龄	43 岁
职务	机电工程师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535198208111715		
手机号码	13811289707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考 012-0025475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从业年限	19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北京世园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A1#住宅楼等 7 项装修工程（凯悦酒店）【北京·世园会凯悦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33000 m ² 合同额：14620.00 万元	2018.07- 2019.04	已完	合格
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贸中心 4 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洲际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14480 m ² 合同额：6500.06 万元	2019.06- 2020.11	已完	合格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LG23240 北京黄大年茶思屋(北大、中科院)建设施工项目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2606 m ² 合同额：1524.51 万元	2024.06- 2024.11	已完	合格

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411381BJ01 中兴通讯北京亦庄生产基地装饰及二次布线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9330 m ² 合同额：2258.00 万元	2025.04- 2025.08	已完	合格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冯广辉

证件号码：130535198208111715

企业名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名称：电气施工员

证书编号：考012-0025475

有效期至：2050年01月01日



本电子证书由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
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13年12月10日

查询网址：zjw.beijing.gov.cn

制证日期：2019年06月13日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冯广辉 性别 男，1982 年 08 月 11 日生，于 2015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18 年 01 月 01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180600756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冯广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8 月 11 日

住址 河北省邢台市临西县摇鞍镇乡杨黄营村186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5351982081117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临西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2.14-2038.02.14

(1) A1#住宅楼等 7 项装修工程（凯悦酒店）【北京·世园会凯悦酒店】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

邮编：100088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909934T

开户银行名称：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11001028700056031362

分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邮编：101300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37541527568

开户银行名称：华夏银行安定门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034200001839100004524

鉴于北京世园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A1#住宅楼等7项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A1#住宅楼等7项装修工程（凯悦酒店）

分包工程地点：北京市延庆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具体施工范围：凯悦酒店区域，酒店3#楼、酒店4#楼、酒店宴会厅、酒店大堂及以上区域所对应地下室部分，酒店2#楼2层及以上部分。

完成本工程装饰工程施工图纸、相关规范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人工、材料、机械、部分电气和给排水施工安装、深化设计、检验检测、试验、调试、验收、备案、垃圾清运及消纳、培训、保修、竣工资料编制与移交（含竣工图纸）及与其他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服务等，以及虽未列明但为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其它工作等。

二、分包合同价款

暂估： 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陆佰贰拾万元整（含增值税税额）

小写：146200000.00元。

本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款。其中除税金额为132909090.91元，增值税13290909.09元，税率为10%。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18年7月7日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1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确保北京市建筑长城杯，争创国家级质量奖项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延庆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生效。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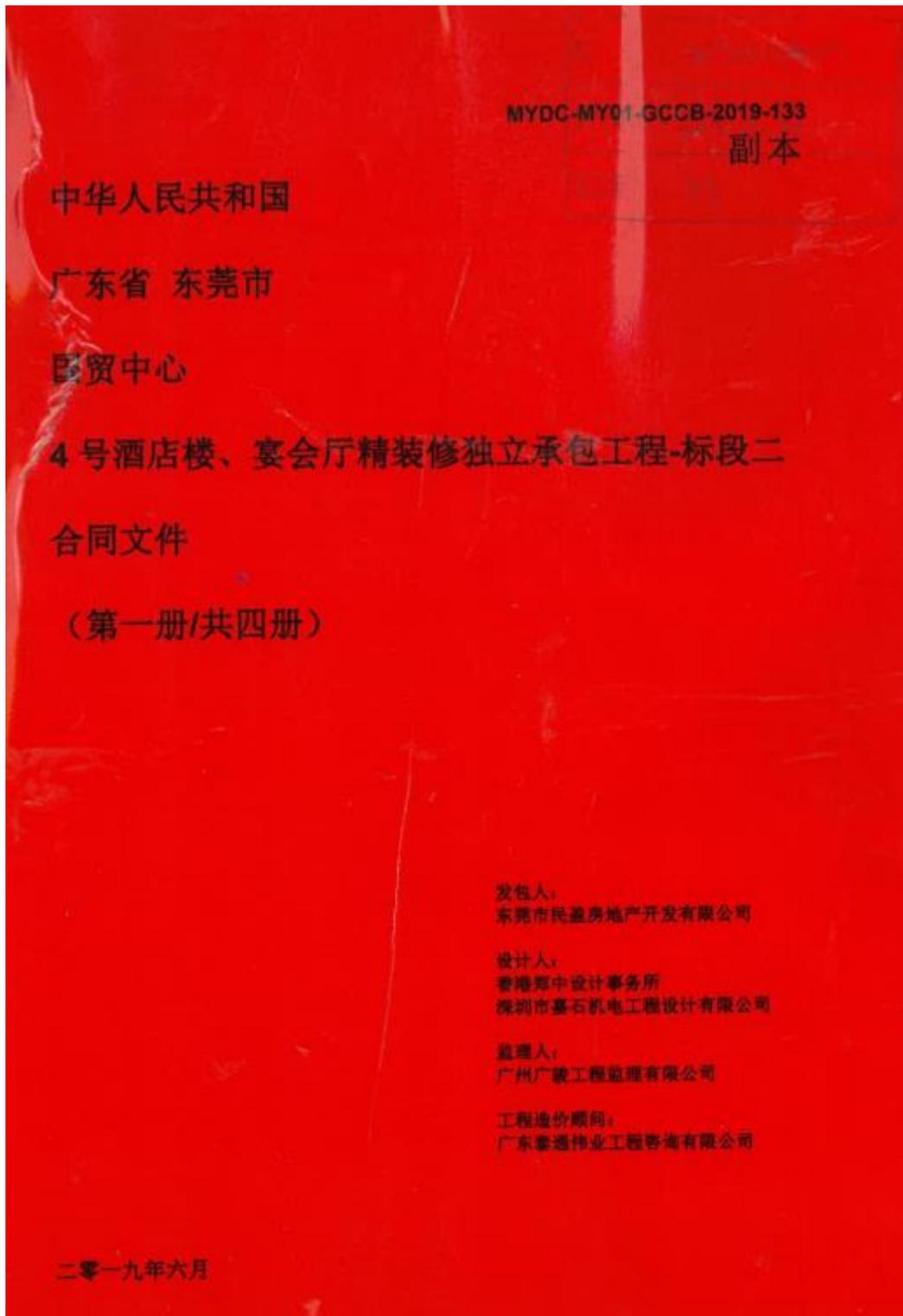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2) 国贸中心 4 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洲际酒店】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区旗峰路288号新世纪大厦一楼103号

承包人（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贸中心4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1号

3 工程范围：详见图纸和附录十八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4 工程内容：4号酒店楼、宴会厅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标段二客房区域精装修

二 工期

计划进场日期：2019-06-01；

计划竣工日期：2020-01-20；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从进场指令开始不超过234个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进场指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上述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施工过程中节点工期必须无条件满足现场的施工进度需求及甲方的要求，过程节点工期是依据国贸中心工程总控计划调整，可能会存在局部的修改，承包人不得因此等修改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的索赔，且应按照修改后的计划及发包人指示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及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大写）：陆仟伍佰万零陆佰叁拾陆元捌角叁分

（小写）：65,000,636.83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发包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发包工程）；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发包人执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
承包人执贰份（贰份副本），伍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
订补充协议。

十二、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年06月25日

订立合同地点：中国广东省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88弄5号楼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安清华

电话：021-32055580

传真：021-32505585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
门支行

帐号：4034200001839100004524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3) LG23240 北京黄大年茶思屋(北大、中科院)建设施工项目

项目施工承包协议

【合同编号：PCC0021CHN24050910359284】

项目名称：LG23240 北京黄大年茶思屋（北大、中科院）施工项目

发 包 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双方经友好协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的有关规定，就 **LG23240 北京黄大年茶思屋（北大、中科院）建设施工项目** 一事达成一致协议，同意签订本协议。本协议内容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LG23240 北京黄大年茶思屋（北大、中科院）建设施工项目

1.1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1.2 工程范围、内容

工程范围: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工程内容: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工程图纸: 详见ECC RFQ发出的定稿图纸、及关于智能化增补图纸（详见下述截图）。

 【请查收】关于北京黄大年项目的智能化增补图纸及界面说明

2024/4/24 8:07

2 合同价款

- 2.1 本项目采用施工图总价包干模式，合同金额为15,245,092.59元（大写：壹仟伍佰贰拾肆万伍仟零玖拾贰元伍角玖分）（开具9%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不含税金额：**13,986,323.48 元。**

前述金额不含甲指乙供物料相关金额，甲指乙供物料管理费（费率10%），相关甲指乙供物料采购金额将通过甲方商务正式邮件传递，上述合同金额跟随刷新。

前述金额不含现场工程实体分包管理费（费率1.5%），在结算环节统一处理。

前述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除甲供设备外）、施工费、方案设计、图纸深化（如有）、施工图及竣工图输出（如有）、安装、调试、利润、税金、管理费、报建费、材料运输及装卸费、搬迁配合费、各种管理费、工程保险费等各种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

00638328



18.13 上述所有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相互之间有矛盾, 按照上述文件的先后顺序, 排序在前的有优先解释权。

18.14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双方履行完毕各自的权利义务时, 本协议自行终止。

18.15 本协议一式二份, 甲方一份, 乙方执一份, 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兹证明双方于 2024年5月23日盖章/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

甲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_____



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_____



(4) 202411381BJ01 中兴通讯北京亦庄生产基地装饰及二次布线工程

CF-238064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IA20250321006】

项目名称：202411381BJ01 中兴通讯北京亦庄生产基地装饰
及二次布线工程

发包人：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甲方：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400MADPDLRY17

联系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8号楼16层1602

乙方：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11381BJ01 中兴通讯北京亦庄生产基地装饰及二次布线工程施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202411381BJ01 中兴通讯北京亦庄生产基地装饰及二次布线工程**。
- 1.2 工程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11号改造项目4号厂房】**。
- 1.3 工程内容：包括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图纸、技术要求、现场考察指定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 1.4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固定合同总价的承包方式，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等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风险和资金筹集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根据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图纸、技术要求、现场考察情况等内容一次包死。
- 1.5 合同文件的组成：
 - (1) 图纸；
 - (2) 本合同书及附件；
 - (3) 乙方关于本工程的承诺书；
 - (4)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6) 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变更签证等其他经合同双方同意的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和矛盾之处，除双方另行约定并达成一致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甲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
- 1.6 合同工期
 - (1) 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40】**天，自开工令发出之日起至项目完工之日，包括法定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及恶劣天气在内。由于不可抗力影响正常施工的，经甲方代表书面确认后工期顺

版本：2024V3

第1页，共246页

延。由于生产生活原因，甲方认为有必要，可以暂停任何部位施工而无须向乙方说明理由。
由甲方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工期予以顺延。

- (2) 验收工期：总日历天【40】天，自项目完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通过之日，包含提供竣工验收报告、政府侧验收（如有）、甲方物业验收及验收整改时间。

1.7 进场前准备工作

- (1) 乙方在接到甲方发出的中标通知后须在3天内进场接洽相关事宜。乙方进场后须在一周内向甲方提交乙方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以及项目管理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等）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名单、近6个月的社保记录、现场岗位表以及联系方式等）；
- (2) 乙方进场前须按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范》要求，提交健康安全协议、授权书、开工令、施工方案、作业人员购买保险记录等相关资料；
- (3) 施工前乙方项目经理或安全管理员须组织施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不经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的项目不得施工。

第二条 工程总价及付款方式

- 2.1 合同价款：本合同固定总承包价为（人民币）小写：___22579999.89___元，大写：___贰仟贰佰伍拾柒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___，其中含9%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___20715596.23___元，税金为（人民币）：___1864403.66___元。
- 2.2 乙方同意及确认本项目按招标要求及合同图纸一次性包干，除甲方提出变更、现场签证或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合同价款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调整或变更，而综合单价则作为日后工程变更的依据。
- 2.3 工程量清单内的任何工程量只能作参考用，不构成乙方以工程量计算错误而索赔的基础。除变更外，所有的数量（暂定数量除外）均会被视为乙方在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数量不会再作出任何更改或纠正。
- 2.4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银行账户：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08700053018882
- 2.5 付款进度：
(1) 工程预付款：
1) 预付款支付：工程预付款=合同价款*20%，在双方签订合同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工程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以及合规发票后30天内支付；
2) 预付款扣回：当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达到合同额的30%时开始扣回预付款，每次扣回合同价的10%，连续分2次扣回，当工程进度款累计达到合同额的70%时须扣回全部预付款。

- 附件 1: 廉洁共建协议书
- 附件 2: 环境及健康安全协议
- 附件 3: 供应商合规条款
- 附件 4: 服务采购信息安全条款
- 附件 5: 服务采购健康安全条款
- 附件 6: 履约保函模板
- 附件 7: 预付款保函模板
- 附件 8: 供应商绩效评估表
- 附件 9: 合同清单

甲方: 北京中兴数字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经办人:

日期:



乙方: 北京承达创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办人:

日期:



11) 驻场深化设计师-焦登科

姓名	焦登科	性别	男	年龄	29 岁
职务	深化设计师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4199608016692		
手机号码	17373968900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17 年	从业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西威壮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 V、VI 标段）【广西金投中心】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20394 m ² 合同额：4415.00 万元	2020.06- 2021.02	已完	合格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集团】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6050 m ² 合同额：8209.86 万元	2021.08- 2022.04	已完	合格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天集团大厦装修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3732 m ² 合同额：5077.10 万元	2025.01- 2025.06	已完	合格



17113464

No.01- 1605231202



(1)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广西金投中心】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施工合同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西威壮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天龙财富中心项目塔楼公共区域装饰工程(第V、VI标段)。

2. 工程地点: 南宁市民族大道180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QXFJ2014030172。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由地上1栋69层超高层办公塔楼,1栋8层商业裙房和5层连通地下室组成的商业办公综合建筑设施;总用地面积约16,413m²;总建筑面积约280,630.00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约212,992m²(办公塔楼187,464m²、商业裙房25,528m²),地下总建筑面积约67,646m²;办公塔楼最高建筑高度330m(屋面结构高度303.30m),商业裙房最高建筑高度47.25m(屋面结构高度42.00m);塔楼公共区域装修面积约4万m²。

6. 工程承包范围及标段划分、工程量计算范围:

6.1 工程承包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工程为塔楼-5~9层、19~39层、48~67层、69层公共区域装修工程,包括该楼层范围内的首层办公大堂、空中大堂、电梯厅、公共走廊、合用前室、防烟前室、卫生间、清洁间、茶水间、工具间、储藏室、垃圾房、电梯轿厢等设计图纸范围内的硬装工程;本工程共分为6个标段,每个标段均包括装饰工程、给排水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各标段划分方式如下(本合同为第V、VI标段):

(1) 第I标段: 包括塔楼地下-5~-1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2) 第II标段: 包括塔楼1层公共区域及电梯轿厢的硬装工程;

(3) 第III标段: 包括塔楼37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4) 第IV标段: 包括塔楼61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5) 第V标段: 包括塔楼4~9层、19~35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6) 第VI标段: 包括塔楼36层、38~39层、48~60层、62~67层、69层公共区域的硬装工程。



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优良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肆仟肆佰壹拾伍万元整 (¥ 44,150,000.00)；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肆仟零伍拾万零肆仟伍佰捌拾柒元壹角陆分 (¥ 40,504,587.16)，税率为：9%，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肆万伍仟肆佰壹拾贰元捌角肆分 (¥ 3,645,412.84)。

各标段价税情况如下：

标段名称	含税价	税率	不含税价	税金
第V标段	¥22,390,000.00	9%	¥20,541,284.40	¥1,848,715.60
第IV标段	¥21,760,000.00	9%	¥19,963,302.75	¥1,796,697.25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3. 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损耗)、机械费、运杂费、场内公共交通维护费、高层施工增加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开办费措施费(如：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施工用水用电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垃圾清运费、初步清洁开荒费、防雷措施费、型材开模费、材料及设备二次运输费等)，配合其他专业分包单位预留灯具设备位置及开孔等一切不可预见费。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包含采购、卸车、堆码、倒运、验收及采购保管费等一切费用)、机械费，承包人在报价时已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风险系数，合同签订后，无论实际结算工程量如何变化综合单价一律不再作任何调整(除暂定主材价格按甲方确认的实际采购单价调整价差、税金按政策性规定进行调整外，其他各项费率均执行中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的费率)；所有材料须符合国家核定的质量、技术指标及图纸要求。

4. 特别说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项目装修施工的先后顺序，甚至有可能增加或取消部分楼层公共区域的装修施工，对此，承包人承诺无任何异议，并同意按实际完成的装修工程量乘以合同中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综合



本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u>广西威壮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u>	承包人: <u>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纳税人识别号: <u>9145 0100 MA5K K52H 9B</u>	纳税人识别号: <u>911101137541527568</u>
地 址: <u>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凤翔路36-1号绿城画卷A座23层</u>	地 址: <u>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 88 弄 5 号楼</u>
邮政编码: <u>5380001</u>	邮政编码: <u>200331</u>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委托人: _____	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 话: <u>0771-5570102</u>	电 话: <u>021-32505580</u>
传 真: <u>0771-5570102</u>	传 真: <u>021-32505585</u>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u>中行南宁市青山路支行</u>	开户银行: <u>华夏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u>
账 号: <u>6210 5749 8907</u>	账 号: <u>4034200001839100004524</u>

(2)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5#



神州数码
Digital China



卓越集团
Excellence Group

精装施工总包标准合同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
内装修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总包(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总包(丙方):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11月08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合同编号: WQGS-01-03.032-2021-09-0002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总包（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包（丙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与白石三道交汇处

工程内容：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施工

结构形式：框架核心筒结构

2.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1. 标段一：按招标图纸进行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 3#楼（东塔）大堂及办公所在楼层公共区域、3#楼（东塔）地下室及裙房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3#楼（东塔）电梯轿厢装修等。不含 3#楼（东塔）避难层（11 层、22 层、33 层）装修；不含 23-27 层公区及卫生间给排水施。

具体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 装修范围内必要的土建改造和修整工程；
- ② 装修范围内必要的水电改造工程；
- ③ 装修范围内的地面石材供货及铺贴；瓷砖铺贴（瓷砖卸货由中标单位负责）。
- ④ 装修范围内的室内灯具、开关插座、垃圾桶、排气扇、电热水器、铝合金踢脚线等供货及安装；洁具五金安装（卸货由中标单位负责）。
- ⑤ 卫生间门及门框供货及安装。
- ⑥ VIP 卫生间淋浴隔断供货及安装
- ⑦ 装修范围内的墙面、天花油漆工程；

15%以内)。

- 4.9. 石材排版:乙方需要根据现场实际尺寸,以施工蓝图为依据进行排版图绘制,需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排版图失误造成的损失乙方全责。
- 4.10. 材料样板需甲方和设计院签字确认后方可采购和施工。
- 4.11. 乙方于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大堂及公共部分室内装修工程所使用产品、材料、设备需满足 WELL 认证标准要求, WELL®材料、产品、设备技术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5. 合同价款

本合同包干含税总价为¥82098631.21元(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零玖万捌仟陆佰叁拾壹元贰角壹分),其中:

- ① 标段一包干含税总价为¥49796991.66元(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柒拾玖万陆仟玖佰玖拾壹元陆角陆分),不含税总价:¥45685313.45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陆拾捌万伍仟叁佰壹拾叁元肆角伍分);税金(税率9%):¥4111678.21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壹万壹仟陆佰柒拾捌元贰角壹分)。
- ② 标段二包干含税总价为¥32301639.55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叁拾万零壹仟陆佰叁拾玖元伍角伍分),不含税总价:¥29634531.7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陆拾叁万肆仟伍佰叁拾壹元柒角整);税金(税率9%):¥2667107.85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陆万柒仟壹佰零柒元捌角伍分)。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7.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装修施工总包承诺

装修施工总包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9. 甲方承诺

甲方方向装修施工总包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丙三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各方应本着合作诚信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11. 合同生效

合同各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盖章):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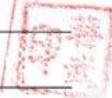
丙方(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间: 2021 年 11 月 08 日

(3) 海天集团大厦装修工程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上册)

发包方 (甲方):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 (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01-JS2024143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 3.1 质量标准：合格。
-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日，具体以施工许可证办理完成第二天，监理工程师或者甲方工程师发出开工令为准。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总工期148天。

4.3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28日，具体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22280000.00（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贰拾捌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 20440366.97，税金为¥1839633.03，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邮政编码：0757-8283237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

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1月3日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上册)

甲方(发包方): 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T15-GC2025005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8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8日，总工期13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17,741,0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柒拾肆万壹仟元整），不含税总价为¥16276146.79，税金为¥1464853.211，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5MA4LTM1304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26号依云置地中心3座801室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行佛山市升平支行

账号：2013020209200046203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2月26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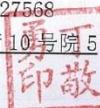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编号：HT01-GC2025013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1.3 工程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招标准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2月23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6月17日，总工期115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8,600,000.00（大写：人民币捌佰陆拾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7889908.26，税金为¥710091.74，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电话：0757-82832370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3月18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6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社杨南街10号院5

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编号：HT01-GC2025027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10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总工期8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 ¥2,150,000.00（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伍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 ¥1,972,477.06，税金为 ¥177,522.94，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整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 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08年6月1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柱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12) 驻场深化设计师-彭忠

姓名	彭忠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	深化设计师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325198811282413		
手机号码	15862343911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业年限	11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南京东路 201 号楼改造项目【上海艾迪逊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38000 m ² 合同额：3383.08 万元	2016.08- 2017.10	已完	合格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恒隆地产】	恒隆广场·昆明裙楼商场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业态：商业 施工面积：73550 m ² 合同额：35941.63 万元	2018.02- 2019.06	已完	合格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4128 m ² 合同额：7471.00 万元	2019.12- 2020.07	已完	合格

苏州淳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泓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华贸中心项目 B区6#A/8#A楼公共区域及户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20470 m ² 合同额：5420.29 万元	2020.12- 2022.03	已完	合格
广州景泽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建华广场项目 B塔精装修等工程 【白云之窗】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15016 m ² 合同额：4481.25 万元	2022.06- 2024.01	已完	合格



(1) 上海南京东路 201 号楼改造项目【上海艾迪逊酒店】

上海市

虹桥万通中心项目

精装修（地上部分）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建设单位 : 上海万通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师 : Foster and Partners

国内配合设计院 :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估算师 : 威宁谢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SH-198/S6002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请填写日期

本协议于二〇一四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89号金桥大厦18楼的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和法定注册地址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的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商”）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上海市虹桥万通中心项目精装修（地上部分）专业分包工程，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竣工、修补其中任何的缺陷，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 一、 分包工程名称：精装修（地上部分）专业分包工程
- 二、 工程地点：位于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一期）04地块10街坊，东至申长路，北至苏虹路，西至申武路、南至绍虹路，紧邻地铁二号线。（地连墙离地铁二号线隧道结构8M）。
- 三、 工程概况：项目设计为国际甲级写字楼和高档次的大型商业中心的综合建筑设施，按LEED金级，绿建二级标准设计建造。

项目总占地面积12,190m²，总建筑面积约为82,000m²（地下总建筑面积28,500m²，地上总建筑面积53,500m²），容积率4.3，绿化率20%。建筑总高43m，地上局部7~9层，地下3层（其中B-2F~2F为商业区域，3F~9F为办公区域）。

本项目地下室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上部分采用“混合框架—钢筋混凝土墙+劲性混凝土柱+钢梁+压型钢板/桁架楼板+混凝土”组合楼面体系。建筑外立面拟采用框架式玻璃幕墙+外挑1/0.5米的水平铝板遮阳+不锈钢铝合金板等（具体方案详见招标图纸）。

上述情况仅供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时参考，具体以实际施工图纸为准。

- 四、 分包工程范围为精装修（地上部分）专业分包工程（详见施工开办项目1.02款第4及5条）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发包人和承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和措辞的含义应与下文提到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应互为阅读和解释：
 - a)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
 - b) 中标函及其附件；
 - c) 投标函及随回标文件所作的申明、承诺、澄清及答复资料等；
 - d) 分包合同条件及附录；
 - e) 总包合同专用条件；
 - f) 总包合同通用条件及附录；
 - g) 工程规范；
 - h) 分包合同图纸；
 - i) 投标报价汇总表；
 - j) 单价细目表；
 - k) 投标须知；
 - l) 附录；
 - m) 技术回标文件。
3. 鉴于发包人将按下文所述付给分包商各种款项，分包商特此与总承包商、发包人签约，保证遵照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
4. 发包人特此立约向分包商保证将在得到总承包商确认后按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方式，向分包商支付 人民币 叁仟叁佰捌拾叁万零柒佰捌拾陆元陆角陆分 (RMB 33,830,786.66) 的分包合同金额或根据分包合同进行调整的金额或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商应得的其他款项，以作为分包商对本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竣工、交付、修补其任何缺陷、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的报酬。

(2) 恒隆广场·昆明裙楼商场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正本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六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云南省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1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裙楼商场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业主 昆明恒顺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董国际有限公司

建筑师 艾奕康有限公司

机电顾问 德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顾问 Concept International Design Limited
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
王董国际有限公司

灯光顾问 ISO Metrix

幕墙顾问 威宁幕墙有限公司（凯帝思集团成员）

承包商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商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C-423/MALL IFO
二零一八年三月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连同全部合同文件)由以下双方

总承包商 (简称承包商):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和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订立。

鉴于:

1. 雇主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KC2008-32 A1及A2地块的地块上兴建“恒隆广场·昆明”的发展项目(暂定名,简称本项目,或视情况称为总承包工程)。
2. 雇主和承包商于2016年07月13日已签订本项目总承包合同(简称总承包合同);
3. 依据总承包合同,由承包商与分包商订立本分包合同书。
4. 分包工程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承包商已向分包商提供了描述全部分包工程的图纸(简称合同图纸)及工程规范(简称合同规范)。分包商已向承包商提供了一份全部项目齐全的单价或价款的工程量清单。合同图纸、合同规范及工程量清单已获各方确认;同时,分包商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分包工程所须的工程款的全部报价。

基于上述情况,承包商委托分包商进行分包合同条件所述之分包工程及任何经授权之变更工程。

- AG/1 -

C-423/MALL IFO
LWY6:FKM4:cyc5:CQ-108(2018/1/30)
Arcadis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范围

本分包合同内工程(总承包工程之一部份)即“分包工程”范围如下：

裙楼商场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包含标段一及标段二)，包含本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物料供应、安装、施工、保护、调试测试、试运行、竣工、验收、竣工前对设备的维护保养、通过与本分包合同相关的一切政府主管部门的验收及获发合格证、交付、缺陷修补、缺陷通知期限内的维护保养、及承担保修责任，配合承包商完成总承包工程，配合承包商按总承包合同规定完成总承包工程的验收及备案。标段一工程范围：裙楼商场L2及以下，标段二工程范围：裙楼商场L3及以上。

2. 合同金额

在分包商完全适当履行其于合同文件下各项义务的前提下，分包商实施分包工程及履行其于合同文件下各项义务的含税报酬为人民币 叁亿伍仟玖佰肆拾壹万陆仟贰佰捌拾伍元肆角叁分 (小写RMB 359,416,285.43 元) (简称合同金额)。

其中标段一为RMB186,757,222.88、标段二为RMB172,659,062.55

3. 合同工期

分包商须按承包商经雇主批准的工期计划进行，竣工时间见第7条。

4. 质量标准

符合合同约定、国家及本项目所在省市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合同图纸、合同规范要求，同时应符合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满足当地质量监督部门等政府主管部门验收要求。

- AG/2 -

C-423/MALL IFO
LWY6:FKM4:cyc5:CQ-108(2018/1/30)
Arcadis

第 3 页

(选择性项目)

5C) W7 出入口及连接通道(选择性项目) 人民币 90,000/天

8. 其他条款: 详见分包合同条件

9.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分包合同一式捌份(叁份正本及伍份副本)。其中, 雇主执壹份正本及壹份副本, 承包商执壹份正本及壹份副本, 分包商执壹份正本及壹份副本, 工程师执贰份副本,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分包合同如需登记备案, 由分包商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本分包合同由承包商与分包商在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

双方在见证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签署:

承包商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张明



盖章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_____



盖章



(3)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正本
ORIGINAL

第一册
(共十一册)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 B1 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
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19年7月

发包方 : 天津新世界环渤海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公司 : 新发展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建筑师 : 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LLP

执行建筑师 : 吕元祥建筑师事务所(国际)
有限公司

商场设计顾问 :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 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LLP

机电工程师 : 栢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当地设计院 :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利比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

由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和

分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所订立。

发包方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经济开发区第一大街及新城西路之交汇地块兴建名为“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的发展项目（“发展项目”）。

发包方已委托一总承包方负责该建设工程（“总承包工程”）。

总承包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所需的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本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发包方认可此做法，总承包方向分包单位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

分包单位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1

总承包方及分包单位现在同意如下：

1. 分包合同标的

总承包方委托分包单位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本工程。分包单位接受委托。

2. 合同价款

- 2.1 总承包方会付给分包单位的价款为人民币柒仟肆佰柒拾壹万元整(RMB74,710,000.00) (“分包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他款项,作为分包单位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报酬。分包合同总价为包干价,除按本分包合同的规定外(如增值税),不能做任何调整;分包合同总价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税费、费率或汇率等的变动而有所调整,其中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进口税费等所有价内及价外税务费用。

在合同有效期内,倘若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进行调整,本合同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的改变而调整,不含增值税价格保持不变。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分包单位已向总承包方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分包单位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总承包方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支付。如果本条关于增值税税率波动作为合同总价可调整事项的约定与合同文件的其他条款不一致,应以本条约定为准。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2

分包合同书

8. 发包方按分包合同条款第10.1条直接支付工程款予分包单位的安排，在解释本分包合同时，仅视为代表总承包方履行本分包合同的付款义务，不影响发包方其他一切按本分包合同的权责，发包方亦不会对任何从分包工程款扣除的金额负上审核责任，分包单位对此等总承包方提出的扣除额有任何异议时，按分包合同条款第10.4条款办理。

总承包方及分包单位双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签署：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分包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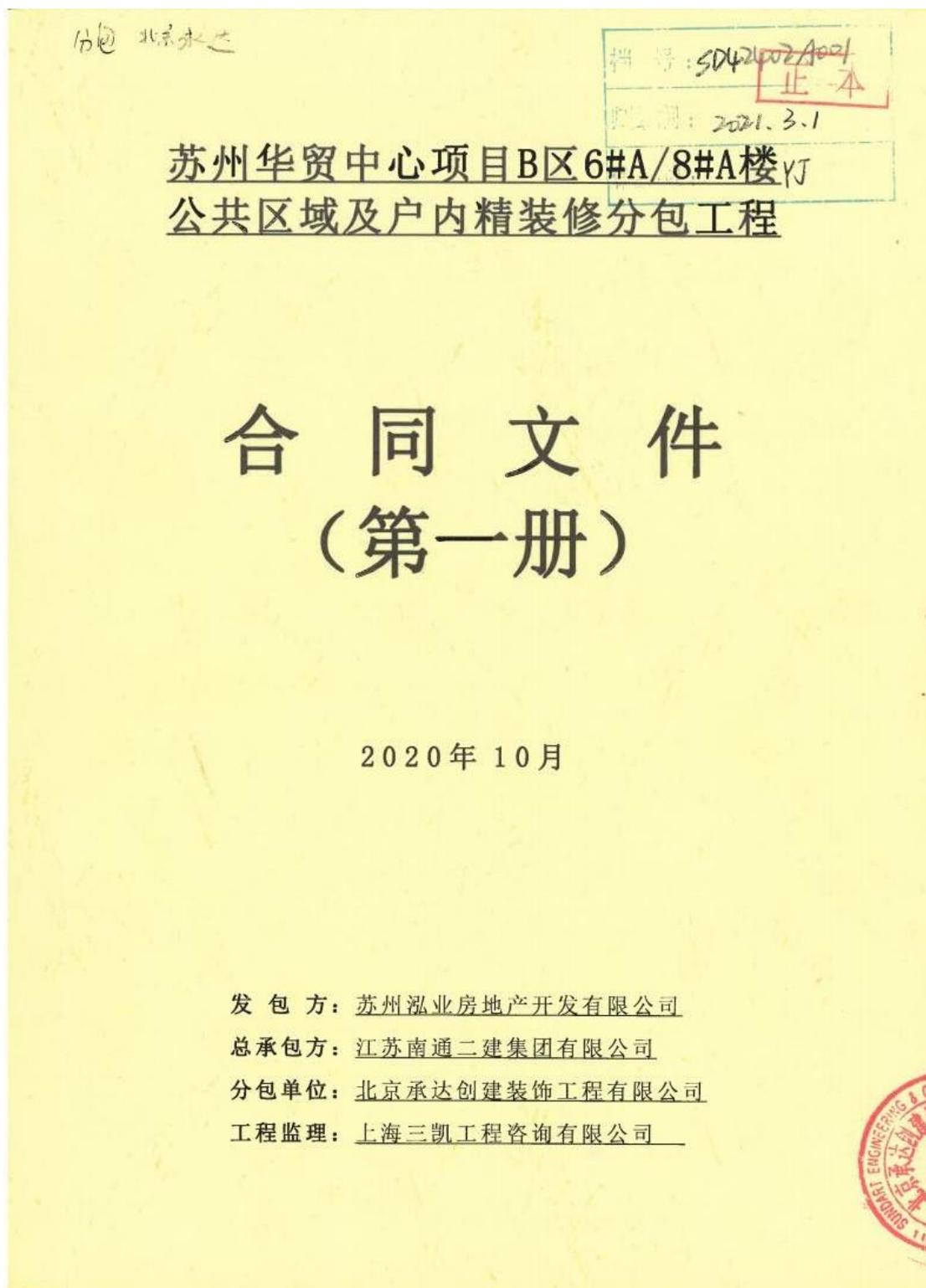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中国天津市
天津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
商场及B1员工后勤区
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H:/6203.21

A/7

(4) 苏州华贸中心项目 B 区 6#A/8#A 楼公共区域及户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此页无正文)

三方在见证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发包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总承包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分包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A/10

(5) 广州建华广场项目 B 塔精装修等工程【白云之窗】

FB-GC-05

合同编号: GZJH.1-GC-2022-006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共三册)

工程名称: 广州建华广场项目 B 塔精装修等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西侧

发包人 (甲方): 广州景泽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州市

签订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广州景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广州建华广场项目B塔精装修等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合同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概况

- （一）工程名称：广州建华广场项目B塔精装修等工程
- （二）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西侧
- （三）工程规模：约56套单元装修等，总装修面积约15,016m²。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根据大货装修图纸对原二次结构改造，重新砌筑抹灰；单元户内装修及同层公共区域电梯厅、走道、电梯轿箱等装修；不含首层大堂、楼栋合用前室、B塔25层避难层，12层小户型样板房（3套）、15层大户型样板房（2套）、33层大户型样板房（1套）及同层电梯厅公共区域装修、定向单元（9套）、35-36层复式1套；13层避难层、电梯机房、设备房、楼梯间等。

按本工程招标图、施工说明及详图和规程、规范、工程量清单等所包括和隐含的各分项工程及施工工序直至验收合格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 1、原公共区域电梯厅、外走道装修拆除、户内部分二次结构拆除并按最新装修图纸重新砌筑及抹灰、防火门拆除等；
- 2、楼地面工程：结构基层处理，块料面层、门槛石、波打线、木地板铺设及铺设前的找平等，瓷砖甲供；
- 3、墙柱面工程：结构找平等后的基层处理，块料面层、石材面层、石材窗台板、金属饰面、木饰面、玻璃饰面、户内门制安、厨房烟道及止回阀（含避难层烟道转换）制安等；
- 4、天棚工程：天花吊顶、天棚木饰面板、天花灯槽、装饰线等；
- 5、油漆涂料裱糊工程：基层处理，刮腻子油乳胶漆等；
- 6、水电工程
 - （1）给水工程：水井户表之后的给水工程；

大投入，加强管理增加的费用)、夜间施工增加费(除赶工和合理的施工作业要求外，因施工条件不允许在白天施工的工程增加费用)、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在冬季或雨季施工需增加的临时设施、防滑、排除雨雪，人工及施工机械效率降低等费用)、赶工措施费、交叉作业施工费等。

(3) 规费包括：工程排污费、施工噪音排污费、防洪工程维护费、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等。

(4) 其他项目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材料保管费、预算包干费(施工中临时停水停电，工完场清后的垃圾外运等其他所有费用)等。

(5) 深化设计要求：不含税总价包括深化设计费用及深化设计可预见的工作内容及措施费用在内，不因深化设计(包括因乙方深化设计错漏、报价缺失等)导致工序及材料的增加而调整。按照乙方深化后的报价清单进行现场验收及结算，提升的等级不增加费用。若实际施工与图纸不符(包括实施的型号规格、工序、基层厚度减少)或有减少的或降低等级和由于乙方原因材料变更等引起的价格减少，均按实际情况结算。

3、增值税：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合同生效后，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动，本合同的不含税总价保持不变。甲乙双方同意以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为基础，按照业务发生时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实际开具发票和办理收付款的含税总金额。

(二) 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的计价模式

1、本合同采用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暂定，最终完成工程量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中装修工程管理协调费不含税总价包干。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捌拾壹万贰仟伍佰叁拾叁圆伍角玖分(小写：¥44,812,533.59元)，其中：不含增值税的暂定金额40,426,138.96元，不含增值税的包干金额686,277.16元，增值税税率暂定9%，增值税税额暂定3,700,117.45元，全部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价格表》。

2、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不含税综合单价是为完成该项工程所需要：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检测费、运输费(含场内二次运输)、合同范围内全部内容的套图设计费、深化设计费、施工水电费、技术措施费(含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管理费、抑尘降噪费、临时设施费、其他措施费、协调各类外部关系保证施工顺利进行的费用(含与政府相关部门协调所需费用)、规费、风险费、成品保护费、场外住宿费、系统调试费、报建报验费、施工配合费、不可

2、合同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并取得一致意见后可进行补充修改。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1、订立合同时间：2022年2月28日

2、订立合同地点：广州市。

3、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根据合同约定时间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结清合同价款且双方完全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后终止。

4、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广州景泽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约人：

授权代表签约人：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13) 质量负责人-韩学彬

姓名	韩学彬	性别	男	年龄	49 岁
职务	质量负责人	职称	/	学历	高中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025197611187135		
手机号码	18081676865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0111410891114006770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从业年限	2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苏州淳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泓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华贸中心项目 B 区 6#A/8#A 楼公共区域及户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20470 m ² 合同额：5420.29 万元	2020.12- 2022.03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 区）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90295 m ² 合同额：11302.39 万元	2022.06- 2023.12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11141089111400677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韩学彬

身份证号： 511025197611187135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北京市

发证时间： 2021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学生 **韩学彬** 性别 **男** 1976年11月18日
 生,于 1995年9月至 1997年7月
 在本校 **机电工程** 专业学习,
 学制 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准予毕业。

毕业证书



校 名 

校 长 

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证书编号:118200210810168

一九九七年九月十日

姓名 **韩学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年11月18日

住址 四川省资中县顺河场镇张家祠村二组15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251976111871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资中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08.07-2028.08.07

(1) 苏州华贸中心项目 B 区 6#A/8#A 楼公共区域及户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分包 北京承达

档号: SD42102A001
止一本

日期: 2021.3.1

苏州华贸中心项目B区6#A/8#A楼
公共区域及户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

2020年10月

发包方: 苏州泓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

三方在见证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发包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总承包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分包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A/10

(2)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合同编号：PPA-20220531-06

第一册

（共三册）

（有价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
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合同文件

发包方	: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	中国建筑第八局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方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上海伟历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	2022年5月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岗头人才公寓（东区）项目
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E、H区）
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

由

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和

分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所订立。

附属于

发包方：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基地
与总承包方签署之总承包合同

鉴于

发包方“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开发名为“华为人才公寓项目”的发展项目。

发包方委托了总承包方负责上述发展项目的总承包工程的建设（“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方及发包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所需的精装修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本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分包方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而上述分包工程乃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

分包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发包方/总承包方通过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决定将本分包工程委托给分包方执行及完成。

分包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经有合适的机会和时间去阅读、了解并明白总承包合同文件（或副本）中除了工程单价表内涉及具体报价外的全部内容。

各方同意达成如下条件：

1、 合同标的

发包方及总承包方同意委托分包方按照和根据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合同文件规定、合同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工程完成本分包工程，分包方同意接受此委托。

2、 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取整）壹亿壹仟叁佰零贰万叁仟捌佰陆拾伍元整（¥113,023,865.00，其中不含税金额¥103,691,619.27元和增值税税金¥9,332,245.73元）（“分包合同总价”）。有关合同总价的具体约定详见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分包方为本分包工程价款应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若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金金额相应调整，分包合同总价随之调整）

3、 分包合同工期

详见中标通知书约定。

4、 分包合同条件

- 1) 承包范围：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2) 付款条件：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3) 履约保函：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4) 保险：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5) 工期延误赔偿：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6) 工程保修：见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
- 7) 结算期：实际竣工日期起 24 个月。

8、 协议书附件

附件一：精装修工程合同付款条款 V3.1（以此版本为准）

9、 本协议文件一式捌份，发包方执肆份，总承包方执贰份，分包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叁方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盖章/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发包方之盖章/签署仅为同意履行本分包合同中有关付款之责任，发包方的盖章/签署并不会减免总承包方对分包方或分包方对总承包方的责任。

发包方：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总承包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分包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14) 质量员-陈攀

姓名	陈攀	性别	男	年龄	33 岁
职务	质量员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322199209252572		
手机号码	19951915898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32171070500612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从业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铁狮门】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11-16F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辉盛阁公寓】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7429 m ² 合同额：3375.26 万元	2024.07- 2025.01	已完	合格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姓 名： 陈 攀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511322199209252572

证书编号： 32171070500612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陈攀，2015年6月基础工程技术专业大专毕业，经考核合格，陈攀已具备助理工程师资格。

公布文号：苏人保专[2019]29号

姓名 陈攀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1322199209252572
 工作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SZCJ201904400152

发证机关：



2019年2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攀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基础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李辉

证书编号：127641201506003716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陈攀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9月25日
住址 四川省营山县小桥镇石包村3组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3221992092525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营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2.17-2040.02.17

(1)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11-16F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辉盛
阁公寓】

第一册，共三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11-16F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雇主

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顾问

思路室内设计（天津）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国内设计院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承包商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于 2024 年 6 月 5 日,

由**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商”), 其法定注册地址于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万利工业大厦三期西厂房二层, 为一方;

和**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商”), 其法定注册地址于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鉴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1. 承包商已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与**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雇主”) 就**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总承包工程** (以下简称“主工程”) 签订了施工总承包合同 (以下简称“主合同”)。
2. 雇主同意承包商将本分包协议书正文部分第 1 条所述工程 (以下简称“分包工程”) 通过分包完成, 该分包工程是主工程的一部分, 承包商应就分包工程向雇主承担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主合同项下的责任。
3. 承包商发放分包工程招标文件时已将主合同通用条件及专用条件 (主合同中涉及具体价格的条款除外) 一并提供给分包商, 分包商已充分了解主合同内容 (主合同中涉及具体价格的条款除外), 分包商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完成分包工程。

承包商接受分包商为承担分包工程所提交的投标函, 并与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分包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改造提升项目

主工程名称: 总承包工程

主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大道与沿河路交汇处深南东路1001号

准，就同一事项，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的要求不一致的，应适用对分包商较严格及较高之标准。

- (4) 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在无法根据合同优先解释顺序进行澄清或仍不足以澄清的情况下，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雇主或工程师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应由雇主工程师发出书面澄清；
- (5)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经雇主书面同意后签署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补充协议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
- (6) 除特别说明外，针对所有在投标文件及往来文件中由分包商自拟、询问或回复的内容（无论是否包含在本工程合同文件范围内），就其中相对于招标文件减损雇主权益或增加雇主责任义务的内容，除非取得雇主另行书面确认，分包商均无条件撤回，不具有约束力。
- (7) 装订入合同的“其他投标文件”，仅供雇主和承包商参考。“其他投标文件”（包括分包商在投标时提交的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计划、初步工期计划表等技术资料）系分包商对雇主及承包商的单方承诺，对雇主及承包商无约束力。所有要求仍应以招标文件、合同图纸及技术规范为准。在分包商进场后（最晚在正式施工前），应按照合同要求重新提供相关资料供雇主及承包商审批（相关标准应不低于投标文件内所述），并在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雇主及承包商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要求分包商予以调整，所需一切费用及工期（包括为获得审批通过所做之修改）应已包括在分包中标合同金额内。

4. 分包中标合同金额

本分包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本分包工程中标合同金额（含税）为：RMB 33,752,602.55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仟叁佰柒拾伍万贰仟陆佰零贰元伍角伍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的净值部分为 RMB 30,965,690.41 元，

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为 RMB 2,786,912.14 元。

分包中标合同金额已经包括分包商完成本分包合同项下全部工作的报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应遵照合同约定，进行深化设计、完成本分包工程及缺陷修补工作、履行质量保修责任、提交所需资料并配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金额不做任何调整。

5. 若合同签订后涉及的增值税税率根据税法要求产生变化的，合同（结算）价格

附件 1: 质量保修书

承包商: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15) 资料员-许欣苗

姓名	许欣苗	性别	女	年龄	32 岁
职务	资料员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021199306031260		
手机号码	18783889957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0442411400012000178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业年限	9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徐州海盛新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招商蛇口】	徐州金融集聚区海盛一期 A4-10-2 地块酒店装修项目（二标段）【康得思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7444 m ² 合同额：2577.92 万元	2022.08- 2023.06	已完	合格
东莞极目机器有限公司【华为】	东莞极目科技园精装修工程（一期、二期厂房及办公区）【东莞华为极目科技园】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13208 m ² 合同额：18250.28 万元	2024.01- 2025.02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 04424114000120001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许欣苗

身份证号: 513021199306031260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0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许欣苗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六月三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李辉

证书编号： 127641201606001280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许欣苗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6月3日

住址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碑高乡龙洞坝村3组21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3021199306031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达州市公安局达川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27-2029.05.27

(1) 徐州金融集聚区海盛一期 A4-10-2 地块酒店装修项目（二标段）【康得思酒店】

合同编号: XZGS.007.001-XZGS-sg-2022-08-0002

徐州金融集聚区海盛一期 A4-10-2 地块
酒店二标段精装修合同

工 程 名 称: 徐州金融集聚区海盛一期 A4-10-2 地块酒店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工 程 地 点: 徐州市云龙区昆仑大道与纬 8 路交界处

发 包 人: 徐州海盛新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徐州海盛新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徐州金融集聚区海盛一期A4-10-2地块酒店二标段精装修工程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徐州金融集聚区海盛一期A4-10-2地块酒店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昆仑大道与纬8路交界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为：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2-17层所有区域（含客房、走廊、电梯前厅、行政酒廊、后勤区精装图纸范围内其他区域）精装修工程、强弱电工程（风机盘管电源线及控制线、动力工程、普通照明及插座、智能照明、智能应急照明、接地工程等）、二次精装图纸消防报建及验收工作、全部图纸深化设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精装设计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后附表详细说明。

2、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承包人在施工图下发之日起 10 日内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图预算，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自承包人施工图预算报送之日起 10 日内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23650621.65 元（大写：贰仟叁佰陆拾伍万零陆佰贰拾壹元陆角伍分），增值税：2128555.95 元（大写：贰佰壹拾贰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玖角伍分），增值税率：9 %，含税价：25779177.6 元（大写：贰仟伍佰柒拾柒万玖仟壹佰柒拾柒元陆角）。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8 月 1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139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徐州海盛新元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MA1WDEE81M

地址：徐州市新城区元和路1号行政中
心东区综合楼 D519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电话：0516-8330990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516900647710999

承包人：(公章)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
2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电话：010-84270923

传真：010-8427092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

定门支行

账号：4034200001839100004524

(2) 东莞极目科技园精装修工程（一期、二期厂房及办公区）【东莞华为极目科技园】

合同编号：PPA-20240125-01

第一册
(共三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东莞市
极目科技园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一期、二期厂房及办公区）
合同文件

发包方	: 东莞极目机器有限公司
设计师	: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深圳市洪德成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测量师	: 上海第一测量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分包方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极目机器有限公司
极目科技园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一期、二期厂房及办公区）

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

由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3301

和

分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所订立。

附属于

发包方：东莞极目机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路77号1栋305室

与总承包方签署之总承包合同

鉴于

发包方“东莞极目机器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田心社区开发名为“极目科技园”的发展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田心社区

分包方实际承担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贰佰伍拾万贰仟柒佰玖拾贰元整（¥182,502,792.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167,433,754.13元，增值税税金¥15,069,037.87元）；

分包方为本分包工程价款应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若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金金额相应调整，合同总价随之调整。

以上费用组成如下：

序号	组成明细	一期厂房办公金额（元）	二期厂房办公金额（元）	合计金额（元）
1	办公楼精装修工程	53,894,225.75	53,632,484.28	107,526,710.03
2	厂房区精装修工程	34,644,452.72	41,901,768.60	76,546,221.32
3	竞争部分同比例浮动率	-2.385%	-2.385%	-2.385%
4	厂房办公小计 (4=(1+2)*(1-2.385%))	86,427,030.99	93,255,760.95	179,682,791.94
5	甲指乙供物料清单	1,410,000.00	1,410,000.00	2,820,000.00
6	整个分包工程总价 (6=4+5,取整)	87,837,031.00	94,665,761.00	182,502,792.00

分包方在投标总价中，算术误差金额占报价总额比率为 $29,285.00 < 0.016\%$ ，按竞争性评估文件约定要求，不予调整投标单价。

2、包干方式

本合同一期厂房及办公区为按图纸及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形式，包含分包方完成本合同所说明及图纸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总价为按合同条件、工料规范及合同图纸之包干价，为完成合同文件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二期厂房及办公区开办措施费总价包干，实体工程为按图纸及技术规范进行单价包干形式，合同单价为按合同条件、工料规范及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所示之包干价，为完成合同文件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已包括在合同单价内；具体详见《投标须知》相关说明

3、本项目不涉及材料调差

4、发包方认证材料设备材料

叁方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盖章/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发包方之盖章/签署仅为同意履行本分包合同中有关付款之责任，发包方的盖章/签署并不会减免总承包方对分包方或分包方对总承包方的责任。

发包方：东莞极目机器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分包方：北京通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16) 材料员-张磊

姓名	张磊	性别	男	年龄	41 岁
职务	材料员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223198410230096		
手机号码	17601474444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32161110500452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从业年限	1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阿里巴巴】	阿里巴巴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精装修工程四标段（7#楼、8#楼、交流环及附属建筑）【阿里巴巴全球新总部】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65460 m ² 合同额：11650.00 万元	2022.05- 2023.11	已完	合格
杭州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	HGH-GF01 抖音集团杭州办公楼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三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44678 m ² 合同额：7670.06 万元	2023.11- 2025.03	已完	合格
传鸿科技（杭州）有限公司【阿里巴巴】	余政储出(2021)7号地块 1#、2#办公楼、集中地下室项目办公楼精装修施工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58786 m ² 合同额：4866.23 万元	2024.04- 2025.01	已完	合格

	【西溪六期阿里巴巴 钉钉总部】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张 磊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40223198410230096
证书编号： 32161110500452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6 年 6 月 21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1) 阿里巴巴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精装修工程四标段（7#楼、8#楼、交流环及附属建筑）【阿里巴巴全球新总部】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同

(合同模板)

二〇____年 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精装修工程四标段（7#楼、8#楼、交流环及附属建筑）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阿里巴巴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四标段（7#楼、8#楼、交流环及附属建筑）。
3. 分包工程地点：文一西路高教路东北角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分包工程专业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中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及总分包管理界面表及施工界面划分表属于本专业分包的工作内容。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5月6日。本项目分包工程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现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4月30日。实际完工日期以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承包人完工验收为准。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承包人的完工验收仅作为本工程过程验收，不作为本工程合格的证据，最终以竣工验收意见为准。

工期总天数：359天。工期总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及本分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一次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捌万贰仟贰佰玖拾贰元零陆分（¥94,382,292.06元）；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仟陆佰伍

设计
★
合同专用章
(6)

装饰
★
专用章

拾捌万玖仟贰佰伍拾捌元柒角柒分 (¥ 86,589,258.77 元), 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 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柒佰柒拾玖万叁仟零叁拾叁元贰角玖分 (¥ 7,793,033.29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含税): 人民币 (大写) 柒拾壹万陆仟零陆拾肆元陆角柒分 (¥ 716,064.67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签署的补充协议;
- (2) 分包合同协议书;
- (3) 分包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招标文件及附件;
- (7) 分包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投标文件及附件;
- (10)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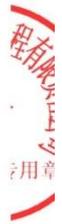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知晓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 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承包人和发包人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取的是总承包的方式, 即承包人全权负责本项目约定施工范围内的工程施工, 并对其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所有方面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发包人不直接对接分包人, 分包人不得直接向发包人主张任何的责任或义务, 或提出任何要求, 承包人和分包人对此予以充分的了解并予以认可。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等共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本合同项下, 因分包人违约行为导致承包人遭受损失的, 则承包人应提供相应



证据，并有权向分包人追偿。

5. 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专业分包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杜绝死亡事故。施工中如违反上述规定而发生的伤亡、机械和财产损失等由专业分包人负责。专业分包人承担自行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到工完场清，符合承包人、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相关要求。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于 2022 年 月 日在武汉市东西湖区签订，自双方盖章起生效。本协议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柒份，分包人执贰份。



承包人： (公章)
电子合同专用章
(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分包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007483157744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一号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 88 弄中鑫企业广场 5 号楼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200331
法定代表人： 王大勇 法定代表人： 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徐涛
电 话： / 电 话： 136-8577-5970
传 真： / 传 真： 021-32505585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xutao01@sundart.com
开户银行： 交行东西湖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
账 号： 421868088018001267798 账 号： 1051 0001 5024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编号: C10501202091ZYFB0058 (补 1)

承 包 人 (全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 (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决定,在原《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北京承达创建)》C10501202091ZYFB0058 的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总则

本协议是对双方于 2022 年签订的《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北京承达创建)》的补充和完善,除特别指明外,双方关于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材料设备供应、承包方式、工程款支付及结算等条款均参照原合同执行。

二、合同内容调整

本次补充协议合同内容调整情况为:

(1)明确甲方与乙方对于合同外变更费用计费原则:原业主招标图纸外的变更,无论增减项,结算时均按业主审核价格进行增加或减少。

(2)按照主合同约定“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的高于 20.00 万元的单项变更(待变更结算审批完成且变更完工确认单经发包人批复后)进入下一期工程进度款按变更结算金额的 80%的比例支付”。截止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精装四标段与业主核对合同外变更超 20.00 万元(含增减)含税合

计 8052999.72 元，此费结算时以业主最终结算金额为准。

三、合同价款调整

原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捌万贰仟贰佰玖拾贰元零陆分（¥94382292.06），税率为 9%。本次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第 1 次补充协议，增加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佰零伍万贰仟玖佰玖拾玖元柒角贰分（¥8052999.72）。其中，不含税合同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捌万捌仟零柒拾叁元壹角肆分（¥7388073.14）；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拾陆万肆仟玖佰贰拾陆元伍角捌分（¥664926.58），税率为 9%。

本合同第一次补充协议含税合同额为：8052999.72 元，变更后含税合同额调整为：102435291.78 元

四、其他

1. 此补充协议根据业主变更调增/调减合同额，最终结算金额以业主确认金额为准。

2. 结算要求：月度进度款办理及完工结算需提供经业主及甲方签认的实际金额资料，并按实际金额计算。

3. 其他未明确事宜参见原合同，本补充协议同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若对原合同及本协议有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本补充协议采用电子印章（亦称“电子签名”）签署生效。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就采用电子印章签订本补充协议的有关事项。

5. 乙方认识到由于使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补充协议，是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的方式签署补充协议，因此电子补充协议打印无效，只有电子原件方能作为法律依据。乙方应充分了解和认识到其具有如下风险，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6. （1）USBKEY 遗失且密码泄露导致乙方身份被仿冒；



(2) 由于互联网上存在黑客恶意攻击的可能性，互联网服务器可能会出现故障及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合同签署信息可能会出现错误或延迟；

(3) 乙方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甲方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配，无法签署补充协议；

(4) 乙方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_____
电话: 合同专用章 _____
开户银行: (6) _____
账号: 17-28-17 _____

专业分包人 (公章)
地址: _____
电话: 合同专用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建设
合同
专用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协议（二）

补充协议编号：C10501202091ZYFB0058（补2）

12-15 15:35:43

承 包 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决定，在原《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北京承达创建）》C10501202091ZYFB0058，以下简称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总则

本协议是对双方于 2022 年签订的《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的补充和完善，除特别指明外，双方关于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材料设备供应、承包方式、工程款支付及结算等条款均参照原合同执行。

023-12-15 15:35:43

二、合同内容调整

本次补充协议合同内容调整情况为：

（1）明确甲方与乙方对于合同外变更费用计费原则：原业主招标图纸外的变更，无论增减项，结算时均按业主审核价格进行增加或减少。

（2）按照主合同约定“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的高于 20.00 万元的单项变更（待变更结算审批完成且变更完工确认单经发包人批复后）进入下一期工程进度款按变更结算金额的 80%的比例支付”。截止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精装四标段与业主核对合同外变更超 20.00 万元（含增减）含税合计 5254180.40 元，此费用结算时以业主最终结算金额为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23-12-15 15:35:43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0204 2023-12-15 15:35:43

三、合同价款调整

原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捌万贰仟贰佰玖拾贰元零陆分（¥94382292.06），税率为9%。本次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第2次补充协议，增加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伍万肆仟壹佰捌拾元肆角零分（¥5254180.40）。其中，不含税合同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贰万零叁佰肆拾捌元玖角玖分（¥4820348.9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万叁仟叁佰捌拾叁元壹角肆分（¥433831.41），税率为9%。

本合同第一次补充协议含税合同额为：8052999.72元，第二次补充协议含税合同额为：5254180.40元，变更后含税合同额调整为：107689472.18元。

四、其他

1. 此补充协议根据业主变更调增/调减合同额，最终结算金额以业主确认金额为准。

2. 结算要求：月度进度款办理及完工结算需提供经业主及甲方签认的实际金额资料，并按实际金额计算，如业主拖延结算和付款，则分包不得就对应的结算和付款事宜要求我司承担违约责任。

3. 其他未明确事宜参见原合同，本补充协议同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若对原合同及本协议有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原合同争议方式解决。

4. 本补充协议采用电子印章（亦称“电子签名”）签署生效。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就采用电子印章签订本补充协议的有关事项。

5. 乙方认识到由于使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补充协议，是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的方式签署补充协议，因此电子补充协议打印无效，只有电子原件方能作为法律依据。乙方应充分了解和认识到其具有如下风险，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6. （1）USBKEY 遗失且密码泄露导致乙方身份被仿冒；

（2）由于互联网上存在黑客恶意攻击的可能性，互联网服务器可能会出现故障及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合同签署信息可能会出现错误或延迟；

（3）乙方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甲方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匹配

配，无法签署补充协议；

(4) 乙方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承包人：_____ (公章)

专业分包人：_____ (公章)

地 址：_____ 合同专用章

地 址：_____ 合同专用章

电 话：_____ (A)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2023年12月15日

开户银行：2023年12月15日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编号: C10501202091ZYFB0058 (补三)

承 包 人 (全 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 (全 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决定,在原《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北京承达创建)》C10501202091ZYFB0058,以下简称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总则

本协议是对双方于 2022 年签订的《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7#8#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北京承达创建)》的补充和完善,除特别指明外,双方关于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材料设备供应、承包方式、工程款支付及结算等条款均参照原合同执行。

二、合同内容调整

本次补充协议合同内容调整情况为:

(1)明确甲方与乙方对于合同外变更费用计费原则:原业主招标图纸外的变更,无论增减项,结算时均按业主审核价格进行增加或减少。

(2)按照主合同约定“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的高于 20.00 万元的单项变更(待变更结算审批完成且变更完工确认单经发包人批复后)进入下一期工程进度款按变更结算金额的 80%的比例支付”。截止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精装四标段与业主核对合同外变更超 20.00 万元(含增减)含税合计 8810527.82 元,此费用结算时以业主最终结算金额为准。

三、合同价款调整

原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捌万贰仟贰佰玖拾贰元零陆分（¥94382292.06），税率为 9 %。本次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第 3 次补充协议，增加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壹万零伍佰贰拾柒元捌角贰分（¥8810527.82）。其中，不含税合同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零捌万叁仟零伍拾叁元零角伍分（¥8083053.05）；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柒仟肆佰柒拾肆元柒角柒分（¥727474.77），税率为 9 %。

本合同第一次补充协议含税合同额为：8052999.72 元，第二次补充协议含税合同额为：5254180.40 元，第三次补充协议含税合同额为：8810527.82 元，变更后含税合同额调整为：116500000.00 元

四、其他

1. 此补充协议根据业主变更调增/调减合同额，最终结算金额以业主确认金额为准。

2. 结算要求：月度进度款办理及完工结算需提供经业主及甲方签认的实际金额资料，并按实际金额计算。

3. 其他未明确事宜参见原合同，本补充协议同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若对原合同及本协议有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原合同争议方式解决。

4. 本补充协议采用电子印章（亦称“电子签名”）签署生效。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就采用电子印章签订本补充协议的有关事项。

5. 乙方认识到由于使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补充协议，是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的方式签署补充协议，因此电子补充协议打印无效，只有电子原件方能作为法律依据。乙方应充分了解和认识到其具有如下风险，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 6. （1）USBKEY 遗失且密码泄露导致乙方身份被仿冒；
- （2）由于互联网上存在黑客恶意攻击的可能性，互联网服务器可能会出现故障及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合同签署信息可能会出现错误或延迟；
- （3）乙方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甲方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

配，无法签署补充协议；

(4) 乙方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承包人： (公章)

专业分包人： (公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2) HGH-GF01 抖音集团杭州办公楼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三标段）

HGH-GF01抖音集团杭州办公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
同（三标段）



CT20231230100312



合同申请人：徐乃幸

合同领取地点：财务合同组（大钟寺）

鉴于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就 HGH-GF01 抖音集团杭州办公楼项目（“本项目”）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CT20221116007830）。为完成总承包合同项下的精装修工程（“分包工程”或“本分包工程”），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总承包合同的相关约定选择分包人，接受其提出的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报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分包合同”或“本合同”）。

一、 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HGH-GF01 抖音集团杭州办公楼项目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三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未来科技城余杭组团 77 号地，用地北至永兴路，南至溪望路，东至龙兴路，西至景兴路。

分包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210,340 平方米，其中地上 29 层，建筑高度 144.8 米，地下 3 层；占地面积约为 24,743 平方米，本分包工程范围为三标段。

二、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1# 楼（南塔）+ 2# 楼（东塔）塔楼的 14- 29 层(主要包括地面、天花、墙面等饰面工程、轻质隔墙工程（招标图纸中土建原有轻质墙体除外）、洁具， 门窗（及五金）、窗帘及总包范围内与精装修区域交接面的防火门的装饰/包饰、防水工程及二次机电工程（照明灯具）等）。详细承包范围见“技术规格说明书”及合同图纸。

三、 分包合同工期

1、 配合总承包工程施工、满足总承包工程施工进度需要，完工后与总承包工程同时进行竣工验收。总承包工程工期如下：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2、 分包工程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42 天，开工日期执行合同条款第 11.1 款[开工]的约定。

分包人应依照本项目整体工程施工实际进度,配合整体工程施工要求进行安装、调试和验收。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应符合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本合同的约定,符合国家、浙江省及杭州市相关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获得浙江省“钱江杯”(优质工程)奖;通过发包人的验收和调试,并且确保本项目一次性通过国家标准的竣工验收,并应符合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特别要求:本工程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达到浙江省及杭州市相关规定,包括满足《浙江省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评审办法》、绿建二星、LEED 金奖等的要求,并确保取得“浙江省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五、 合同价格形式

除暂估价和暂列金额外,本分包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形式。

六、 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柒拾万零陆佰叁拾元陆角捌分(¥76,700,630.68 元);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叁拾陆万柒仟伍佰伍拾壹元零捌分(¥70,367,551.08 元),税率为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叁万叁仟零柒拾柒元陆角(¥6,333,079.60 元)。

七、 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陆俊旭

职称:无

身份证号:320981198512175217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及等级:JZ00411340、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号):京 131201520160364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31201520160364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17) 0147006



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发包人电子签章）：杭州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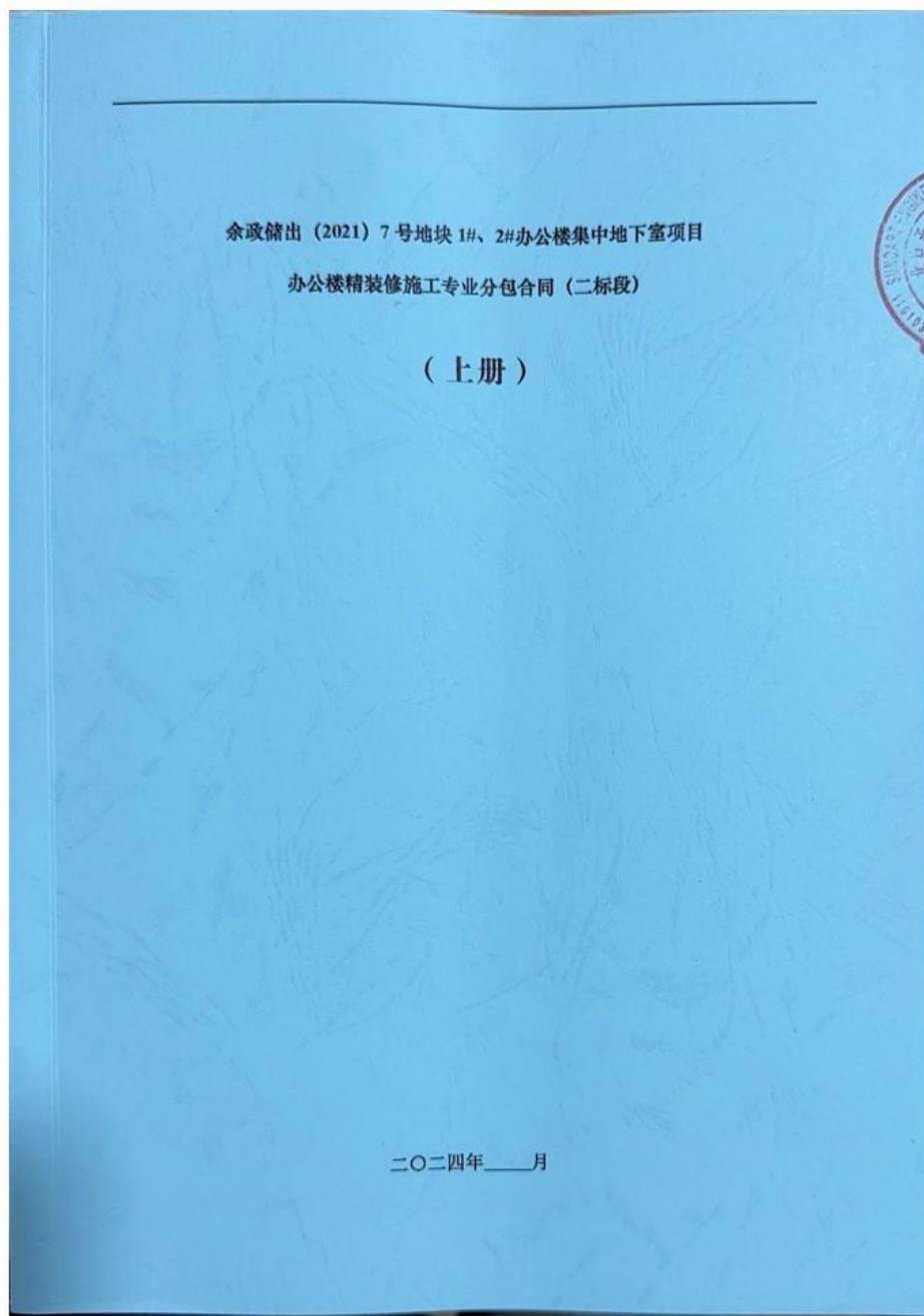
承包人（盖章/承包人电子签章）：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盖章/分包人电子签章）：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 余政储出(2021)7号地块1#、2#办公楼、集中地下室项目办公楼精装修
施工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西溪六期阿里巴巴钉钉总部】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浙江省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余政储出(2021)7#地块1#、2#办公楼集中地下室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办公楼精装修施工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以下简称“分包工程”或“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21)7#地块1#、2#办公楼集中地下室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余政储出(2021)7#地块1#、2#办公楼集中地下室项目办公楼精装修施工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

3. 分包工程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爱橙街与思凯路交汇处。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分包工程专业图纸、技术规范、交付标准中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及措施界面表及工作界面表列明的属于本专业分包的工作内容。(详见附件承包范围界面表)。

二、工期

本项目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5日,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本项目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23日。

其中自用办公区域(w1、w2、w3、食堂、健身房、小邮局等配套用房)应于2025年3月11日前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2025年3月23日前完成发包人要求的整改工作并通过总包合同附件发包人要求中的工程管理要求 验收,交付给发包人且获得发包人的接收证书。

其中非自用区域(除 w1、w2、w3、食堂、健身房、小邮局等配套用房以外)应于2025年3月11日前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2025年3月12日前达到发包人的接管要求并交付运营,2025年3月23日前获得发包人的接收证书,2025年5月31日前完成发包人要求的整改工作并通过总包合同附件发包人要求中的工程管理要求验收。

本项目实际竣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确认的接收证书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0日,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承包

人现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本工程计划完工验收日期：2024年10月30日。实际完工验收日期以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承包人完工验收通过为准。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承包人的完工验收仅作为本工程过程验收，不作为本工程合格的依据，最终以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结论为准。

本工程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春节、高考期间政策的限制、夜间施工、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桩基先行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以及其他可预见政府规定的施工时间限制（突发指令除外）等）、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分包人作为有经验的分包商，对于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已经充分、完整、综合考虑了合同条款、内容以及与工程可能相关的各种情形，并充分了解及评估了各种因素可能对工期产生的影响；分包人已经充分意识到交叉配合施工可能影响工期和工程质量问题，会和所有分包人充分沟通协商此类问题。分包人保证不会由于前述原因影响工期和工程质量，否则将由分包人承担责任。

三、质量标准

1. 一次性五方主体验收及竣工验收合格，符合合同要求、设计图纸及国家、行业、地区的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等要求；

2. 满足发包人阿里巴巴置业部质量管理相关标准及更新迭代要求；

3. 项目整体获评杭州市建设工程西湖杯奖(优质工程)；

4. 符合发包人交付标准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要求。

四、安全文明要求

1.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整体获评“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优良工地”，无人员死亡及重伤事故，无火灾事故并符合发包人阿里巴巴置业部相关的安全文明要求。

2. 满足发包人阿里巴巴置业部相关强条要求。

3. 发包人阿里巴巴置业部对精装修分项的飞行检查：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陆拾陆万贰仟贰佰伍拾贰元贰角整（¥48,662,252.20元）；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

佰陆拾肆万肆仟贰佰陆拾捌元零柒分 (¥ 44,644,268.07 元), 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 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零壹万柒仟玖佰捌拾肆元壹角叁分 (¥ 4,017,984.13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生效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中选通知书
- (5) 技术规范、交付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比选文件及附件
- (8) 通用合同条款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比选申请文件及附件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确认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 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承包人和发包人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取的是施工总承包的方式, 即承包人全权负责本项目约定施工范围内的工程施工, 并对其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所有方面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发包人不直接对接分包人, 分包人不得直接向发包人主张任何的责任或义务, 或提出任何要求, 承包人和

分包人对此予以充分的了解并予以认可。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等共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如因分包人违约行为导致承包人向发包人或其他分包人承担赔偿责任的, 承包人有权向分包人追偿, 但承包人应提供相应证据。

5. 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 分包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 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杜绝死亡事故。施工中如违反上述规定而发生的伤亡、机械和财产损失等由分包人负责并按相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分包人承担自行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做到完工场清, 符合承包人、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定, 以及合同相关要求。

6.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4 年 5 月 日在 杭州市 签订, 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执 肆 份, 分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邮政编码: 1013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程冬华

电 话： _____ 电 话： 13776071477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chengdonghua@sundart.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安定门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034 2000 0183 9100 0045 24

17) 材料员-于海涛

姓名	于海涛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材料员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882198904041514		
手机号码	15001259324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考 025-0023034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业年限	14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港澳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港澳中心项目 外立面装修及内部 改造工程【瑞士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4300 m ² 合同额：1568.67 万元	2020.10- 2022.12	已完	合格
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北辰会展集团】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项目配套部分 B24 地块（酒店综合楼）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八标段） 【丽思卡尔顿】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11952 m ² 合同额：10505.67 万元	2025.02- 2025.12	已完	合格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于海涛
证件号码：220882198904041514
岗位名称：材料员
证书编号：考025-0023034



本电子证书由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14年12月17日

查询网址：zjw.beijing.gov.cn

制证日期：2021年01月09日

毕业证书



学生 **于海涛** 性别男，1989年04月04日生，于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在本校 **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三** 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科技经营管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01019209** 2011年06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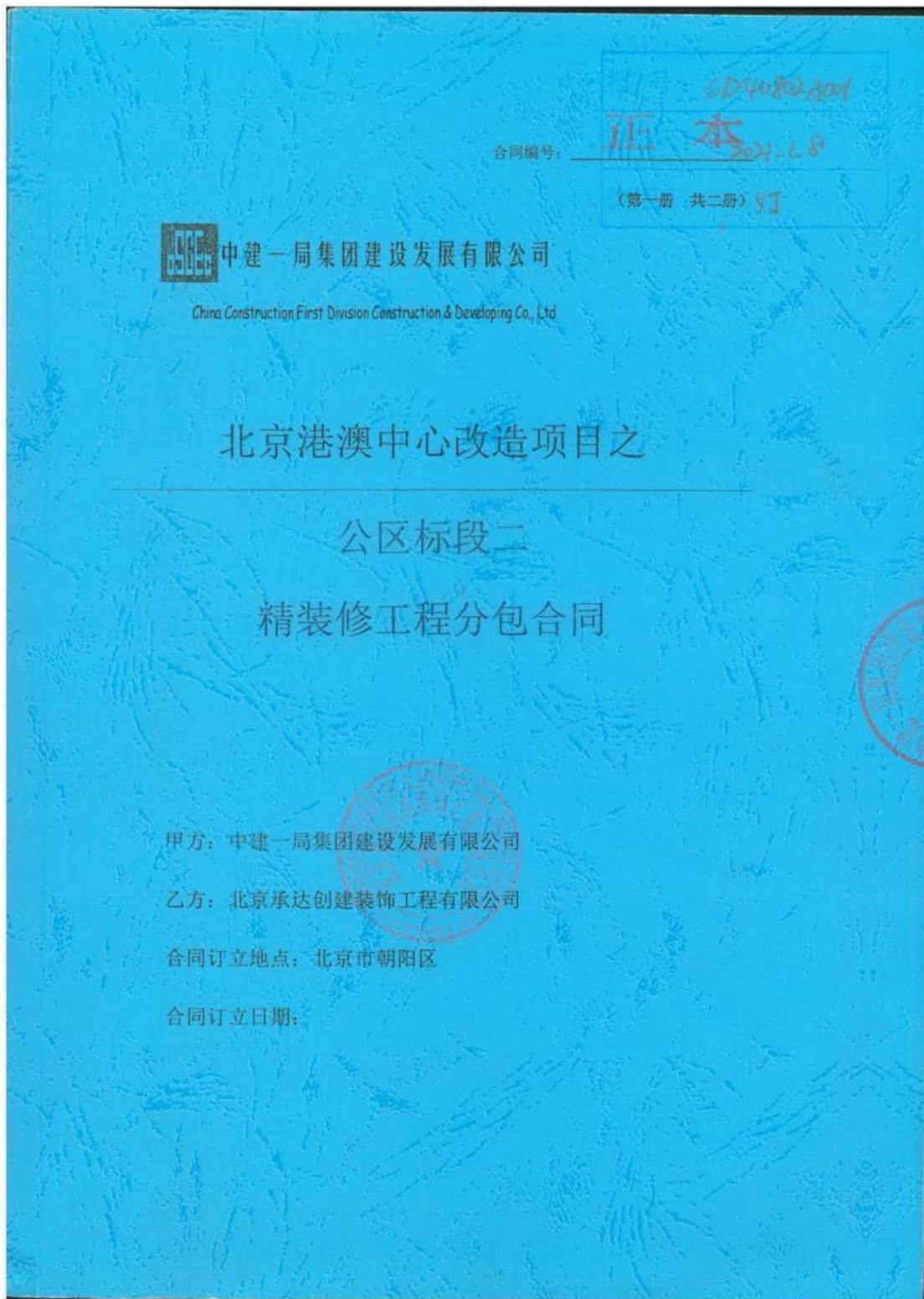
姓名 **于海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4月4日
 住址 吉林省大安市太山镇跃进村后林业屯
 公民身份号码 **2208821989040415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大安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05-2036.02.05**

(1) 北京港澳中心项目外立面装修及内部改造工程【瑞士酒店】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京港澳中心改造项目之公区标段二精装修工程分包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名称：北京港澳中心项目外立面装修及内部改造工程

2、分包合同内容：

2.1 本合同分包范围：北京港澳中心改造项目之公区标段二（F2 宴会厅及宴会厅前厅-F3、F16-F17 层）精装修工程

2.2 本合同劳务作业内容：本工程施工范围包含酒店公区标段二（F2 宴会厅及宴会厅前厅-F3、F16-F17 层）装饰工程（天地墙装饰、固定家具、门窗、隔墙）全部精装修工程。具体详见精装修设计图纸施工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施工方案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工程量清单、界面划分文件及所有招标资料等。

3、工程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号

建筑面积：69671.58m²

4、乙方身份类别

4.1 乙方属于○一般纳税人

4.2 乙方适用税率 ○9%

4.3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服务、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

及时提交甲方)，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

5、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15,686,782.34 元，大写 壹仟伍佰陆拾捌万陆仟柒佰捌拾贰元叁角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4,391,543.43 元，增值税为 1,295,238.91 元；详见合同清单。

其中：劳务人工费（不含税） 5,756,617.37 元，占比 40%

6、分包工作期限

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满足甲方工期节点要求，且完工交付日期需同时满足以下几个关键节点，竣工验收时间 2021 年 8 月 1 日，消防验收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

总日历天数为： / 天

7、劳务作业人数： / 人。

8、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如有）；
- (4) 专用条款；
- (5) 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8)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编文件；
- (8)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9、合同生效与份数：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

本合同正本贰份，由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建设单位执壹份，总承包单位执贰份，专业承包单位执壹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分包现场签证单

2020.12.25

工程名称	北京港澳中心改造项目之客房区标段一 (F2 (宴会厅、宴会前厅)、F3-F16、F17) 精装修工程					
施工专业	精装修工程	签证单编号	GAFBQZ-BJCD-2020-0081			
分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证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签证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变更返工拆改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错误返工拆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外增加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签证原因 细节描述	客房卫生间原墙面局部墙皮及抹灰砂浆未清理干净, 影响精装施工					
签证具体 工序描述	客房卫生间墙面抹灰					
<p>确认内容: 16层客房卫生间原墙面局部已起皮的墙皮及抹灰砂浆未清理干净, 为不影响卫生间精装施工, 我司自行剔除墙面已空鼓的砂浆面层及起皮的油漆面。</p> <p>16层: 13#墙面铲除墙皮 3.72 m²、15#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 5.27 m²、12#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及剔除墙面空鼓砂浆 10.78 m²、10#卫生间墙面拆除墙皮及剔除墙面空鼓砂浆 6.58 m²、16#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及剔除墙面空鼓砂浆 4.14 m²、17#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及剔除墙面空鼓砂浆 4.14 m²、31#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 7 m²、28#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 3.72 m²、27#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 5.46 m²、30#卫生间墙面墙皮铲除及剔除空鼓砂浆 5.32 m²、32#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及剔除空鼓砂浆 5.68 m²、25#卫生间墙面墙皮铲除及空鼓砂浆 4.14 m²、卫生间墙面铲除墙皮及剔除空鼓砂浆 2.07 m²</p> <p>17层: 总统套铲除墙皮 3 m²</p>						
收入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业主签证 <input type="checkbox"/> 业主变更/指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分包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总包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详细注明)					
确认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经理	总包工程部 经理	商务部	总包现场 经理	商务经理	项目经理
签字						
时间	2020.12.25					

注:

1. 本签证单原则上不允许签工, 如特殊情况下需要签工, 必须同时注明工作内容和工程量;
2. 收入来源由现场经理填写;
3. 总包现场经理签字后, 分包签证当月发生务必随当月进度款一齐上报并且在签证发生后 25 日内上报, 过期不报视为放弃此签证权利, 费用增加自负;
4. 总包商务经理在完工结算时依据合同原则, 统一核实;
5. “确认内容”请写明具体发生的事项、施工内容、位置、范围、时间、所消耗的人工 (工种等)、材料 (需注明规格型号尺寸等)、机械 (机械类型等) 等关键信息, 方便核算或扣减费用。人工均按 8 小时一个工日, 机械按 8 小时一个台班, 材料按其度量单位注明数量;
6. 本确认单一式三份, 工程部、商务部、分包单位各自留存一份。

(2)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配套部分 B24 地块（酒店综合楼）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八标段）【丽思卡尔顿】

合同编号： 中建二局-01-03-2025-004-03-023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配套部分
B24地块（酒店综合楼）精装修工程（八标段）
施工合同

承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 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 年 月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石雨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分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敬勇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鉴于北京北辰会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初定)配套部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承包人为完成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配套部分建设中的 B24 地块精装修工程(八标段)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专业分包工程”),已接受分包人提出的承担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配套部分 B24 地块(酒店综合楼)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八标段)

工程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奥林匹克中心区内 B24 地块, 国家会议中心北侧

专业分包工程内容: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以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范围内图纸中的 RC 酒店 3~8F 后勤精装、后勤精装区域的精装图纸以及技术规格说明中规定的深化设计、材料及设备采购及检测、施工、调试、移交、保修等一切相关工作。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京发改(核)〔2019〕235 号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专业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以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范围内图纸中的 RC 酒店 3~8F 后勤精装、后勤精装区域的精装图纸以及技术规格说明中规定的深化设计、材料及设备采购及检测、施工、调试、移交、保修等一切相关工作。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专业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02 月 05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29天, 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标准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标准: 北京市绿色安全样板工地

六、合同形式

本专业分包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含税金额 (大写): 壹亿零伍佰零伍万陆仟陆佰玖拾叁元肆角玖分 (人民币)

(小写) ¥: 105056693.49 元

不含税金额 (大写): 玖仟陆佰叁拾捌万贰仟贰佰捌拾柒元陆角壹分 (人民币)

(小写) ¥: 96382287.61 元

增值税额 (增值税税率9%) (大写): 捌佰陆拾柒万肆仟肆佰零伍元捌角捌分 (人民币)

(小写) ¥: 8674405.88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含税): 0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 (含税): 0 元

暂列金额 (含税): 0 元

八、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陈东东 职称: 工程师

身份证号: 421127198802122212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201909034420001759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京111201920210019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京111201920210019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京建安B(2021)0187890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专业分包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分包人承诺按照专业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承包人承诺按照专业分包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书记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陆份。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分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18) 安全负责人-陈志群

姓名	陈志群	性别	男	年龄	58 岁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称	/	学历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324196706097210		
手机号码	13914059830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京建安 C3（2024）0042352		
参加工作时间	1991 年	从业年限	34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李锦记集团】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室内装修工程（B 区）	业态：商办 施工面积：39000 m ² 合同额：7966.67 万元	2019.11- 2021.06	已完	合格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恒隆地产】	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君悦居】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32790 m ² 合同额：12880.00 万元	2022.04- 2024.04	已完	合格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天集团大厦装修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3732 m ² 合同额：5077.10 万元	2025.01- 2025.06	已完	合格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4）0042352

姓 名：陈志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6月9日

企 业 名 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6月6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0日 至 2027年6月5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陈志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6 月 9 日
住址 江西省上饶市铅山县武夷山镇董村村董村制尺厂 16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324196706097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铅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8.26-2026.08.26

(1)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室内装修工程（B区）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室内装修工程（B区）施工合同

第一册（共三册）

甲方：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州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室内装修工程（B区）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室内装修工程（B区）。

2.工程地点：白云区云城东路与云城西路之间，云城南二路南侧 AB2910019 地块。

3.工程概况：本项目占地总面积：45280m²，总建筑面积容面积 113200m²，地下面积约 67920m²；本项目建筑总高约 35 米，地上 8 层，地下 2 层。由于地下铁在本项目用地中间穿过，受地下环境特殊情况影响，本项目建筑分为 A、B 区，3 层与 6 层均有天桥式连廊相连。A 区为无限极（中国）有限公司总部自用办公楼，B 区 1-3 层为外租商业广场，4-8 层为外租办公楼；地下 B1-B2 层为停车场和设备用房。

4.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6-440111-70-03-005562。

5.资金来源：自筹并已落实。

6.工程内容：室内装修工程施工。

7.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广州无限极广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招标需求、招标图纸、合同条件、工程规范（国家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及其他为本工程的招标事宜而发出的文件、图纸或函件等所述完成广州无限极广场室内装修工程，包括所有室内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物料供应、安装、施工、协调、配合、试验、竣工验收、保修服务及一切不包含在本工程合同内又为本工程能正当操作而不可或缺的全部物料及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精装承包商的统筹管理，垂直运输设备（室内货梯等）的统筹管理，场地封闭管理；

2) 装修范围内必要的土建改造和修整工程（含建筑图与装修图不符的建筑墙体及窗台的拆除、改造）

3) 装修范围内必要的水电改造、管线敷设及安装工程；

合同条件

工程质量标准按图纸及工程规范所示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的规范、规程，并达到广东省优质工程的质量标准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装饰装修国优优质工程，符合绿色建筑三星标准和 LEED-NC 金级标准的施工阶段认证要求，配合总包争创鲁班奖。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达不到竣工验收合格标准，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采取每复验一次扣除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直到达到竣工验收合格标准为止。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最终不能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的，发包人有权扣除合同总价的 1% 作为违约金。

本合同工程之所有材料、工艺及设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范及有关规定。如国际条约、国家法律、规范及有关规定与合同工程规范或图纸或其它文件内容不一致，则应采用较严格及较高之标准。承包人遵守此条款所须的费用都应被视为已包括在合同金额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本合同不含税金额合计 73088687.78 元，9% 增值税人民币 6577981.90 元，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陆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玖元陆角捌分 (¥79666669.68 元) 具体的价格明细见工程报价清单。

其中：

(1) 灯具暂列金额项目：

人民币（含 9% 增值税）（大写）壹佰玖拾伍万零伍佰伍拾玖元肆角叁分 (¥1950559.43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

合同包干总价及单价除了包含人工费和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等常规费用外，同时还已包括：

- 2.1 受市场因素影响所造成的人工、材料价格变化；
- 2.2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文件对费用的影响；
- 2.3 由于施工要求进行夜间作业而发生的费用；
- 2.4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延期，造成人员窝工以及暂时无法预测(不可抗力因素的除外)的停工所发生的费用；

合同条件

发包人：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

(公章)

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丁敬勇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_____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

东路2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100027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

委托代理人：黄方远 2019.12.17

委托代理人：裴帅

电 话：_____

电 话：18611752654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2) 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君悦居】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五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云南省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公寓 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雇主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董国际有限公司

结构顾问 艾奕康有限公司 (Aecom)

机电顾问 澧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JRP)

灯具顾问 **ISO Metric Lighting Design**

精装设计师 **LTW Designworks Pte Ltd (LTW)**

圆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VT)

估算师 北京凯谛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rcadis)

BJ-474/IFO

二零二二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合同文件共分为五册。该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此册子为第一册。

承包商: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梁堂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姓名: _____
(正阶)

职位: _____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吴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姓名: _____
(正阶)

职位: _____

BJ474/IFO
FKM4:CYC5:ZJM4
Arcadis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由以下双方：

总承包商（下称“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和

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订立。

鉴于：

1. 雇主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KC2008-32 A1及A2**地块的地块上兴建“**恒隆广场·昆明**”的发展项目（暂定名，下称“本项目”，或视情况称为“总承包工程”）。
2. 雇主和承包商于**2020年11月11日**已签订本项目总承包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
3. 分包工程（定义见分包合同条件）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承包商已向分包商提供了描述全部分包工程的图纸及合同规范。分包商已向承包商提供了一份全部项目齐全的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下称“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图纸、合同规范及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已获双方确认；同时，分包商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分包工程的全部报价。

基于上述情况，承包商委托分包商进行分包合同所述之分包工程。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范围

分包工程范围如下：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包含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物料供应、安装、施工、调试测试、试运行、竣工、验收、交付、缺陷修补、及承担维护保养和保修责任，配合承包商完成总承包工程，配合承包商按总承包合同规定完成总承包工程的政府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批准及备案。

2. 合同金额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人民币128,800,000.00 元

其中：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小写）：人民币118,165,137.61元

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小写）：人民币10,634,862.39元

上述增值税税率和增值税金额均为暂定。如果实际付款时，分包合同依法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的，将按照调整后的税率确定增值税金额，但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受影响。为免歧义，分包商确认与分包工程相关的所有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均已包含在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内，均应由分包商承担。对于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会因法定税费的税（费）种、税（费）率、计税（费）基数等因素的变化而作任何调整，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导致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改变而增加的费用，应由分包商承担。

3. 竣工时间

竣工时间应按分包合同条件第8.2款[竣工时间]执行。

分包合同书

由承包商与分包商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 昆明 签署。

承包商 中建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梁堂泽
 姓名 梁堂泽)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吴楠)



(3) 海天集团大厦装修工程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上册)

发包方(甲方):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01-JS2024143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 3.1 质量标准：合格。
-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日，具体以施工许可证办理完成第二天，监理工程师或者甲方工程师发出开工令为准。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总工期148天。

4.3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28日，具体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22280000.00（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贰拾捌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 20440366.97，税金为¥1839633.03，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邮政编码：0757-8283237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

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1月3日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上册)

甲方(发包方): 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T15-GC2025005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8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8日，总工期13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17,741,0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柒拾肆万壹仟元整），不含税总价为¥16276146.79，税金为¥1464853.211，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编号：HT01-GC2025013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1.3 工程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招标准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2月23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6月17日，总工期115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8,600,000.00（大写：人民币捌佰陆拾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7889908.26，税金为¥710091.74，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3月18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6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社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编号：HT01-GC2025027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10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总工期8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 ¥2,150,000.00（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伍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 ¥1,972,477.06，税金为 ¥177,522.94，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 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电话：0757-82832370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08年6月1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柱厂南街10号院5

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19) 安全员-杨少帅

姓名	杨少帅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安全员	职称	/	学历	高中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929197909134556		
手机号码	13469968589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京建安 C2(2010)0094231		
参加工作时间	2003年	从业年限	22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重庆凯德古渝雄关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来福士广场项目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T1及T5）（T5-标段I）	业态：住宅 施工面积：19700 m ² 合同额：4868.34万元	2018.12-2020.06	已完	合格
长沙环球世纪发展有限公司【融创】	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精装修工程【施柏阁大观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11700 m ² 合同额：4450.04万元	2020.09-2021.06	已完	合格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恒隆地产】	恒隆广场·昆明酒店公区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精装修（B2、B1、L2至L8层公区）【君悦酒店】	业态：酒店 施工面积：7740 m ² 合同额：3870.62万元	2022.04-2024.04	已完	合格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恒隆地产】	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君悦居】	业态：公寓 施工面积：32790 m ² 合同额：12880.00 万元	2022.04- 2024.04	已完	合格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天集团大厦装修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3732 m ² 合同额：5077.10 万元	2025.01- 2025.06	已完	合格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0）0094231

姓 名：杨少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年9月13日

企 业 名 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7月19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3126861291



(照片须加盖学校钢印)

学校批准文号: **1988厅秘字第4号**

证书编号: C0010201312747

持有人身份证号: 412929197909134556

No. 0462686

学生杨少帅 性别男, 一九七九年九月十三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学习, 学制 贰 年,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高中起点一年制

校长(章) 

学校(章) 

二〇一三年七月 日

姓名 杨少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9 月 13 日

住址 河南省唐河县龙潭镇小张庄村杨庄1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29291979091345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唐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12.11-2027.12.11



(1) 重庆来福士广场项目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T1 及 T5) (T5-标段 I)

合同编号: RCCQ/06/05-80

正本

第一册 (共六册)

中国重庆市
重庆来福士广场项目

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T1 及 T5)
(T5-标段 I)

合同文件

2018年10月

重庆凯德古渝雄关置业有限公司
业主方

Safdie Architects
建筑师

巴马丹拿建筑及工程师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咨询顾问

奥雅纳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咨询顾问

海力设计有限公司
精装修设计咨询顾问

重庆市设计院
本地设计院

利比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商

本专业分包合同书

由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关山路552号

和

专业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和

业主方：重庆凯德古渝雄关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28号（国际开发金融大厦）35楼1号

所订立。

业主方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市渝中区渝中组团D分区4-1/02号地块兴建名为“重庆来福士广场”的综合发展项目，并会委托两家总承包单位负责整个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A标段）”及“施工总承包工程（B标段）”）的建设。

业主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A标段）所需的T5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T5-标段I）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保修及保养等（“本专业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专业分包商提供了绘述本专业分包工程整个要求之招标文件，主要内容包括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工料规范基本要求、工料规范技术要求、施工总承包管理及协调配合服务工作内容及国家或重庆市颁布之规范（此后上述规范及工作内容称“合同规范”）、工程量单价表、附件等。

本专业分包工程中须由业主方负责供应的物料，将由业主方发出招标文件进行采购，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规范内相应说明。

中国重庆市
重庆来福士广场项目
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T1及T5）
T:/6743.2.36 A/1

本专业分包合同将由业主方、负责A标段总承包工程之总承包方与专业分包商签订专业分包合同。业主方有权发放项目指令主送总承包方并抄送专业分包商；同时总承包方与专业分包商之间所有与本专业分包工程相关之来往函件，须同时抄送给业主方，以免延误业主方在总承包合同下与本专业分包合同有关的权利和责任。

总承包方对专业分包商发出之项目指令若涉及专业分包工程总价或对工期产生影响或涉及对专业分包合同条款之修改，必须由业主方发出书面确认文件对此进行覆盖确认，否则总承包方发出之相关项目指令视为无效。

本专业分包合同为总承包合同的一部分，专业分包商已明确了解总承包合同之内容，并愿意无条件接受总承包合同中与本专业分包合同有关内容的约束。

专业分包商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专业分包合同各方现在同意如下：

1. 专业分包合同标的

业主方及总承包方委托专业分包商按专业分包合同文件之规定执行及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T5-标段I)，专业分包商接受委托。

2. 专业分包合同价款

业主方按专业分包合同文件之规定愿意支付：
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陆拾捌万叁仟叁佰玖拾贰元捌角贰分(小写)RMB48,683,392.82(以后称为“专业分包合同总价”)，作为专业分包商承担本专业分包工程之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贰拾陆万伍仟肆佰贰拾玖元玖角贰分，(小写)RMB47,265,429.92(以后称为“专业分包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柒仟玖佰陆拾贰元玖角，(小写)RMB1,417,962.90。

中国重庆市
重庆来福士广场项目
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T1及T5)
T:/6743.2.36 A/2

专业分包合同书

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盖章/签署：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专业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业主方：重庆凯德古渝准美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中国重庆市
重庆来福士广场项目
住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T1及T5)
T:/6743.2.36 A/16

(2) 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精装修工程【施柏阁大观酒店】

【合同编号：6000093452】

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长沙环球世纪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总承包商：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业 主： 长沙环球世纪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总承包商承建范围包括分包工程即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精装修工程，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保修责任而提交的投标文件，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分包合同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精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黄兴镇国展路长沙国际会议中心北侧约 200 米

工程内容：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 1~3、5 层裙楼室内装修，包含 B1、B2 层电梯厅及首层共享大堂室内装修工程。

本工程的范围包括按照合同文件规定、图纸及工料规范要求 and 现场实地完成样板间的建造风格及标准，在已建造好的成长沙融创洲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的结构框架内执行及完成发展项目建设所需之酒店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包括建筑、装饰、机电等不可或缺的工程项目，以及竣工后的整体精细保洁。（详招标文件《承包范围详细描述》）。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及附件（包括答疑文件、补遗文件等往来函件及承诺函）；
3.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4.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5. 业主及其控股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制定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及标准；
6. 分包合同附件；
7.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8. 投标书及其附件；

9.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招标文件;
10. 合同图纸;
11. 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解释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详见《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合同图纸。

第四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61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2021/12/30】)

绝对施工工期:217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至完工日期【2021/4/30】)

开工日期:2020年9月25日。

完工日期:2021年4月30日。

竣工日期:2021年12月30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或总承包商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

具体要求详见《分包合同专用条款》第18.1条及《分包合同通用条款》第18条。

第五条 各方代表

业主代表:白光辉

总承包商项目经理:王伟

分包商项目经理:芮李明

第六条 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合格。

第七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合同中统称“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伍拾万零叁佰玖拾陆元零贰分

(小写):¥44,500,396.02元。

5、遇有消防安全事故时，分包商应当立即组织人员、采取得当措施积极进行处置，并在第一时间通知总承包商及业主。

6、分包商应当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妥善存放施工器具和材料，不得使用易燃易爆材料（为工程所必需且经业主及总承包商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分包商应对工程施工、消防涉及的安全负全部责任。

7、分包商应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和周围住户的生命财产安全。分包商并应严格管理施工等特殊情况需要时的使用明火作业，采取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分包商应保证总承包范围内的施工作业人员遵守消防安全规定。分包商进行电焊、气焊等具有火灾危险作业的人员和自动消防系统的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8、如因分包商未配备消防安全人员，或未配备消防设施设备，或未能采取得当措施进行处置等而给业主造成损失或使损失扩大时，均应由分包商承担赔偿责任。若因此而导致业主向第三方赔偿或遭受行政处罚时，该等赔偿或罚款也应由分包商赔偿给业主。

第十六条诉讼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应提交本合同签署地（湖南省长沙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0】月【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

本分包合同自总承包商和分包商双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业主加签后之日起生效。

总承包商：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分包商：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业主兹此确认并同意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长沙融创国际酒店及皇冠假日酒店裙楼公区精装修工程的分包商。

业主（加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3) 恒隆广场·昆明酒店公区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精装修 (B2、B1、L2 至 L8
层公区)【君悦酒店】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八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云南省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酒店公区 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精装修
(**B2、B1、L2 至 L8** 层公区)

雇主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董国际有限公司

结构顾问 艾奕康有限公司 (Aecom)

机电顾问 澧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JRP)

灯具顾问 ISO Metric Lighting Design

精装设计师 上海茂群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MQ Studio)
园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VT)

估算师 北京凯帝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rcadis)

BJ-474/IFO
二零二二年三月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由以下双方：

总承包商（下称“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和

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订立。

鉴于：

1. 雇主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KC2008-32 A1及A2地块的地块上兴建“恒隆广场·昆明”的发展项目（暂定名，下称“本项目”，或视情况称为“总承包工程”）。
2. 雇主和承包商于2020年11月11日已签订本项目总承包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
3. 分包工程（定义见分包合同条件）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承包商已向分包商提供了描述全部分包工程的图纸及合同规范。分包商已向承包商提供了一份全部项目齐全的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下称“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图纸、合同规范及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已获双方确认；同时，分包商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分包工程的全部报价。

基于上述情况，承包商委托分包商进行分包合同所述之分包工程。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范围

分包工程范围如下：

酒店公区 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B2、B1、L2至L8层公区精装修)，包含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物料供应、安装、施工、调试测试、试运行、竣工、验收、交付、缺陷修补、及承担维护保养和保修责任，配合承包商完成总承包工程，配合承包商按总承包合同规定完成总承包工程的政府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批准及备案。

2. 合同金额

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柒拾万陆仟壹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
（小写）：人民币 **38,706,184.23**元

其中：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伍拾壹万零贰佰陆拾元柒角陆分
（小写）：人民币**35,510,260.76**元

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玖万伍仟玖佰贰拾叁元肆角柒分
（小写）：人民币**3,195,923.47**元，

上述增值税税率和增值税金额均为暂定。如果实际付款时，分包合同依法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的，将按照调整后的税率确定增值税金额，但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受影响。为免歧义，分包商确认与分包工程相关的所有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均已包含在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内，均应由分包商承担。对于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会因法定税费的税（费）种、税（费）率、计税（费）基数等因素的变化而作任何调整，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导致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改变而增加的费用，应由分包商承担。

3. 竣工时间

竣工时间应按分包合同条件第8.2款[竣工时间]执行。

分包合同书

2022-04-22

由承包商与分包商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 昆明 签署。

承包商 中国建设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梁堂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梁堂泽)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朱若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朱若华)



(4) 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君悦居】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五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云南省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公寓 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雇主 昆明恒颖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董国际有限公司

结构顾问 艾奕康有限公司 (Aecom)

机电顾问 澧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JRP)

灯具顾问 **ISO Metric Lighting Design**

精装设计师 **LTW Designworks Pte Ltd (LTW)**

圆深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VT)

估算师 北京凯谛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rcadis)

BJ-474/IFO

二零二二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
恒隆广场·昆明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昆明市盘龙区 KC2008-32 A1 及 A2 地块恒隆广场·昆明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合同文件共分为五册。该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此册子为第一册。

承包商: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梁堂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姓名: _____
(正阶)

职位: _____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吴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姓名: _____
(正阶)

职位: _____

BJ474/IFO
FKM4:CYC5:ZJM4
Arcadis

分包合同书

本分包合同书由以下双方：

总承包商（下称“承包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和

分包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订立。

鉴于：

1. 雇主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KC2008-32 A1及A2**地块的地块上兴建“**恒隆广场·昆明**”的发展项目（暂定名，下称“本项目”，或视情况称为“总承包工程”）。
2. 雇主和承包商于**2020年11月11日**已签订本项目总承包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
3. 分包工程（定义见分包合同条件）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承包商已向分包商提供了描述全部分包工程的图纸及合同规范。分包商已向承包商提供了一份全部项目齐全的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下称“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图纸、合同规范及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已获双方确认；同时，分包商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分包工程的全部报价。

基于上述情况，承包商委托分包商进行分包合同所述之分包工程。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范围

分包工程范围如下：

公寓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包含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物料供应、安装、施工、调试测试、试运行、竣工、验收、交付、缺陷修补、及承担维护保养和保修责任，配合承包商完成总承包工程，配合承包商按总承包合同规定完成总承包工程的政府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批准及备案。

2. 合同金额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人民币128,800,000.00 元

其中：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小写）：人民币118,165,137.61元

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小写）：人民币10,634,862.39元

上述增值税税率和增值税金额均为暂定。如果实际付款时，分包合同依法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的，将按照调整后的税率确定增值税金额，但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受影响。为免歧义，分包商确认与分包工程相关的所有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均已包含在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内，均应由分包商承担。对于除增值税以外的合同金额，不会因法定税费的税（费）种、税（费）率、计税（费）基数等因素的变化而作任何调整，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导致法定税费（除增值税以外）改变而增加的费用，应由分包商承担。

3. 竣工时间

竣工时间应按分包合同条件第8.2款[竣工时间]执行。

分包合同书

由承包商与分包商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 昆明 签署。

承包商 中建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梁堂泽
梁堂泽

分包商: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吴楠



(5) 海天集团大厦装修工程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上册)

发包方 (甲方):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 (乙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01-JS2024143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集团大厦 32-35 层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 3.1 质量标准：合格。
-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日，具体以施工许可证办理完成第二天，监理工程师或者甲方工程师发出开工令为准。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总工期148天。

4.3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28日，具体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22280000.00（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贰拾捌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 20440366.97，税金为¥1839633.03，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邮政编码：0757-8283237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

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1月3日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上册)

甲方(发包方): 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T15-GC2025005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集团大厦大堂、B1-B4F、4-9F、11-14F 公区、电梯轿厢装修工程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8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8日，总工期13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17,741,0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柒拾肆万壹仟元整），不含税总价为¥16276146.79，税金为¥1464853.211，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5MA4LTM1304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26号依云置地中心3座801室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行佛山市升平支行

账号：2013020209200046203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2月26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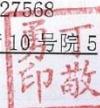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编号：HT01-GC2025013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海天集团大厦】**（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1.3 工程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16-17层装修工程招标准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2月23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6月17日，总工期115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8,600,000.00（大写：人民币捌佰陆拾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7889908.26，税金为¥710091.74，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税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3月18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641527568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社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编号：HT01-GC2025027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翠北路
- 1.3 工程名称：**【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海天股份公司天创大厦配套项目4-5层装修工程招标图纸区域内的所有钢结构（特指二次结构）、精装修饰面（地面、墙面、天花）、防水工程、室内隔断、门工程、机电二次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灯具、插座开关、配线配管、五金、洁具工程、墙体孔洞封堵、精装修使用的材料检测及固定家具等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深化设计、施工及安装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包括工程规范、技术说明及技术规范书）为准，如乙方认为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之间有冲突的，需书面向甲方提出，由甲方最终确认，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不再就此增加费用（除非双方额外书面同意增加费用）。

2.2 本工程施工范围及其他具体要求以施工管理及技术要求为准。

3 质量要求

3.1 质量标准：合格。

3.2 绿色建筑目标：绿色建筑三星、LEED 铂金认证。

3.3 本工程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需完全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且须满足住建、消防、环保等报审及验收要求，但如果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以本合同文件中规定的质量标准为准。本工程执行全面检查验收标准，乙方在签约前已明确知悉验收质量标准，不得以合同中的部分验收标准超过国家施工规范为由，要求甲方予以补偿。

3.4 满足“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施工图纸”等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4 工期要求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10日。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9日，总工期8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超过总日历天数的，则视为逾期，除非合同约定允许延期或双方达成新的书面约定。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含9%增值税总价为 ¥2,150,000.00 (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伍万元整)，不含税总价为 ¥1,972,477.06，税金为 ¥177,522.94，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附件1 投标报价资料》。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调整后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text{合同或结算金额} -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 / (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5.3 双方约定，乙方的工人工资占进度款比例为30%，由发包人直接支付到承包人开具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在每个月30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甲乙双方及银行另行签订《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6 质保年限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合同签章页)

甲方：(公章)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0722448755D

地 址：佛山市文沙路16号

电话：0757-82832370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08年6月1日

乙方：(公章)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柱杨南街10号院5

号楼8层808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20) 劳资专管员-黄浦江

姓名	黄浦江	性别	男	年龄	37 岁
职务	劳资专管员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922198809293156		
手机号码	18780389722	证件号（岗位证书编号）	0512411300034000243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业年限	14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祥宝投资（成都）有限公司 【香港新鸿基】	成都环球贸易广场（B1 地块）办公楼室内公共部位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10762 m ² 合同额：5957.00 万元	2021.04- 2022.11	已完	合格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T3B 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工程 T3B 航站楼旅客区装饰工程（四标段）	业态：办公 施工面积：26800 m ² 合同额：7603.15 万元	2024.02- 2025.01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 051241130003400024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浦江

身份证号: 510922198809293156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成都鑫宏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浦江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九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泸州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贺元成**



证书编号: 129671201106001327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黄浦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9月29日

住址 四川省射洪县香山镇李家坝村3组7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922198809293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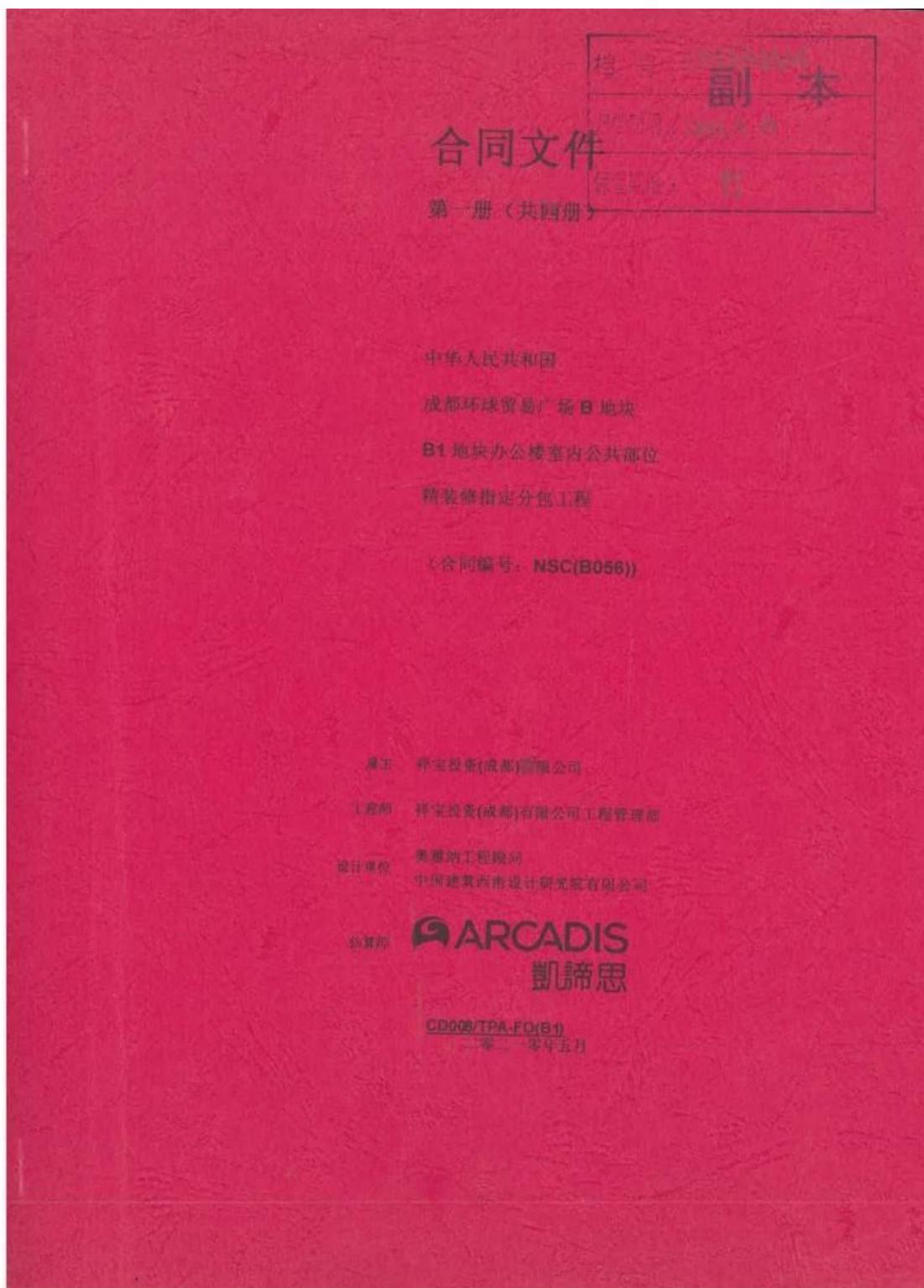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射洪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10.23-2039.10.23

(1) 成都环球贸易广场（B1 地块）办公楼室内公共部位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都环球贸易广场B地块
B1地块办公楼室内公共部位
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都环球贸易广场B地块B1地块办公楼室内公共部位指定分包工程____的合同文件共分为四册（合同图纸另附），并成为_____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及_____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_____（以下简称“指定分包商”）于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签订的上述合同文件的一部分；此册子乃合同文件第一册。



承包商：_____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指定分包商：_____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 签字

CD008/TPA-FO(B1)
FKM4/YSH/PS2/CD-008(23.03.2021)
Arcadis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由地址于 武汉市关山路552号 的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商”) 为一方, 与地址于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的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商”) 为另一方及与地址于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路328号 的 祥宝投资(成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雇主”) 为第三方签订, 作为补充 2013 年 12 月 5 日由雇主作为一方与承包商作为另一方所签订的协议书 (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

鉴于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 成都环球贸易广场(B1地块)办公楼室内公共部位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设计、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而提交的议标函及其后的修订, 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成本分包合同协议: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 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
2. 下列文件应按被认为是组成本分包合同协议书的一部分, 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与理解:
 - (a) 分包合同协议书附录(一);
 - (b) 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 (c) 议标函及雇主及分包商明示纳入分包合同的议标函其他部份;
 - (d) 本分包合同条件及附录;
 - (e) 单价细目表及综合总计;
 - (f) 合同图纸; (供参考而不构成合同图纸除外)
 - (g) 工程规范;
 - (h) 议标须知及附录; 以及
 - (i) 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其他文件。
3. 考虑到下文提及的雇主准备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 分包商特此立约向雇主及承包商保证, 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进行分包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竣工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

分包合同协议书

4. 雇主特此立约保证，在分包合同规定的各项期限内以规定的方式向分包商支付人民币 伍仟玖佰伍拾柒万元整 元(RMB59,570,000.00) (其中包括暂列金额壹拾贰万元整 (RMB 120,000.00)) 之金额或根据分包合同进行调整的金额或按分包合同规定的其他应付款额，作为分包商实施和完成本分包工程以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报酬。

另外，选择性项目：**B02#办公楼L10层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金额为人民币玖拾叁万元整 (RMB 930,000.00) (其中包括暂列金额叁仟元整 (RMB 3,000.00))。

选择性项目须于收到工程师指令后方可启动，雇主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选择性项目，而相关之费用将无偿于选择性项目金额内扣减，贵司不得藉此向雇主提出额外经济索赔或要求工期延长。

CD008/TPA-FO(B1)
FKM4/YSH/PS2/CD-008(23.03.2021) - A/2 -
Arcadis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于前述之日期，由有关三方签订及盖公章订立。特立此据

承包商：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公章

分包商：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公章

雇主（祥宝投资(成都)有限公司）：



盖公章

CD008/TPA-FO(B1)

FKM4/YSH/PS2/CD-008(23.03.2021)

Arcadis

- A/3 -

(2)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T3B 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工程 T3B 航站楼旅客区装饰工程（四标段）

合同编号: KZ(2023)098号

副本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T3B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工程
T3B航站楼旅客区装饰工程（四标段）



发包人：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T3B 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工程 T3B 航站楼旅客区装饰工程(四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T3B 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工程 T3B 航站楼旅客区装饰工程(四标段)。

2. 工程地点: 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民航西南局函【2021】107号。

4. 资金来源: 国有投资。

5. 工程内容: /。

6. 工程承包范围: T3B 航站楼内非旅客区域天、地、墙的装修已包含在总包施工范围内,本次工程招标范围是 T3B 航站楼(含桥头堡)内所有旅客公共区域的施工。T3B 航站楼旅客区装饰面积:144322.53 平方米,内容包括除航站楼非旅客区及商铺内部以外的旅客区域。包括标段划分界定的施工图内全部装饰装修工程内容。

(1) 地面: 地面基层和面层装饰,包括伸缩缝、一米黄线、盲道、踢脚杆、防撞柱、地面警示带、收边收口等。

(2) 墙面: 墙面基层与面层装修,包括踢脚线、洞口封堵、检修口、检修门、收边收口等,墙面开线槽(不含弱电管线、消防管线等其他专业承包人实施的墙面开线槽)、补槽、挂网、抹灰、变形缝的防火封堵等内容。

(3) 顶棚: 顶棚基层及面层装修,外露管线的装饰,镂空吊顶及大吊顶内土建及机电管线喷涂处理,顶面收边收口、检修口等。

(4) 门窗: 除外墙上、非旅客区、幕墙、登机桥固定端之外的所有门窗及五金,包括各类防火门(含防火玻璃门),各类非防火门(平开、推拉、电动门等),各类门套(电梯门套、公共通道门套、房中房商业门套、卷帘装饰板等),各类墙面百叶风口(不含安装功能性风口),门窗同墙面交接处嵌缝打胶等。

(5) 给排水: 旅客区卫生间、清洁间、茶水间、母婴室、操作间、两舱、饮水处等用水空间内所有末端给排水管道(含热水)以及末端卫浴设施(包括各类台面、柜台、卫生器具、感应器、卫浴用品、热水器等)的采购与安装,墙面、台面和地板的打胶嵌缝及收边收口。热水器包含航站楼非旅客区的水器。

(6) 电气: 旅客区域的照明(应急照明除外)、各类开关插座等用电设备安装及管线敷设(含敷设充电座椅管线至地面接线盒并预留一定长度线缆);旅客区域内的广告灯箱、文创艺术、航显系统、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工期：411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1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411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中标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零叁万壹仟伍佰壹拾贰元伍角整（¥76031512.5元）；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零叁万壹仟伍佰壹拾贰元伍角整（¥76031512.5元）；

合同价格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9%，按税法规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贰万伍仟肆佰柒拾柒元玖角伍分（¥1425477.9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元整（¥240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元）。

(5) 人工费（工资款）

该项目实行人工费（工资款）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发包人将应付工程款中的人工费（工资款），按审定已完成产值的25%（不低于25%）且不低于当月实际人工费农民工工资单独支付至承包人设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

姓名：吕阔，

身份证号码：13018119880909761X，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1112018201901656。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 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 16 份，其中正本 2 份，双方各持 1 份，副本 14 份，双方各执 7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以下为签名盖章页)。

发包人：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56209971p

纳税人识别号：500A00112594W

地 址：渝北区两路镇江北国际机场内

电 话：67155610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丁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37541527568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电 话：010-58352088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安定门支行

账 号：4034 2000 01 8391 0000 4524

签约时间：2023年11月24日

21) 管理机构人员社保证明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137541527568

校验码: m q30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37541527568

查询流水号: 11011320251215141043

单位名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9年01月至2025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谢健瑜	H K G 060804551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2	杨发娇	632121198503110029	养老保险	2021年03月	2023年06月	28
			失业保险	2021年03月	2023年06月	28
			工伤保险	2021年03月	2023年06月	28
			医疗保险	2021年03月	2023年06月	28
			生育保险	2021年03月	2023年06月	28
3	邓建锋	622825198805030317	养老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02月	23
			失业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02月	23
			工伤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02月	23
			医疗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02月	23
			生育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02月	23
4	许文权	622822199401121736	养老保险	2021年04月	2023年02月	23
			失业保险	2021年04月	2023年02月	23
			工伤保险	2021年04月	2023年02月	23
			医疗保险	2021年04月	2023年02月	23
			生育保险	2021年04月	2023年02月	23
5	白玺	622628198301191051	养老保险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5
			失业保险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5
			工伤保险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5
			医疗保险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5
			生育保险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25
6	汪钰峰	622421199611230019	养老保险	2020年09月	2022年03月	19
			失业保险	2020年09月	2022年03月	19
			工伤保险	2020年09月	2022年03月	19
			医疗保险	2020年09月	2022年03月	19
			生育保险	2020年09月	2022年03月	19
7	蒲贵明	620121199304175816	养老保险	2019年06月	2025年11月	78
			失业保险	2019年06月	2025年11月	78

第 1 页 (共 87 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9	韩学彬	511025197611187135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30	周佳惠	51072219930801882X	养老保险	2022年03月	2022年07月	5
			失业保险	2022年03月	2022年07月	5
			工伤保险	2022年03月	2022年07月	5
			医疗保险	2022年03月	2022年07月	5
			生育保险	2022年03月	2022年07月	5
31	吴静	510322198810241123	养老保险	2020年09月	2024年05月	45
			失业保险	2020年09月	2024年05月	45
			工伤保险	2020年09月	2024年05月	45
			医疗保险	2020年09月	2024年05月	45
			生育保险	2020年09月	2024年05月	45
32	张新	500243199801057454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33	谢波	500243198701084557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34	马浩蓝	500240199511201172	养老保险	2023年06月	2025年11月	30
			失业保险	2023年06月	2025年11月	30
			工伤保险	2023年06月	2025年11月	30
			医疗保险	2023年06月	2025年11月	30
			生育保险	2023年06月	2025年11月	30
35	刘念	500234198702041704	养老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失业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工伤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11月	24
36	欧渝燕	500233199402190140	养老保险	2021年01月	2022年10月	2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2	朱武齐	429004198902080117	失业保险	2021年09月	2025年11月	51
			工伤保险	2021年09月	2025年11月	51
			医疗保险	2021年09月	2025年11月	51
73	孙川	429004198807271759	生育保险	2021年09月	2025年11月	51
			养老保险	2023年05月	2025年11月	31
			失业保险	2023年05月	2025年11月	31
			工伤保险	2023年05月	2025年11月	31
			医疗保险	2023年05月	2025年11月	31
			生育保险	2023年05月	2025年11月	31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1年05月	1
74	向孟丽	422823199010213667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1年05月	1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1年05月	1
			医疗保险	2021年05月	2021年05月	1
			生育保险	2021年05月	2021年05月	1
75	常志毅	422425197809050039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6月	18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6月	18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6月	18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6月	18
76	蔡得宝	422127196405210616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6月	18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77	陈凯	421182199005083379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6月	66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6月	66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6月	66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6月	66
78	王剑	42112519900424791X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6月	66
			养老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失业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工伤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79	蔡青	421125198510060643	生育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医疗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79	蔡青	421125198510060643	养老保险	2021年04月	2021年11月	8
			失业保险	2021年04月	2021年11月	8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08	袁炎林	420117198808305956	失业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11月	32
			工伤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11月	32
			医疗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11月	32
			生育保险	2019年04月	2021年11月	32
109	彭俊	420116198807252411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47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47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47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47
110	陈兰	420104197710153329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47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11月	59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11月	59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11月	59
111	杨少帅	412929197909134556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11月	59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11月	59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112	常小妮	41292919780812454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01月	49
113	刘晓婷	412825199310176766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01月	49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01月	49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01月	49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3年01月	49
114	石松威	412825198702245316	养老保险	2019年07月	2021年02月	20
			失业保险	2019年07月	2021年02月	20
			工伤保险	2019年07月	2021年02月	20
			医疗保险	2019年07月	2021年02月	20
115	张宏翔	412823199110262018	生育保险	2019年07月	2021年02月	20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4年05月	65
			养老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1月	3
			失业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1月	3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29	胡华康	41152219920909425X	生育保险	2020年05月	2021年04月	12
130	豆祥鑫	411481199806019033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11月	16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11月	16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11月	16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11月	16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11月	16
131	郭久义	411424199106305410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132	孙连启	411424199006113374	养老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7月	53
			失业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7月	53
			工伤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7月	53
			医疗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7月	53
			生育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7月	53
133	刘东	41142119920903647X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134	朱浩然	411402200101317014	养老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7月	40
			失业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7月	40
			工伤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7月	40
			医疗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7月	40
			生育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7月	40
135	尹博	411402199501087013	养老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3月	9
			失业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3月	9
			工伤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3月	9
			医疗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3月	9
			生育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3月	9
136	曹焱峰	411202199107085019	养老保险	2019年08月	2025年11月	76
			失业保险	2019年08月	2025年11月	76
			工伤保险	2019年08月	2025年11月	76
			医疗保险	2019年08月	2025年11月	76
			生育保险	2019年08月	2025年11月	76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273	陈乃实	320723198202162010	生育保险	2023年12月	2024年03月	4
274	潘超	320722197703183177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4月	4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4月	4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4月	4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4月	4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4月	4
275	徐光辉	320704197909133033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276	周作栋	320684199712137677	养老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74
			失业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74
			工伤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74
			医疗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74
			生育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74
277	张颖	320682199012307804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19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19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19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19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19
278	张学金	320681198206164214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2月	2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2月	2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2月	2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2月	2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19年02月	2
279	马春刚	32062519780326519X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4月	16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4月	16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4月	16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4月	16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0年04月	16
280	花连明	32062519771212691X	养老保险	2023年07月	2025年06月	24
			失业保险	2023年07月	2025年06月	24
			工伤保险	2023年07月	2025年06月	24
			医疗保险	2023年07月	2025年06月	24
			生育保险	2023年07月	2025年06月	24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38	李铁	222426200207165211	医疗保险	2024年07月	2025年06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7月	2025年06月	12
339	万家玮	222403199306076214	养老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5月	3
			失业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5月	3
			工伤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5月	3
			医疗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5月	3
			生育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5月	3
340	李宜原	222403199206180217	养老保险	2019年11月	2022年01月	27
			失业保险	2019年11月	2022年01月	27
			工伤保险	2019年11月	2022年01月	27
			医疗保险	2019年11月	2022年01月	27
341	王静雯	222401197511142127	养老保险	2019年08月	2019年10月	3
			失业保险	2019年08月	2019年10月	3
			工伤保险	2019年08月	2019年10月	3
			医疗保险	2019年08月	2019年10月	3
			生育保险	2019年08月	2019年10月	3
342	吕卓晗	222301197411102114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343	于海涛	220882198904041514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344	张福	220882198104061314	养老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3月	1
			失业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3月	1
			工伤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3月	1
			医疗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3月	1
			生育保险	2021年03月	2021年03月	1
345	白璐	22082119871102001X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51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51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51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51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03	何德宁	210282199411226916	工伤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4月	37
			医疗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4月	37
			生育保险	2021年04月	2024年04月	37
404	鲁美华	210282198809284126	养老保险	2021年08月	2024年03月	32
			失业保险	2021年08月	2024年03月	32
			工伤保险	2021年08月	2024年03月	32
			医疗保险	2021年08月	2024年03月	32
			生育保险	2021年08月	2024年03月	32
405	徐瑞来	210281199412229311	养老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失业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工伤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医疗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生育保险	2023年08月	2025年11月	28
406	钱国振	210281199009033036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407	刘传林	210222198204077232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408	浦嘉一	210213198712168919	养老保险	2020年01月	2020年02月	2
			失业保险	2020年01月	2020年02月	2
			工伤保险	2020年01月	2020年02月	2
			医疗保险	2020年01月	2020年02月	2
			生育保险	2020年01月	2020年02月	2
409	唐莹	210212198709261016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养老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03月	35
410	王君	210204198202252620	失业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03月	35
			工伤保险	2021年05月	2024年03月	35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468	褚凌南	132628199605073917	失业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7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7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7月	9
			生育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7月	9
469	张云龙	132628197911071275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470	李金海	132430197511083614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7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7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7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7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73
			养老保险	2020年01月	2021年03月	15
471	黄红祥	13240119781022741X	失业保险	2020年01月	2021年03月	15
			工伤保险	2020年01月	2021年03月	15
			医疗保险	2020年01月	2021年03月	15
			生育保险	2020年01月	2021年03月	15
			养老保险	2019年10月	2020年11月	14
472	李涛	132401197701180632	失业保险	2019年10月	2020年11月	14
			工伤保险	2019年10月	2020年11月	14
			医疗保险	2019年10月	2020年11月	14
			生育保险	2019年10月	2020年11月	14
			养老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8月	54
473	聂远飞	132228198106131813	失业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8月	54
			工伤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8月	54
			医疗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8月	54
			生育保险	2021年03月	2025年08月	54
			养老保险	2023年03月	2023年06月	4
474	李新志	131182199309131035	失业保险	2023年03月	2023年06月	4
			工伤保险	2023年03月	2023年06月	4
			医疗保险	2023年03月	2023年06月	4
			生育保险	2023年03月	2023年06月	4
475	曲彦成	131128199010193938	养老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11月	13
			失业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11月	13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533	李邓	130623198810210353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2年02月	38
534	张立福	130623198706131516	养老保险	2022年02月	2025年11月	46
			失业保险	2022年02月	2025年11月	46
			工伤保险	2022年02月	2025年11月	46
			医疗保险	2022年02月	2025年11月	46
			生育保险	2022年02月	2025年11月	46
535	廖文超	130602198411190357	养老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5月	7
			失业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5月	7
			工伤保险	2024年11月	2025年05月	7
			医疗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5月	6
			生育保险	2024年12月	2025年05月	6
536	赵昊	130582199603042034	养老保险	2021年11月	2025年11月	49
			失业保险	2021年11月	2025年11月	49
			工伤保险	2021年11月	2025年11月	49
			医疗保险	2021年11月	2025年11月	49
			生育保险	2021年11月	2025年11月	49
537	李建峰	130582198911202031	养老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11月	8
			失业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11月	8
			工伤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11月	8
			医疗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11月	8
			生育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11月	8
538	冯广辉	130535198208111715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失业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工伤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医疗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生育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539	田清乐	130533198910057058	养老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2月	8
			失业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2月	8
			工伤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2月	8
			医疗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2月	8
			生育保险	2021年07月	2022年02月	8
540	张兆辉	130528198405122428	养老保险	2019年01月	2025年11月	83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l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顺义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安清华		社会保障号码		210421198702052032		证件号码		21042119870205203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1	已缴费		21	202207	已缴费		41	202403	已缴费	
2	202012	已缴费		22	202208	已缴费		42	202404	已缴费	
3	202101	已缴费		23	202209	已缴费		43	202405	已缴费	
4	202102	已缴费		24	202210	已缴费		44	202406	已缴费	
5	202103	已缴费		25	202211	已缴费		45	202407	已缴费	
6	202104	已缴费		26	202212	已缴费		46	202408	已缴费	
7	202105	已缴费		27	202301	已缴费		47	202409	已缴费	
8	202106	已缴费		28	202302	已缴费		48	202410	已缴费	
9	202107	已缴费		29	202303	已缴费		49	202411	已缴费	
10	202108	已缴费		30	202304	已缴费		50	202412	已缴费	
11	202109	已缴费		31	202305	已缴费		51	202501	已缴费	
12	202110	已缴费		32	202306	已缴费		52	202502	已缴费	
13	202111	已缴费		33	202307	已缴费		53	202503	已缴费	
14	202112	已缴费		34	202308	已缴费		54	202504	已缴费	
15	202201	已缴费		35	202309	已缴费		55	202505	已缴费	
16	202202	已缴费		36	202310	已缴费		56	202506	未缴费	
17	202203	已缴费		37	202311	已缴费		57	202507	未缴费	
18	202204	已缴费		38	202312	已缴费		58	202508	未缴费	
19	202205	已缴费		39	202401	已缴费		59	202509	未缴费	
20	202206	已缴费		40	202402	已缴费		60	202510	未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0年11月-2025年05月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14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Gn/R5Ij+nLB/OH1ovzJvSE8jon7r:ianAXTpM/Xjoms1AiEA2rKqRcXyja45RZgXEopZQD7AL5bWR6CXvV8BYJw
 验证码: 62x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安清华		证件号码	21042119870205203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6	-	202510	广州市: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5	5	5
截止		2025-11-25 12:3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5 12:3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明亮		证件号码	42108119920715247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908	-	202511	广州市: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76	76	76
截止		2025-12-17 16:3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6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 (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2-17 16:36

网办业务专用章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钱峰			社会保障号码			320625197602037414			证件号码			320625197602037414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1	已缴费		21	202207	已缴费		41	202403	已缴费							
2	202012	已缴费		22	202208	已缴费		42	202404	已缴费							
3	202101	已缴费		23	202209	已缴费		43	202405	已缴费							
4	202102	已缴费		24	202210	已缴费		44	202406	已缴费							
5	202103	已缴费		25	202211	已缴费		45	202407	已缴费							
6	202104	已缴费		26	202212	已缴费		46	202408	已缴费							
7	202105	已缴费		27	202301	已缴费		47	202409	已缴费							
8	202106	已缴费		28	202302	已缴费		48	202410	已缴费							
9	202107	已缴费		29	202303	已缴费		49	202411	已缴费							
10	202108	已缴费		30	202304	已缴费		50	202412	已缴费							
11	202109	已缴费		31	202305	已缴费		51	202501	已缴费							
12	202110	已缴费		32	202306	已缴费		52	202502	已缴费							
13	202111	已缴费		33	202307	已缴费		53	202503	已缴费							
14	202112	已缴费		34	202308	已缴费		54	202504	已缴费							
15	202201	已缴费		35	202309	已缴费		55	202505	已缴费							
16	202202	已缴费		36	202310	已缴费		56	202506	已缴费							
17	202203	已缴费		37	202311	已缴费		57	202507	已缴费							
18	202204	已缴费		38	202312	已缴费		58	202508	已缴费							
19	202205	已缴费		39	202401	已缴费		59	202509	已缴费							
20	202206	已缴费		40	202402	已缴费		60	202510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顺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021年02月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1年03月-2025年10月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151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FxbZ0zc8Ha+XWDnxx/TZj95ecTxQbiNtKu+Gfnsj6X3AiEAKf5v6hog26J8d45y3Hhg1PevIkTqhV9KcBHEG60
 验证码： 1Ku0=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陈志群		社会保障号码				362324196706097210				证件号码		362324196706097210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1	已缴费		21	202207	已缴费		41	202403	已缴费					
2	202012	已缴费		22	202208	已缴费		42	202404	已缴费					
3	202101	已缴费		23	202209	已缴费		43	202405	已缴费					
4	202102	已缴费		24	202210	已缴费		44	202406	已缴费					
5	202103	已缴费		25	202211	已缴费		45	202407	已缴费					
6	202104	已缴费		26	202212	已缴费		46	202408	已缴费					
7	202105	已缴费		27	202301	已缴费		47	202409	已缴费					
8	202106	已缴费		28	202302	已缴费		48	202410	已缴费					
9	202107	已缴费		29	202303	已缴费		49	202411	已缴费					
10	202108	已缴费		30	202304	已缴费		50	202412	已缴费					
11	202109	已缴费		31	202305	已缴费		51	202501	已缴费					
12	202110	已缴费		32	202306	已缴费		52	202502	已缴费					
13	202111	已缴费		33	202307	已缴费		53	202503	已缴费					
14	202112	已缴费		34	202308	已缴费		54	202504	已缴费					
15	202201	已缴费		35	202309	已缴费		55	202505	已缴费					
16	202202	已缴费		36	202310	已缴费		56	202506	已缴费					
17	202203	已缴费		37	202311	已缴费		57	202507	已缴费					
18	202204	已缴费		38	202312	已缴费		58	202508	已缴费					
19	202205	已缴费		39	202401	已缴费		59	202509	已缴费					
20	202206	已缴费		40	202402	已缴费		60	202510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0年11月-2025年10月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78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YCIQC1q6Yx7piWRJDb8YHMq3twFt+OGEvNZHxU68VUMLdQ1hA1eQw2IinFYpNKV2en1BEy79J0i/OyMuTb1QJQe
 验证码： m5JgI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张磊		社会保障号码				340223198410230096				证件号码		340223198410230096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2	未缴费		21	202208	已缴费		41	202404	已缴费					
2	202101	未缴费		22	202209	已缴费		42	202405	已缴费					
3	202102	未缴费		23	202210	已缴费		43	202406	已缴费					
4	202103	已缴费		24	202211	已缴费		44	202407	已缴费					
5	202104	已缴费		25	202212	已缴费		45	202408	已缴费					
6	202105	已缴费		26	202301	已缴费		46	202409	已缴费					
7	202106	已缴费		27	202302	已缴费		47	202410	已缴费					
8	202107	已缴费		28	202303	已缴费		48	202411	已缴费					
9	202108	已缴费		29	202304	已缴费		49	202412	已缴费					
10	202109	已缴费		30	202305	已缴费		50	202501	已缴费					
11	202110	已缴费		31	202306	已缴费		51	202502	已缴费					
12	202111	已缴费		32	202307	已缴费		52	202503	已缴费					
13	202112	已缴费		33	202308	已缴费		53	202504	已缴费					
14	202201	已缴费		34	202309	已缴费		54	202505	已缴费					
15	202202	已缴费		35	202310	已缴费		55	202506	已缴费					
16	202203	已缴费		36	202311	已缴费		56	202507	已缴费					
17	202204	已缴费		37	202312	已缴费		57	202508	已缴费					
18	202205	已缴费		38	202401	已缴费		58	202509	已缴费					
19	202206	已缴费		39	202402	已缴费		59	202510	已缴费					
20	202207	已缴费		40	202403	已缴费		60	20251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1年03月-2025年11月													
截至2025年11月，累计缴费月数												58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1GDeTYpSvKkui+tyxZfJeJCV/jlibr7wmPDCqpXtk8FbAiB8GJ/ouisbZP6j1FeVpfsZ/DPWbtw2wMUyCBHsRS6
 验证码: 6bA==



20251218189778256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彭忠		证件号码	4503251988112824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604	-	201907	广州市:广州市异地转入缴费单位	40	0	40
201908	-	202511	广州市: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76	76	76
截止		2025-12-18 23:0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1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16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2-18 23:0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焦登科		证件号码	43052419960801669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511	深圳市: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第一分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5-12-18 16:0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2-18 16: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张忠卫

有效证件号码: 32032119780908163X

社保电脑号: 100788622

(一) 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55	55	55	0	67	55

(二) 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311	184109	5000	6123	2	6123	1	5000	2360
202312	184109	5000	6123	2	6123	1	5000	2360
202401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2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3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4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5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6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7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8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09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10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11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412	184109	5000	6475	2	6475	1	5000	5000
202501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2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3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4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5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6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7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8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09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202510	184109	5000	6733	2	6733	1	5000	5000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591a9bfc69e0a7)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

6、单位信息: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184109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第一分公司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攀

性别：男

社会保障号码：511322198009952577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累计月数(个)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22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22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22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号	类型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地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202401												
202402												
202403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90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4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5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6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7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8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9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0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3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4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5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6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7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8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9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0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单位：元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23日

说明：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10010315867；北京达创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验证，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请登录<https://www.schrs.org.cn/scggfw/cbznz/tpPage.do>，凭验证码na7nhhKMj f4dnq2nnf AF验证，验证码的有效期为2026年03月23日(有效期三个月)。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也可验证。

3.该表(一)历年参保基本情况中的“累计月数”不含视同缴费月数；若存在视同缴费月数或重复缴费月数情形的，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核定的月数为准。



参保人姓名：许欣苗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性别：女

社会保障号码：513021193399031200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累计月数(个)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100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100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100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号	类别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地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20240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3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4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5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6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7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8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9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0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27.07	18.04	45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3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4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5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6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7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8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9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0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二) 2024年01月至2025年1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养老保险

单位:元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9日

说明：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10010315867：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验证，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请登陆<https://www.schrs.org.cn/scggfwcbzmz/topage.do>，凭验证码 wp56hfUKntY1qRSMPTr2 验证，验证码的有效期限为2026年03月19日（有效期三个月）。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也可验证。

3.该表(一)历年参保基本情况中的“累计月数”不含视同缴费月数；若存在视同缴费月数或重复缴费月数情形的，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核定的月数为准。



参保人姓名: 黄浦江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0922198909293159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累计月数(个)	查询专用章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7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0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70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70	

(二) 2024年01月至2025年1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地
		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20240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3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4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5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6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7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8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09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0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41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11	721.76	360.88	4511	27.07	18.04	4511	9011	19.85	19.85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3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4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5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6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7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8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09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0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1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512	10010315867	企业养老	4588	734.08	367.04	4588	27.53	18.35	4588	25.23	25.23	成都市金牛区		

单位:元

打印时间: 2025年12月18日

说明: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010315867-北京承达创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验证,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 请登录<https://www.schrrs.org.cn/scgfw/ctamz/tpPage.do>, 凭验证码 d89ud3YH7N3uwwKk6mqbb 验证, 验证码的有效期至2026年03月18日(有效期三个月), 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也可验证。

三、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一）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1、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规模（48人）

< 企业详情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7541527568
企业法人代表 丁敬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808

资质项 8项

注册人员 59名

历史业绩 107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首页

☆ 4

分享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3)

一级注册建造师

1、张超

身份证号 220282*****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京111201820190260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孙川

身份证号 429004*****5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京111202220230557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梅纪录

身份证号 411323*****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京111202220230700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754152756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企业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岗南街10号院5号楼8层505
 法定代表人: 丁敬秀
 企业注册地: 北京市-市辖区-顺义区



企业资质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证书编号	注册专业
1	王长来	3210531977****5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51100027157	土建
2	徐云光	1326281977****7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61100003593	土建
3	赵鲜杰	5113251955****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1100021474	土建
4	彭俊	4201161939****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1100016069	土建
5	刘伟栋	4123261939****3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1100012550	土建
6	黄敏	2205811938****0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1100013913	土建
7	陈尔兴	3725231959****1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1100016931	土建
8	鱼明	3209251977****3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1100032726	土建
9	刘小伟	4122261939****32	二级注册建造师	京2112014201351142	建筑工程
10	姜欣	2205811959****07	二级注册建造师	京2112014201551218	建筑工程
11	姜霞	371428195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京2112019202075027	建筑工程
12	张秀	1101011959****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910290	建筑工程
13	徐尚辉	3207041977****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7200508077	建筑工程
14	王长来	3210831977****9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10201117626	机电工程
15	王长来	3210831977****9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10201117626	建筑工程



共 59 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相关网站导航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网站访问数量

2 7 8 6 2 6 1 4 4 3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3375415275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丁敬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朝阳区-顺义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杜桥南街10号院5号楼509

企业资质情况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类别	注册有效期(到期日)	注册专业
16	卢福	410221193****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1201119700	建筑工程
17	李广祥	211121197****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201323383	建筑工程
18	孙志杰	132628197****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201635503	建筑工程
19	吕阔	130481193****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8201901656	建筑工程
20	彭俊	420116196****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8201901783	建筑工程
21	李源强	130531196****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8201901946	建筑工程
22	谢浩	500242196****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8201902461	建筑工程
23	孙超	220292199****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8201902004	建筑工程
24	王典杰	430023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9202009149	机电工程
25	王典杰	430023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9202006100	建筑工程
26	杨东伟	421127196****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19202100197	建筑工程
27	张鑫全	320581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20202101118	建筑工程
28	白崇欣	131128199****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212022020768	建筑工程
29	郭永祥	142233195****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222020704367	机电工程
30	郭永祥	142233195****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至11120222020304367	建筑工程

共 59 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相关网站导航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中心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江西 福建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广西 海南 四川 重庆 贵州 云南 陕西 甘肃 宁夏 青海 新疆 西藏 四川 重庆 贵州 云南 陕西 甘肃 宁夏 青海 新疆 西藏

网站访问数量

2 7 8 6 2 6 1 4 4 3

访问量 访问量 访问量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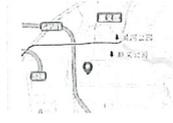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3754152755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丁敬秀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企业注册地 北京市-市辖区-顺义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林南街10号院5号楼2层608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单位(企业名称)	注册专业
31	舒磊	421102199****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22203304567	建筑工程
32	贾建群	320626199****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22203304563	建筑工程
33	孙川	429004195****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2220203305372	建筑工程
34	梅晓蒙	411323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22203307005	建筑工程
35	彭建伟	410527195****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2220202308111	建筑工程
36	马清苗	500240199****72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2220202404622	建筑工程
37	吕卓磊	232201197****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22011201105973	建筑工程
38	陆位超	320351195****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12015201603640	建筑工程
39	吉占勇	210304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120192020000550	建筑工程
40	王丹凤	510722195****9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120192020202307	机电工程
41	王丹凤	510722198****8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120192020202267	建筑工程
42	徐家鑫	340123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12022202401534	建筑工程
43	董刚	513022199****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12024202405773	建筑工程
44	周德娟	32024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72007029500	建筑工程
45	徐日松	32023195****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11201101753	建筑工程

共 50 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前往页 3



相关网站导航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网站访问数量

2 7 8 6 2 6 1 4 4 3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查询 手机官网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75415275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丁敬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企业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什刹海大街10号院5号楼8层605

企业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什刹海大街10号院5号楼8层605

企业资质查询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执业证书号	执业专业
46	樊超群	370703198****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13201501245	建筑工程
47	云卫军	420384195****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14201405420	建筑工程
48	孙泽雷	321261198****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15201503405	建筑工程
49	蔡建华	421127197****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15202005551	建筑工程
50	陈南升	320522195****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15202007021	建筑工程
51	李士飞	413026195****7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22020202102698	建筑工程
52	刘磊强	130728195****6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42016201729283	建筑工程
53	刘峰	142327198****9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372022202309525	建筑工程
54	赵静波	511325195****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442016201637431	建筑工程
55	徐博	210727195****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442019202003957	建筑工程
56	耿志超	430422195****99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442022202306355	建筑工程
57	樊浩航	320721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442023202407031	建筑工程
58	王桂强	440502195****99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442024202502168	建筑工程
59	孟明	320925197****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462013201300847	建筑工程

共 59 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2、中级以上工程师人员规模（44人）

序号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专业
1	贾朋朋	高级工程师	G3300371544	建筑装饰
2	闪强	高级工程师	24GEEBCH0008	项目管理
3	谢波	高级工程师	202417838204	建筑装饰
4	麻清波	高级工程师	ZGB05074094	建筑装修设计
5	周德桥	高级工程师	12620895	/
6	徐光辉	高级工程师	ZGB44020167	建筑装修施工
7	贾鹏鹏	工程师	23ZEXCCA0261	建筑装饰
8	王双得	工程师	24ZEXCCA0219	建筑装饰
9	魏晶晶	工程师	22ZEZACA2474	建筑装饰
10	杨光	工程师	21FJZ00053	建筑装饰工程
11	赵阳	工程师	24ZEXCCA0218	建筑装饰
12	曹腾飞	工程师	B08233010100007902	建筑工程
13	夏辉	工程师	233205004163322946	建设工程
14	欧志超	工程师	B08213040100000056	给水排水
15	余业	工程师	20200210611287	装饰装修
16	关震	工程师	2024C246990	建筑施工
17	李广雅	工程师	0180777	工民建
18	吕卓晗	工程师	I005289	建筑工程
19	唐堃	工程师	1528300921	造价
20	张丽梅	工程师	ZGC05081741	建筑装修设计
21	张涛	工程师	0016338	电气工程
22	周杰	工程师	243205004163323448	工程施工·装饰施工
23	高峰	工程师	233201000193320159	工程施工·装饰施工
24	陈相全	工程师	21C0Z12511	项目管理
25	邓永久	工程师	A(2011)0610569	建筑工程
26	施日松	工程师	ZCPS2017000103879	/
27	张云龙	工程师	0021911	建筑工程
28	张泽贵	工程师	10325315	/
29	侯佳良	工程师	201922006756	建筑装饰装修
30	罗方剑	工程师	11025687	建筑装饰
31	屈军	工程师	202438459310	建筑工程
32	边晓旭	工程师	ZGC05081740	建筑装修设计
33	陈东东	工程师	B20180912	建筑施工
34	李明亮	工程师	ZGC05081743	建筑装修设计
35	吴镇勇	工程师	中建 G020663	工民建
36	张立刚	工程师	183000958	建筑装饰
37	张静	工程师	22ZEZACA2746	工程造价
38	朱龙飞	工程师	24ZEZAAP0085	建筑施工(建筑装饰)
39	王丹凤	工程师	23041490283136	/
40	娄世飞	工程师	20123141	结构工程

41	李淑强	工程师	183098877	建筑施工
42	刘传林	工程师	183102245	电气
43	张昊泽	工程师	183102469	建筑学
44	周睿	工程师	183049051	采暖通风

1) 高级工程师-贾朋朋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贾朋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1月21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1月10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70703198701213736	
证书编号:	G3300371544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XUCVLQ00	
		
		发证时间: 2023年01月18日

2) 高级工程师-闪强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名：闪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08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410221198008150835
工作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项目管理
评审机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01-20
证书编号：24GEEBCH0008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3) 高级工程师-谢波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 名：谢波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00243198701084557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

评审组织：重庆市工程技术副高级职称非公中小企业评审委员会

取得时间：2023年12月22日

审批机关：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渝职改办(2024)141号

发证时间：2024年02月02日

编 号：202417838204

查询网址：<http://gfw.rlsbj.cq.gov.cn/cqzyjsre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 注：



4) 高级工程师-麻清波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名	麻清波
证件号码	150426198502101755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02月
专业	建筑装修设计
级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 B05074094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资格。



5) 高级工程师-周德桥



6) 高级工程师-徐光辉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徐光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B44020167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2年07月26日

Date of Conferment



7) 工程师-贾鹏鹏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贾鹏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06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20826199606104211
工 作 单 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筑装饰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工程系列
土建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3-12-27
证 书 编 号: 23ZEXCCA026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8) 工程师-王双得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名: 王双得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10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 642224199510193433
工作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评审机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工程系列
土建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2-18
证书编号: 24ZEXCCA021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9) 工程师-魏晶晶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魏晶晶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9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20324199209114993
工 作 单 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筑装饰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2-12-26
证 书 编 号: 22ZEZACA247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10) 工程师-杨光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杨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06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20683198506227558
工 作 单 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筑装饰工程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第六中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1-11-19
证 书 编 号: 21FJZ0005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11) 工程师-赵阳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名: 赵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05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 411381199405285319
工作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评审机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工程系列
土建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2-18
证书编号: 24ZEXCCA0218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12) 工程师-曹腾飞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曹腾飞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152726198911236616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证书编号 B0823301010000790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13) 工程师-夏辉

2023/11/24 11:44



1/1

14) 工程师-欧志超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欧志超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2199209203599
级 别 中级
专 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40100000056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15) 工程师-舍业

685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舍业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90年0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石家庄大鑫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 装饰装修
Specialism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石职改办字【2021】96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20年12月11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0200210611287
File No.

16) 工程师-关震

河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 关震
Name

性 别: 男性
Gender

证 件 类 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Certification Type

证 件 号 码: 371428199008014516
Certification No.

系 列: 工程-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 建筑施工
Specialism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Title of Qualification

批 文 号: 石人社函(2024)277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24年11月16日
Date of Conferment

工 作 单 位: 河北隆桥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管 理 号: 2024C246990
File No.



颁证机关:



证书可通过“河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信息系统”
网址: <http://111.63.208.196:8080> 查询核验

(二维码核验)

17) 工程师-李广雅

编号: 0180777
NO. L X Q



辽宁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by Liaoni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事
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
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李广雅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5.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营口市红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工民建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05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18) 工程师-吕卓晗

专业技术系列 <u>工程技术</u>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u>建筑工程</u> Specialty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Professional Title	姓名 <u>吕卓晗</u> Full Name
天津市工程技术建筑材料 与制品专业中级资格评审 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 <u>委员会</u> Appraisal Committee	性别 <u>男</u> Sex
授予时间 <u>2008年11月</u> Date of Conferment	出生年月 <u>1974. 11</u>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I 005289 Certificate No.	颁证时间 <u>2010年03月30</u> Date of Issue
	

19) 工程师-唐堃

编号: 00300658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唐堃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09-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造价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5-10-16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编号: 1528300921

30

20) 工程师-张丽梅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张丽梅
证件号码	131026198511126060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11月
专 业	建筑装修设计
级 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C05081741



经北京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工程师资格。



21) 工程师-张涛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

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姓名 张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3

编号 0016338

系列名称 工程

专业名称 电气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时间 1995.10.



时 间	注 册 单 位

22) 工程师-周杰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周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04-13

身份证号：320586199104135034

工作单位：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评 委 会：苏州市建设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 装饰施工

证 书 号：243205004163323448

取得资格时间：2024-11-02

文 件 号：苏人保专〔2024〕67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23) 工程师-高峰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高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8-05-11

身份证号：321111197805111210

工作单位：江苏久炫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装饰施工

证 书 号：233201000193320159

取得资格时间：2023-10-29

文 件 号：宁人社职〔2023〕54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

24) 工程师-陈相全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陈相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5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20681199205045410
工 作 单 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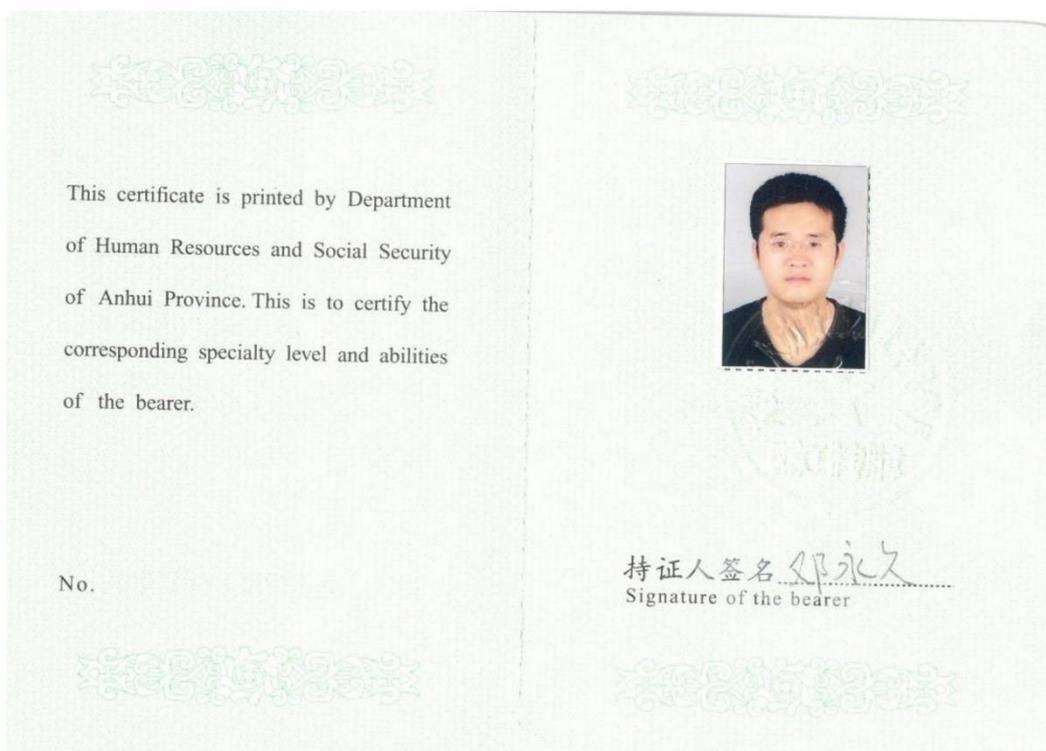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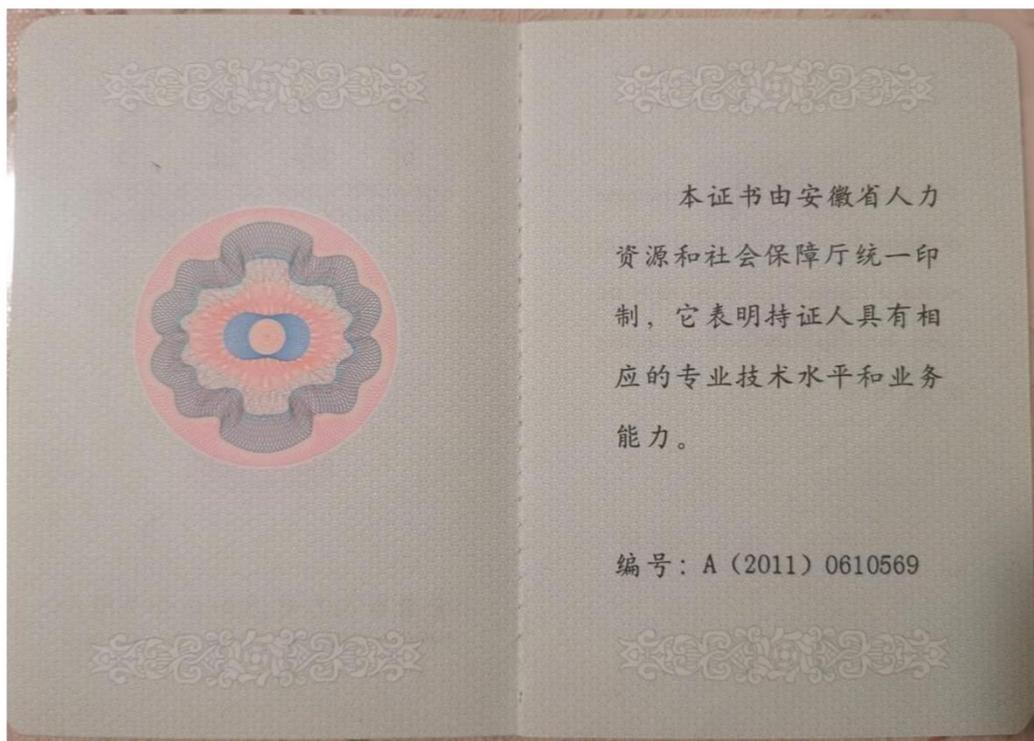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项目管理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1-12-17
证 书 编 号: 210021251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25) 工程师-邓永久



姓名 邓永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年8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1年7月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1年7月22日
Y M D

发证机关(章)
Issued By (Sign)

2011年7月22日
Y M D

26) 工程师-施日松

2328

经南京市建设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社会化评审委员会于2017年10月30日评审，施日松已具备工程师资格。



施日松 3879

证书编号： ZCPS2017000103879

姓名： 施日松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0923198101264510



南京市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12月

27) 工程师-张云龙



28) 工程师-张泽贵

644



姓 名 张泽贵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1281198212067479

工作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编 号 10325315

经 苏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中
级资格评审委员会 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 评 审 ， 张泽贵
已具备 工程师 职称资格。



29) 工程师-侯佳良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专业技术职务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at the holder has the qualifications of the relat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as stipulated in the national regulations —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
Chengd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编号: 201922006756

3



(颁证部门钢印)

姓名 侯佳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510824199305205759
ID Number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装修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成都市工程技术建筑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组织 会
Appraisal Organization

评审时间 2022年11月24日
Appraisal Date

批准文号 成人社职称〔2023〕88号
Approval Number

批准时间 2023年9月28日
Approval Date

查询码 A300623035532945
Query Code

30) 工程师-罗方剑



罗方剑 于二零一一年
九月, 经 广州市天河区
工程系列中级职务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11025687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408317214



110021652128520

发证机关: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



31) 工程师-屈军

重庆市中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名：_____ 屈军

性别：_____ 男

身份证号：_____ 500112199611253833

资格名称：_____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专业名称：_____ 建筑工程

评审组织：_____ 重庆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社会人才评审委员会

取得时间：_____ 2024-11-29

审批机关：_____ 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_____ 渝人才职〔2024〕62号

发证时间：_____ 2024-12-18

编号：_____ 202438459310

查询网址：_____ <http://gsfw.rlsbj.cq.gov.cn/cqzyjsrc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注：_____



32) 工程师-边晓旭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名	边晓旭
证件号码	230123198501081574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01月
专业	建筑装修设计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C 05081740



经北京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工程师资格。



33) 工程师-陈东东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委会名称：丽水市企业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7年12月17日
 发证时间：2018年02月26日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B2018057

姓名：陈东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2月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施工

34) 工程师-李明亮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名	李明亮
证件号码	421081199207152473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7月
专业	建筑装修设计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 C 05081743



经北京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工程师资格。



35) 工程师-吴镇勇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中建G020663

资格证书

姓名 吴镇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7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

36) 工程师-张立刚

编号: 183000958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张立刚

姓名 Name 男
性别 Sex
身份证号 ID No. 220182198811283532
工作单位 Establishment 辽宁广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8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201800019030470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37) 工程师-张静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张静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01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130921198401011023
工 作 单 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造价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2-12-26
证 书 编 号: 22ZEZACA274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38) 工程师-朱龙飞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名: 朱龙飞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01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 411421199401202132
工作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施工 (建筑装饰)
评审机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木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浦东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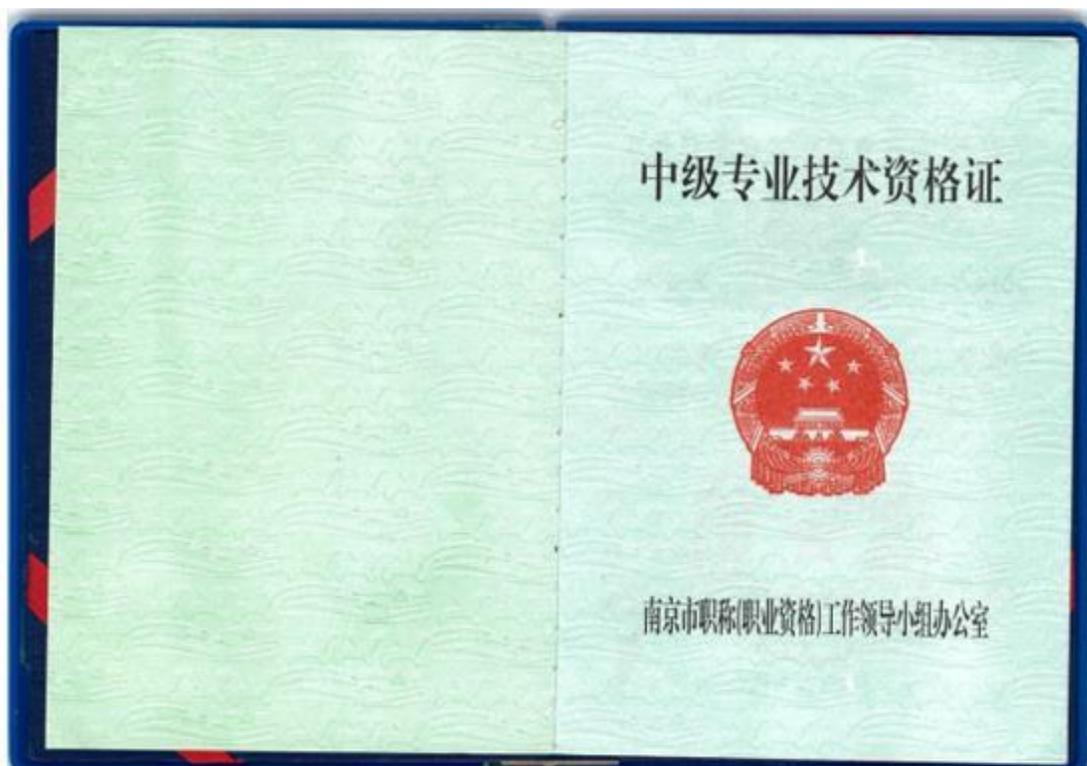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1-09
证书编号: 24ZEZAAP0085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39) 工程师-王丹凤



40) 工程师-姜世飞



姓名: 姜世飞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9年09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维拓时代建筑
Place of Work 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二年八月三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 20123141
No.

评审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12年09月30日
Issued Date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41) 工程师-李淑强

编号: 183098877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李淑强

姓名.....
Name 男

性别.....
Sex

身份证号 130631198205140414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豪远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建筑施工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01901004032241

证书管理号.....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42) 工程师-刘传林

<p>编号: 183102245 NO.</p>  <p>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p>	<p>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p>
 <p>(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p> <p>姓名 刘传林 Name</p> <p>性别 男 Sex</p> <p>身份证号 210222198204077232 ID No.</p> <p>工作单位 沈阳天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p>	<p>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Series</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p> <p>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Conferment Date</p>  <p>发证机关 Issued by</p> <p>证书管理号 201901004032357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p>

43) 工程师-张昊泽



编号: 183102469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
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张昊泽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371525199001110018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万里建设工程有
Establishment 限公司

专业名称 建筑学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Conferment Date



证书管理号 201901004032603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44) 工程师-周睿

编号: 183049051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周睿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110106198304192116
ID No.

工作单位 沈阳中安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采暖通风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9年11月
Conferral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201900019030532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二) 履约评价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不超过 3 项），列表汇总，格式自拟。

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或具体分数，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等也可作为证明材料，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盖章。

序号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	评价时间	备注
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5. 1. 20	/
2	福耀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5. 1. 17	/
3	秦皇岛海金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4. 6. 30	/
4	中海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3. 3. 29	/
5	山东保盛置业有限公司	感谢信	2025. 1. 23	/
6	厦门向量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5. 1. 18	/
7	天津市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4. 12. 20	/
8	德勤商务技能培训（北京）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3. 11. 18	/
9	曲阜尼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表扬信	2023. 9. 7	/
10	横琴万象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2. 12. 1	/
11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优秀单位	2024 年 1 月	/
12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评分(93.76 分)	2022. 4. 24	/
13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评分(80.54 分)	2022. 2. 21	/
14	华润置地	上海公司 2024 年 EHS 优秀合作方-专业承包	2025 年 1 月	/
15	华润置地	华南大区住宅精装修 A 级供应商	2025 年	/
16	武汉泰富二零四九信华执业有限公司	优秀合作单位	2025 年 1 月	/

17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字节跳动】	优秀团队	2025 年 1 月	/
18	白贝壳集团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24、2025 年	/
19	阿里巴巴集团	24 财年 A 级供应商	2024 年 3 月	/
20	香港置地（重庆怡置星茂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优秀管理团队	2024 年 1 月	/
21	中信泰富地产（中信泰富 （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优秀管理团队	2024 年	/

1、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表扬信（2025.1.20）

表扬信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中联智慧产业城宿舍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自开工以来，在贵公司项目经理张迅带领的项目部全体管理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我司节点目标，赢得了我司及相关各方的一致认可。

在施工过程中，我们看到了贵公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施工关键时期，面对现场交叉作业面多、工期紧张、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贵公司领导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科学组织、精心管理、积极调配资源，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全力以赴完成各项任务，充分展现了贵公司的管理能力和专业水平，并且在总部项目抢工支援中体现了贵司的责任与担当。

在此，特向贵公司及管理团队表示由衷的感谢，感谢贵公司为中联智慧产业城宿舍楼项目做出的贡献，希望贵公司继续发扬作风优良、能打胜仗的精神面貌，一如既往的大力支持本项目后续工作。

值此新春佳节来临之际，诚挚祝愿贵司事业兴旺、蛇年大吉！贵我双方携手同心，共创美好未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产业城建设管理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01月20日

2、福耀置业（武汉）有限公司-表扬信（2025.1.17）

表扬信

致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总部支持及副总裁徐光辉督导下，项目经理宋卫平带领项目部全体管理人员齐心协力下，克服了工期紧迫、场地紧张、多工种交叉作业、任务繁重等诸多不利因素，在2024年安全、优质、高效、超额完成我司要求的精装修施工任务。

对于贵公司过去一年的辛勤付出，我公司衷心表示感谢，贵公司项目管理团队在安全管理、质量管控及现场履约等方面的表现值得肯定。

希望贵公司在2025年一如既往，奋勇争先，优质完成后续工作任务。

富耀置业（武汉）有限公司项目部
2025年1月17日



3、秦皇岛海金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表扬信（2024. 6. 30）

秦皇岛海金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表 扬 信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接的宏兴如是海国际滨海度假区地块二客房区精装修工程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开工以来，贵司秉承着“以客户为中心”的文化理念，在贵司区域总、项目经理、项目团队和我司的共同努力下，贵司项目部全体成员高度重视和配合，过程中克服重重困难，精心组织，精心施工，积极协调处理与各参加单位的问题，同时甲方提出的问题能积极配合响应，在确保项目进度、质量外，也做好了现场安全文明工作，我司也给予了现场团队肯定和认可。贵司发扬出了不怕吃苦、能打硬仗的作风，体现了很高的管理水平和敬业精神。

为此，特向参与宏兴如是海国际滨海度假区地块二客房区精装修工程项目项目的全体施工人员提出表扬！希望贵司团队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完成后续工程。

最后祝贵司事业蒸蒸日上，愿双方合作愉快！

秦皇岛海金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0日

4、中海地产（杭州）有限公司-表扬信（2023.3.29）



关于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钱江国际中心酒店客房装修项目团队的通报表扬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钱江国际中心洲际酒店为我司首个酒店项目，客房装修工程由贵司运营五分公司韦庆鹏团队负责实施。在项目推进过程中，该项目团队表现出较高的专业能力和组织能力，在施工环境、施工时间、施工任务的多重压力下迎难而上，圆满完成了既定目标。贵司本着通力合作和追求品质的精神，合理调度资源支持项目工作，为完成项目施工目标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经研究决定，对贵司及项目部人员一并予以感谢及表扬。希望贵司继续发扬优良作风，高效完成项目保修期间工作。祝贵司在今后的项目中更添佳绩、再创辉煌！



5、山东保盛置业有限公司-感谢信（2025.1.23）



感谢信

致：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0日贵司再次中标我司保盛汇丰财富广场项目酒店公区精装标段。两标段工期紧、任务重，贵司项目管理团队能够积极对接，精心策划方案，认真编制各专项施工方案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司各级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积极协调各方解决实际问题，组织人力资源及劳务班组快速进场，配备齐全合理的劳力。

自开工至今，贵司项目管理团队能够积极配合我司和监理单位的管理和监督，能够迎难而上，积极推动现场进度和平行单位施工前置难题，平面布置临电设置合理、测量放线规范准确，严格把控工序衔接和过程质量。同时能持续保持现场安全文明和标准化现场形象，注重全员消防安全意识，充分体现出贵司的技术管理和施工水平。

至此，我司对该项目部团队的工作成绩给予肯定，并予以表扬，同时希望在后续的工作中再接再厉，严格按照规范标准施工，创造精品优质工程，保证如期完成工期目标。

山东保盛置业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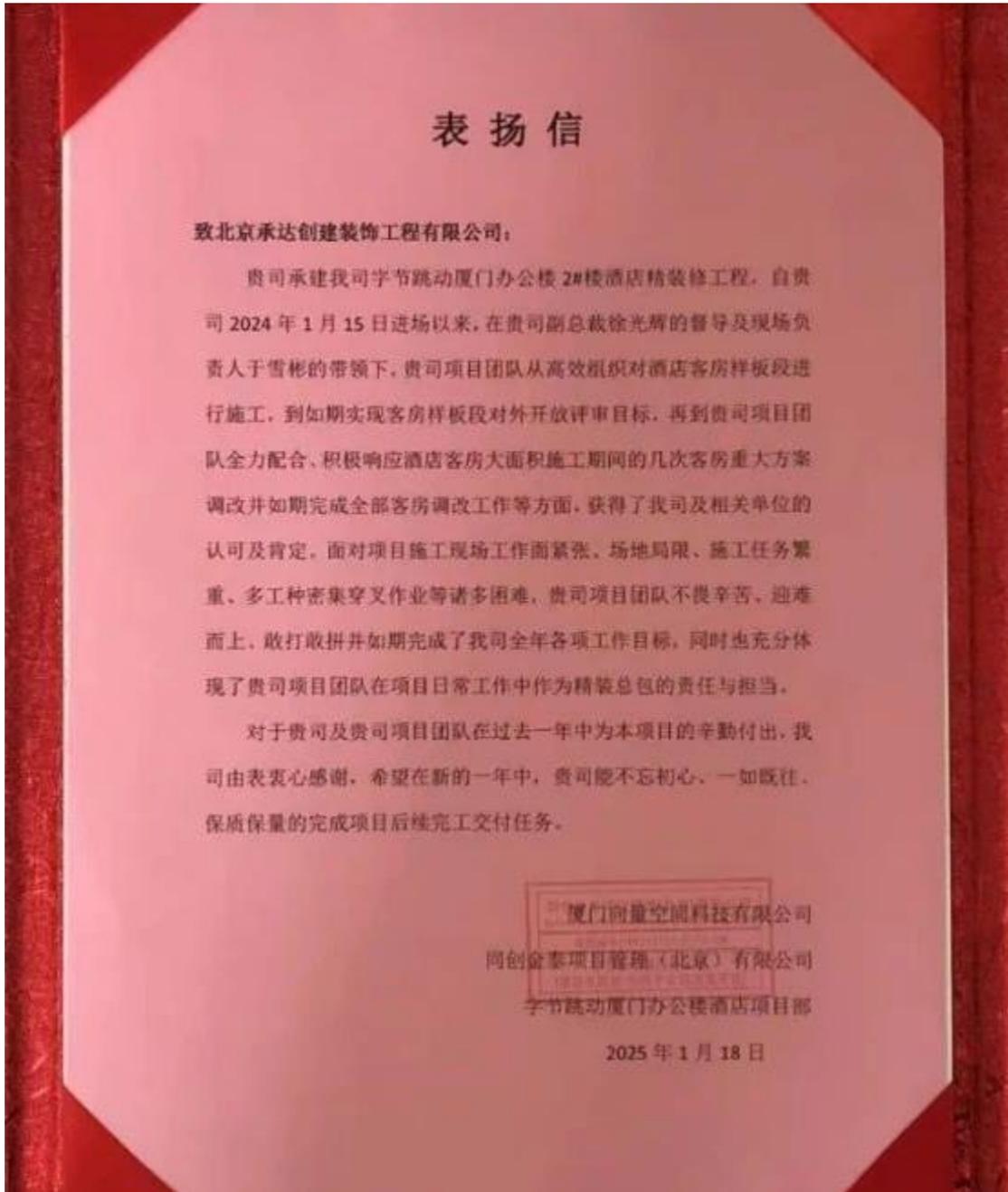


THANK YOU LETTER

山东保盛集团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新泺大街1299鑫盛大厦1号办公楼7层

6、字厦门向量空间科技有限公司—表扬信（2025.1.18）



7、天津市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表扬信（2024. 12. 20）

表扬信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自今年复工以来，贵司天津平泰国际金融中心项目部秉持了良好的契约精神，充分发挥精装修工程管理的专业优势，迎难而上，按时完成了业主下达的公寓大堂的装修任务，给项目营销提供了良好的支持，所承包标段内精装修工程各项工作取得了可喜的进展，为项目公寓按时竣工夯实了标段基础。

在此，对贵司郭鑫经理带领的项目团队提出表扬，对贵司给本项目提供的支持表示感谢，希望再接再厉，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天津市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8、德勤商务技能培训（北京）有限公司-表扬信（2023. 11. 18）

Deloitte.

德勤

来自于“德勤书院”的表扬信

致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自承建德勤中国的“德勤书院”工程项目以来，高度重视本项目，积极配合甲方通过各方沟通、团队建立和快速响应有效推动了项目进展。

贵司精心承办的“德勤书院主楼交付暨装修工程启动仪式”获得莅临现场的北京怀柔区委领导、德勤中国和金隅集团的一致好评，取得非常好的效果和影响力。贵司团队在收到了中标通知书后即提前进驻怀柔，对施工图进行提疑和深化，对现场进行复测、查验土建缺陷，积极协调原建筑整改销项、推进了移交和收楼进度。

贵司积极配合甲方获得开工证，并在规委报审方面付出了努力，体现出甲乙双方之间的信任和互相支持。在开工前准备阶段，项目团队科学合理地组织安全文明施工和现场标准化建设，尤其临建搭设满足功能性使用，布局合理；现场测量放线实现标准化、可视化！

整体上，从8月初中标，9月底签订总包合同到10月底正式开工，贵司为“德勤书院”项目打造的团队做到了思想步调统一、组织科学严谨、措施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到人，始终在工作过程中展示出积极、主动、勇于担当的精神，让我们深切感受到贵司一贯秉承的服务业主意识！

我司对贵司和所派团队的大力支持深表感谢。望贵司和项目团队继续保持并发扬优秀的企业精神和施工作风，祝愿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精诚合作、携手共赢！

德勤商务技能培训（北京）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8日



9、曲阜尼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表扬信（2023.9.7）

曲阜尼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表扬信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曲阜尼山研学基地项目二期工程作为 2023 年孔子文化节重要保障项目，时间紧任务重。贵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克服了场地狭小、工期紧迫等诸多困难，安全、高效、优质的完成了现阶段施工任务。在此，特向贵单位各级领导、全体参战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施工期间，贵单位主动为业主着想，积极接受业主单位的检查与督导，大力发扬“一不等、二不靠”的服务理念，克服了任务重、作业环境复杂等诸多困难，出色地完成了施工任务。在施工关键时期，贵单位项目部严格按照我单位统一协调安排，勇担重任，项目部思想步调统一、施工组织科学严谨、施工措施层层落实、安全质量管理责任到人，始终在施工过程中展示出积极主动的担当精神。贵单位表现出来的无私奉献、顽强拼搏的施工作风和一心为业主服务的理念给我单位留下了深刻印象。

对此我单位对贵单位的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希望贵单位继续保持优良的施工作风及服务理念，并衷心祝愿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能够精诚合作，共谋发展。

曲阜尼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7日

10、横琴万象世界发展有限公司-表扬信（2022.12.1）

关于横琴万象世界项目二期精装工程Ⅲ标段

周树力项目团队的通报表扬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横琴万象世界项目（二期）精装工程Ⅲ标段，在贵司各级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及项目团队的共同努力下，6#、2#楼 SOHO 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11 月 25 日顺利完成交付检查评估，并取得了良好成绩。

自交付誓师大会以来，贵司各级领导高度重视交付工作，为现场的施工质量、细节处理和感观提升提供了专业、合理的建议。贵司以大局为重，克服资金问题，协助其他单位推进迎检工作，确保交付工作有条不紊进行，最终 2#、6#楼 SOHO 顺利完成了交付评估工作。

贵司以周树力为领头的横琴项目团队在 2#、6#楼 SOHO 交付工作上的表现，充分体现了贵司优质履约精神。我司对贵司的项目管理工作给予高度认可并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司在后续管理过程中继续保持以上精神，确保本工程各项目目标圆满完成！

横琴万象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11、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优秀单位（2024.1）



12、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履约评分（2022.4.24）



档案编号: CP-6B-装饰装修工程 32-北京承达 044

工程师指示

工程项目 : 重庆怡置招商上东汇项目
指示编号 : CP-6B-装饰装修工程 32-北京承达 044
指示发出日期 : 2022.4.24
致承包单位 :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 重庆怡置招商上东汇项目六期（F85-1 地块）2 号楼批量精装修工程

指示内容 根据项目需求，发出以下指示：
根据合同附件“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第三方检查奖罚细则”的细则，置地安全文明评分 ≥ 88 分，奖励3万。2022年一季度琅安咨询对该标段进行过程飞检，得分为93.76分，根据合同，奖励贵司3万元；其中需要拿出奖励金额的50%（1.5万）给项目团队。特此指示予以明确。
指示变更依据：
指示变更原因：施工合同
附件：附件
本指示是否涉及返工：否
本指示是否涉及利旧：否

注：本工程师指示是否涉及工期/费用，以合同规定计算为准。

YJJ/ZYH

指示抄送以下单位：

内部抄送

■成本部 ————— 李沉渝女士

■连附件

外部抄送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周小利女士

■连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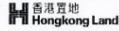
■重庆康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王子龙先生

■连附件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履约评分（2022. 2. 21）



档案编号:

工程师指示

工程项目 :长嘉汇小区F2组团16号楼公区精装修工程

指示编号 :CJH-F2-装饰装修工程23-北京承达028

指示发出日期 2022年2月21日

致承包单位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长嘉汇项目-F2地块

指示内容

根据合同条件，发出以下指示：

关于长嘉汇小区F2组团16号楼交付评估合同奖励事宜，请遵照执行。

说明：

1、本指示产生原因：按照合同约定及总决策会议纪要第十六条2021年批量精装修第三方评估奖罚方案，交付评估集团前十奖励15万元。16号楼交付评估成绩80.54分，排名为集团第一，按照合同奖励15万元。其中需要拿出奖励金额的50%（7.5万元）奖励给项目团队。特此指示明确。

2、本指示内容简述：

1、16号楼交付评估成绩为集团前十，达到合同奖励条件，按照合同奖励15万元。

3、本指示是否涉及返工：无。

4、本指示附件：多份。

注：本工程师指示是否涉及工期/费用，以合同规定计算为准；

若存在返工需由工程、成本、监理、造价顾问参与收方并附返工前照片，若无收方、无返工前照片一律不算返工。

RML/LZ

指示抄送以下单位：

内部抄送

成本部-----杜述林/先生

连附件

外部抄送

伟历信顾问-----杨昌勇先生

连附件

康盛监理-----蔡开庚先生

连附件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冉茂林

工程部

14、华润置地-上海公司 2024 年 EHS 优秀合作方-专业承包（2025.1）



15、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住宅精装修 A 级供应商（2025）



Navigation: 首页 | 招标公告 | 变更公告 | 中标公告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流标公告 | 资源缺口 | 采购品类政策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5年12月18日 10:56:05

用户名: 田慧芳
账号: 13640798603
公司: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状态: 注册成功
新建 采购商注册 切换公司 >
申请成为验收员

工作中心
企业信息
投标管理
守正投标管理
绩效管理
履约评价
检查得分
年度定级

头信息
服务范围: [] 采购品类: [] 二级单位名称: []
定级年度: 2024 等级: []
[查询] [清除]

详情

序号	定级年度	供方名称	二级单位名称	采购品类	服务范围	定级
1	2024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宅精装修	华南大区	A

共 1 条 < 1 >

16、武汉泰富二零四九信华置业有限公司-优秀合作单位（2025.1.8）



17、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字节跳动】-优秀团队（20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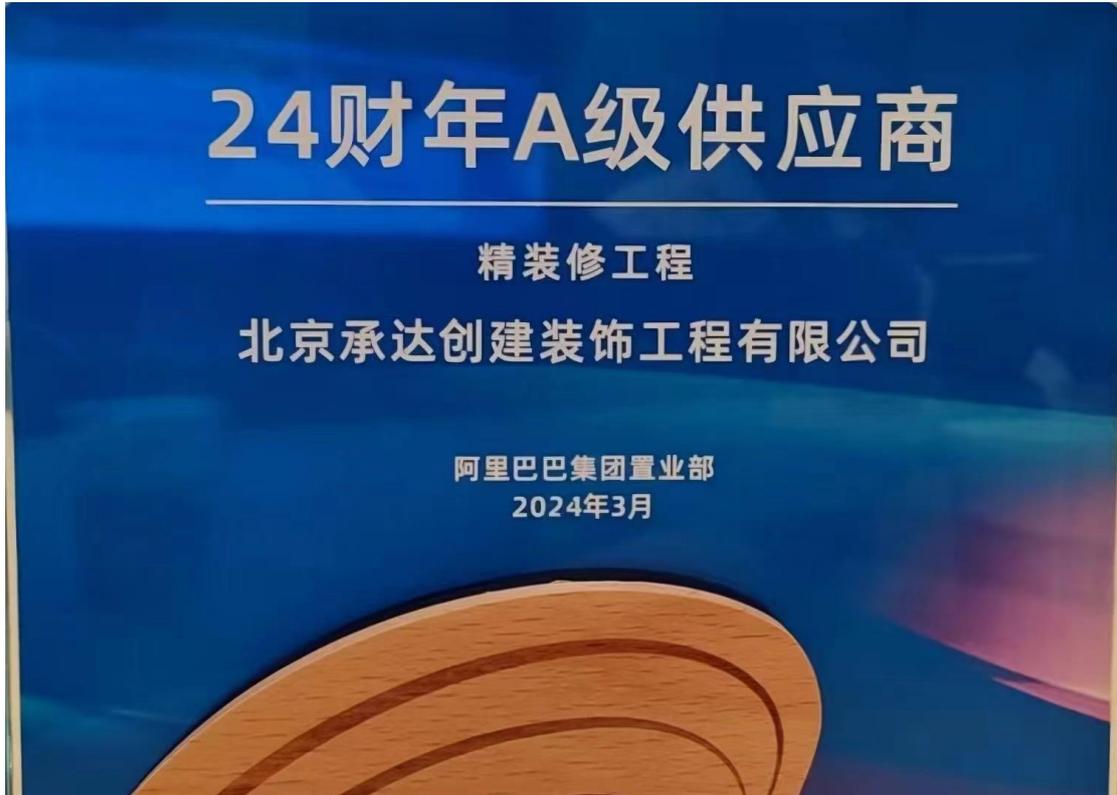


18、白贝壳集团-年度优秀供应商（2025、2024）





19、阿里巴巴集团-24 财年 A 级供应商（2024. 3）



20、香港置地（重庆怡置星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优秀管理团队
(2024.1)



21、中信泰富地产（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优秀管理团队（2024）



四、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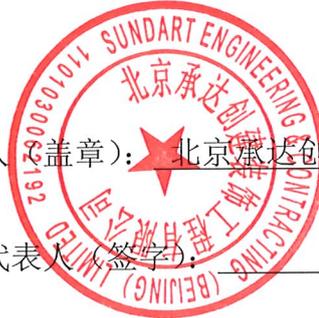
我单位参加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2 地块 T5 栋户内及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的
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
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丁敬勇



日期：2025年12月29日

五、投标授权代表委托书（不评审）

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 标 人：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 10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8

成立时间： 2003 年 09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姓 名： 丁敬勇 性 别： 男

年 龄： 40 岁 职 务： 董事长兼总裁

系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丁敬勇系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安清华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修改、撤回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2 地块 T5 栋户内及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的投标文件及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丁敬勇（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六、近三年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关键页）

（一）2024年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L1Y0UA8D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Xinhebiao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报告

京信审【2025】343 号

北京信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信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



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5 月 8 日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项 目	注 释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720,178,856.22	586,900,452.66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17,535,831.04	10,294,762.71	应付票据	五.15	567,573,723.32	547,411,328.88
应收账款	五.3	1,504,288,042.22	1,676,598,233.23	应付账款	五.16	1,371,552,968.04	1,520,220,53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4	46,734,922.80	108,796,009.63	合同负债	五.17	15,618,753.26	35,224,893.09
其他应收款	五.5	18,639,254.28	59,985,914.54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34,017,725.38	37,332,751.61
存货				应交税费	五.19	8,056,426.46	11,624,237.68
合同资产	五.6	301,263,344.63	320,890,218.53	其他应付款	五.20	14,028,264.89	37,408,570.40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65,970,737.24	57,432,974.3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99,853,166.22	109,161,886.65
流动资产合计		2,674,610,988.23	2,820,898,566.05	流动负债合计		2,120,701,027.58	2,298,384,202.0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24,0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五.22		153,749.99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130,271,445.41	133,556,328.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0	34,988,543.09	37,196,160.45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3	151,590.04	1,064,318.44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590.04	1,218,068.43
无形资产	五.11	38,556.26	77,304.35	负债合计		2,120,852,617.62	2,299,602,270.46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五.24	155,252,457.30	155,252,457.3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13,329,891.00	15,638,393.05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40,097,481.38	41,999,420.45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11,702,949.55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74,206,632.16	73,709,893.43
				未分配利润	五.26	519,945,353.92	511,006,712.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48,404,443.38	739,968,063.19
				少数股东权益		35,782,793.92	33,795,83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0,428,866.69	252,467,606.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4,187,237.30	773,763,902.18
资产总计		2,905,039,854.92	3,073,366,17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05,039,854.92	3,073,366,172.64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勇丁印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专用章
1101130266789

和永

北京和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27	2,155,903,164.10	2,153,080,476.97
减：营业成本	五.27	1,977,879,729.80	1,923,723,229.63
税金及附加	五.28	6,071,016.03	5,049,566.83
销售费用	五.29	32,945,997.22	31,822,378.44
管理费用	五.30	63,871,372.46	65,408,134.39
研发费用	五.31	75,255,583.60	66,783,906.92
财务费用	五.32	-756,327.56	-2,419,981.95
其中：利息费用		1,214,171.62	
利息收入		2,419,508.57	3,229,581.40
加：其他收益	五.33	1,094,892.39	331,341.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156,176.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205,453.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9,552,159.23	-14,267,229.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931,268.23	-15,102,101.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5,761.00	-4,570.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08,331.40	33,621,404.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501,327.13	901,978.9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11,062.49	57,04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98,596.04	34,466,334.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3,275,260.92	-639,04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23,335.12	35,105,379.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23,335.12	35,105,379.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6,380.20	31,146,514.75
2. 少数股东损益		1,986,954.92	3,958,864.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423,335.12	35,105,37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36,380.20	31,146,51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6,954.92	3,958,864.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丁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永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1,226,622.13	2,182,513,694.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48.99	2,259,274.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30,993.93	43,573,61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7,974,265.05	2,228,346,58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6,569,647.20	1,828,761,516.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356,046.31	193,316,48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94,038.60	41,164,32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28,394.40	88,433,87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7,946,126.51	2,151,676,19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28,138.54	76,670,383.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41,57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47,300.00	3,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00.00	49,944,84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3,880.00	12,182,78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3,880.00	36,382,78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6,580.00	13,562,05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8,282.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36,674.64	108,253,198.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64,957.37	108,253,19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64,957.37	-108,253,19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154,601.17	-18,020,75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609,389.19	557,630,14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763,990.36	539,609,389.19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伟

财务部门负责人：

和康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清达何建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511,055,712.45	337,956,639.00	773,763,80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73,709,893.43		511,055,712.45	337,956,639.00	773,763,802.15			
三、本期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6,739.73		7,939,641.47	1,996,054.92	10,423,336.1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96,739.73		-496,739.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6,739.73		-496,739.73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4,206,632.16		518,945,353.92	357,952,793.92	764,187,237.30			

(所附财务报表系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敬

法定代表人：

刘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0,388,295.32		483,200,832.81	29,836,574.46	738,658,52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70,388,295.32		483,200,832.81	29,836,574.46	738,658,52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1,635.11		27,804,879.64	3,988,864.54	35,105,37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146,574.75	3,988,864.54	35,105,379.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41,635.11		-3,341,635.1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41,635.11		-3,341,635.11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3,709,893.43		511,006,712.45	33,795,639.00	773,763,902.18



主审会计师：李俊伟

主审会计师：李俊伟

主审会计师：李俊伟

（所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64,391,826.37	488,388,585.55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7,505,831.04	9,295,176.24	应付票据	462,085,381.46	453,548,591.86
应收账款	1,263,688,997.89	1,485,298,830.61	应付账款	1,128,963,190.98	1,242,384,301.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40,058,659.37	99,960,484.09	合同负债	15,476,559.11	29,378,120.85
其他应收款	76,612,280.40	74,769,118.57	应付职工薪酬	21,956,840.94	24,423,448.15
存货			应交税费	7,919,067.71	10,108,160.55
合同资产	241,852,554.43	279,787,456.73	其他应付款	41,996,354.00	64,479,753.58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55,116,508.92	51,737,318.13	其他流动负债	84,084,944.04	98,730,888.30
流动资产合计	2,359,226,656.42	2,489,236,969.92	流动负债合计	1,772,482,338.24	1,923,153,265.2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0,000.00	144,0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53,749.9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047,486.64	1,800,817.93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1,590.04	1,064,318.44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590.04	1,218,068.43
无形资产	971.80	21,275.20	负债合计	1,772,633,928.28	1,924,371,333.70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155,252,457.30	155,252,457.30
长期待摊费用	1,087,871.59	2,992,003.39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42,749.53	41,999,420.45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02,949.55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782,029.11	190,813,516.97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636,482.92	70,636,482.92
			未分配利润	533,485,819.03	529,790,212.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9,374,759.25	755,679,153.19
资产总计	2,532,008,685.53	2,680,050,48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2,008,685.53	2,680,050,486.89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伟

9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东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永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44,094,513.98	1,568,407,841.82
减：营业成本	1,538,193,143.73	1,404,520,273.64
税金及附加	3,777,593.99	2,705,170.37
销售费用	25,036,218.51	25,429,601.45
管理费用	38,639,903.73	42,761,093.10
研发费用	52,664,879.58	48,108,415.25
财务费用	-1,430,387.22	-2,273,075.71
其中：利息费用	219,555.56	
利息收入	2,053,393.06	
加：其他收益	946,502.69	331,341.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176.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453.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224,459.87	-12,450,018.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0,202.98	-12,867,717.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1.00	-4,570.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88,646.20	22,096,121.85
加：营业外收入	208,767.13	834,782.18
减：营业外支出	8,541.27	50,758.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88,872.06	22,880,145.13
减：所得税费用	3,793,266.00	-639,04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5,606.06	23,519,189.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5,606.06	23,519,189.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95,606.06	23,519,189.81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0,034,759.03	1,608,639,56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48.99	2,259,274.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66,938.97	30,009,33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518,346.99	1,640,908,16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8,502,101.34	1,454,563,007.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639,912.96	118,516,36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87,531.45	28,280,44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411,430.76	31,787,59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240,976.51	1,633,147,41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277,370.48	7,760,754.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41,57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300.00	3,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00.00	49,944,84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9,380.00	74,59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9,380.00	24,274,59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080.00	25,670,243.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3,6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13,924.26	84,429,64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47,590.93	84,429,647.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47,590.93	-84,429,647.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117,699.55	-50,998,64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155,723.45	506,154,372.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273,423.00	455,155,723.45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丁敬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爱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淑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20								70,696,482.92		529,790,212.97	755,678,15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252,457.20								70,696,482.92		529,790,212.97	755,678,153.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5,606.06	3,695,60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20								70,696,482.92		533,485,819.03	759,374,759.25

法定代表人： 丁勇印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101130200298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俊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永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68,294,583.94		508,622,942.14	732,159,96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68,294,583.94		508,622,942.14	732,159,96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1,918.98		21,167,270.83	23,519,18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351,918.98		-2,351,918.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0,636,482.92		529,790,212.97	755,679,153.19

法定代表人： 丁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津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张津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57675000518



名称 北京信和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宇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并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的真实性并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并出具审计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代办纳税申报;接受委托办理鉴证业务;开展经批准的其他经营活动;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20日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仓上小区37号楼3层2单元302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信和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101057675000518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30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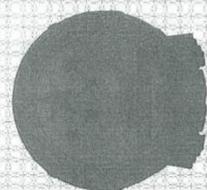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718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信和标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张宇
 主任会计师: 张宇
 经营场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仓上小区37号楼3层2单元302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3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2004]15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0月11日





姓名	张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0-11-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中普信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370111000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北京中普信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
Registration

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张宇
证书编号：1100039400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394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9 月 16 日

2016 2017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25 日

1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为喜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7月12日
工作单位	中进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50128730712001

Full name: 陈为喜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3年7月12日
 Working unit: 中进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350128730712001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陈为喜 100000292560

证书编号: 1000002925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7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 /y /m /d

CPAs 注册 合格 合格
 BICPA
 2013

2000 年 7 月 12 日
 /y /m /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qualifie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07.3.20

CPA任职资格年检合格
BICPA
2011

CPA任职资格年检合格
BICPA
2010

CPA任职资格年检合格
BICPA
2007

北京注册会计师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

2008年3月20日

证书编号: 11010511431003

1101051143100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2日

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信和林准 事务所 CPAs

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信和林准 事务所 CPAs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 2023 年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京信审【2024】600号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仓上小区37号商务楼2-302室

1

电话:69431888

传真:6943188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号:京245L8WJ70U



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宇
11000394005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伟
11000351002

2024年5月16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兴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658,900,452.66	613,277,717.37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66,05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10,294,762.71	24,942,028.13	应付票据	五.16	547,411,328.88	591,353,348.42
应收账款	五.4	1,676,598,233.23	1,655,315,529.39	应付账款	五.17	1,520,220,533.72	1,446,770,858.77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00,000.0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108,796,009.63	35,556,372.07	合同负债	五.18	35,224,893.09	57,630,338.70
其他应收款	五.7	59,985,914.94	47,394,991.69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37,332,751.61	43,152,897.16
存货				应交税费	五.20	11,624,237.68	9,370,417.35
合同资产	五.8	320,890,218.53	335,869,895.15	其他应付款	五.21	37,408,570.40	43,252,798.59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57,432,974.35	67,787,578.3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109,161,886.65	117,533,110.58
流动资产合计		2,820,898,566.05	2,806,430,171.00	流动负债合计		2,298,384,202.03	2,309,063,769.5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24,000,000.00	24,0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53,749.99	153,749.99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133,556,328.29	34,383,927.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2	37,196,160.45	141,556,864.32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4	1,064,318.44	1,977,046.84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8,068.43	2,130,796.83
无形资产	五.13	77,304.35	77,402.14	负债合计		2,299,602,270.46	2,311,194,566.40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五.25	155,252,457.30	155,252,457.3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5,838,393.05	5,205,963.92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41,999,420.45	38,198,760.16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6	73,709,893.43	70,368,258.32
				未分配利润	五.27	511,005,712.45	483,200,832.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39,968,063.18	708,821,548.43
				少数股东权益		33,795,839.00	29,836,374.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467,606.59	235,722,918.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3,763,902.18	738,658,522.89
资产总计		3,073,366,172.64	3,042,153,08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73,366,172.64	3,049,853,089.29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丁敬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专用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信和标准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28	2,153,080,476.97	2,146,154,483.46
减：营业成本	五.28	1,923,723,229.63	1,916,357,755.17
税金及附加	五.29	5,049,566.83	4,991,027.69
销售费用	五.30	31,822,378.44	25,966,821.68
管理费用	五.31	65,408,134.39	57,691,223.83
研发费用	五.32	66,783,906.92	68,652,905.98
财务费用	五.33	-2,419,981.95	-1,143,622.4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229,581.40	1,910,184.16
加：其他收益	五.34	331,341.15	1,078,12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156,176.28	5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205,453.55	235,17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4,267,229.95	-37,418,15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5,102,101.63	3,350,331.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4,570.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621,404.52	40,935,857.3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901,978.93	984,797.4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57,048.84	222,767.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66,334.61	41,697,886.9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639,044.68	1,012,770.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05,379.29	40,685,116.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05,379.29	40,685,116.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46,514.75	33,985,859.64
2. 少数股东损益		3,958,864.54	6,699,256.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105,379.29	40,685,116.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46,514.75	33,985,859.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8,864.54	6,699,256.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勇丁印敬

主管：



李俊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2,513,694.30	2,100,896,46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9,274.76	8,894,697.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73,613.87	60,474,17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8,346,582.93	2,170,265,33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8,761,516.41	1,607,303,757.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16,484.21	225,069,15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64,321.15	63,284,74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33,877.24	177,918,29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1,676,199.01	2,073,575,96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70,383.92	96,689,37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41,571.81	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44,841.81	16,05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82,782.00	6,738,605.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00,000.00	41,550,882.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82,782.00	48,289,48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2,059.81	-32,237,487.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53,198.91	98,151,39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53,198.91	98,151,39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53,198.91	-98,151,393.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20,755.18	-33,699,043.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630,144.37	591,329,18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609,389.19	557,630,144.37

(所附注五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柳 东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北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0,368,258.32		483,200,832.81	29,836,974.46	738,658,52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70,368,258.32		483,200,832.81	29,836,974.46	738,658,522.89
三、本年年末余额									3,341,635.11		27,804,879.64	3,958,864.54	35,105,379.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146,514.75	3,958,864.54	35,105,379.2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41,635.11		-3,341,635.1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41,635.11		-3,341,635.11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增持或减持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3,709,893.43		511,005,712.45	33,795,839.00	773,763,902.18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俊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俊伟

法定代表人：李俊伟

男丁印敬



北京北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达利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68,693,444.09	450,889,787.40	23,137,717.53	697,873,40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68,693,444.09	450,889,787.40	23,137,717.53	697,873,406.32
三、本年年末余额					1,674,814.23	32,311,045.41	6,699,256.93	40,685,11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85,659.64	6,699,256.93	40,685,116.5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674,814.23	-1,674,814.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74,814.23	-1,674,814.23		
3、对股东分配								
4、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74,814.23	-1,674,814.23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70,368,258.32	483,200,832.81	29,836,974.46	738,658,522.89



马丁敬印

李豫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永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88,388,585.55	553,334,156.21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86,05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9,295,176.24	15,006,543.31	应付票据	453,648,591.86	522,231,048.42
应收账款	1,485,298,830.61	1,495,605,934.19	应付账款	1,242,384,301.98	1,269,196,941.99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99,960,484.09	28,667,822.94	合同负债	29,378,120.85	55,127,986.48
其他应收款	74,769,118.57	188,983,236.85	应付职工薪酬	24,423,448.15	25,246,744.06
存货			应交税费	10,108,160.55	8,359,631.01
合同资产	279,787,456.73	307,676,333.54	其他应付款	64,479,753.58	119,567,482.33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51,737,318.13	67,197,422.25	其他流动负债	98,730,888.30	107,872,375.22
流动资产合计	2,489,236,969.92	2,682,757,508.18	流动负债合计	1,923,153,265.27	2,107,601,209.5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144,000,000.00	114,0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53,749.99	153,749.9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800,817.93	2,736,661.38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64,318.44	1,977,046.84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8,068.43	2,130,796.83
无形资产	21,275.20	9,041.39	负债合计	1,924,371,333.70	2,109,732,006.34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155,252,457.30	155,252,457.30
长期待摊费用	2,992,003.39	4,189,998.61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999,420.45	38,198,760.16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813,516.97	159,134,461.54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636,482.92	68,284,563.94
			未分配利润	529,790,212.97	508,622,942.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5,679,153.19	732,159,963.38
资产总计	2,680,050,486.89	2,841,891,96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0,050,486.89	2,841,891,969.72

(本财务报表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永录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北京信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68,407,841.82	1,743,420,181.74
减: 营业成本	1,404,520,273.64	1,583,112,055.40
税金及附加	2,705,170.37	3,319,112.57
销售费用	25,429,601.45	19,497,123.25
管理费用	42,761,093.10	36,537,379.36
研发费用	48,108,415.25	55,068,219.97
财务费用	-2,273,075.71	-1,139,515.89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331,341.15	103,288.6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6,176.28	52,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5,453.55	235,176.7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450,018.22	-27,942,041.8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887,717.04	4,115,370.4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570.49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2,096,121.85	23,589,601.07
加: 营业外收入	834,782.18	1,165,017.99
减: 营业外支出	50,758.90	222,767.6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80,145.13	24,531,851.25
减: 所得税费用	-639,044.68	1,012,770.37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9,189.81	23,519,080.8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9,189.81	23,519,080.8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519,189.81	23,519,080.88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柳冰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信和标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8,639,562.22	1,801,626,23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9,274.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9,330.95	72,026,82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908,167.93	1,873,653,06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4,563,007.13	1,458,082,739.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16,362.31	146,580,94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80,448.83	56,984,430.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87,595.21	158,257,81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147,413.48	1,819,905,92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0,754.45	53,747,14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41,571.81	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44,841.81	16,05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598.00	645,59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00,000.00	41,550,882.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74,598.00	42,196,47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0,243.81	-26,144,474.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29,647.30	84,475,308.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29,647.30	84,475,30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29,647.30	-84,475,30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98,649.04	-56,872,17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154,372.49	563,026,55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155,723.45	506,154,372.49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景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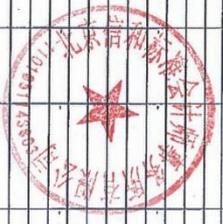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北京天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	期末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92,457.30								68,294,563.94		508,627,942.14	732,195,96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5,292,457.30								68,294,563.94		508,627,942.14	732,195,96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1,918.98		21,167,270.83	23,519,489.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51,918.98		-2,351,918.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55,292,457.30								70,646,482.92		529,795,212.97	755,679,153.19



李敬

李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68,284,563.94	485,103,861.25	708,640,882.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68,284,563.94	485,103,861.25	708,640,88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19,080.88	23,519,08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19,080.88	23,519,080.8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68,284,563.94	508,622,942.14	732,159,963.38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敬

财务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675000518

营业执照



(副本)(3-1)

名称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宇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20日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仓上小区37号楼3层2单元302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事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算(结)算审计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销售与会计业务相关的帐册、文表、用具；代理记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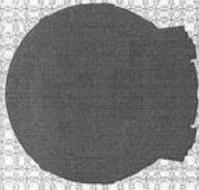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张宇

主任会计师: 张宇

经营场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仓上小区37号楼3层2单元302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3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2004]15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0月11日

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中普信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姓 名	张宇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普信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3701110001
Identity card No.	

北京信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记
Registration

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张宇
证书编号: 110003940005

注册编号: 11000394000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年09月16日

CPA 在职因略略白照
BICPA
110003940005
2016

CPA 在职因略略白照
BICPA
110003940005
2017

年 月 日
y m d

信利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中善信佳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北珠华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吴伟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5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信利标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5月9日

京中(2007)113号



北京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姓名 王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3-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27203181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王伟
证书编号：110003510002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证书
BICPA
2016

CPA任职资格证书
BICPA
2010

CPA任职资格证书
BICPA
2017

年 月 日
月 日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三) 2022 年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京信审【2023】501号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仓上小区37号商务楼2-302室

1

电话:69431888

传真:69431888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K987MA7Y



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信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宇
110003046005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敏
110900420007

2023年3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613,277,717.37	699,252,142.35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5,786,05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24,942,028.13	84,069,827.53	应付票据	五.16	591,353,348.42	866,669,008.94
应收账款	五.4	1,655,315,529.39	1,506,849,708.76	应付账款	五.17	1,446,770,858.77	1,437,377,606.37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5	35,556,372.07	135,901,711.38	合同负债	五.18	57,630,338.70	43,171,388.16
其他应收款	五.6	47,394,991.69	63,850,875.0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43,152,897.16	52,228,741.07
存货				应交税费	五.20	9,370,417.35	36,378,427.09
合同资产	五.7	335,869,895.15	324,675,020.95	其他应付款	五.21	43,252,798.59	47,275,024.98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67,787,578.31	58,112,075.08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117,533,110.58	113,092,486.00
流动资产合计		2,806,430,171.00	2,872,711,361.11	流动负债合计		2,309,063,769.57	2,416,192,682.6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24,000,000.00	24,0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				长期应付款	五.23	153,749.99	153,749.99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34,383,927.75	35,261,323.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1	141,556,864.32	141,794,271.50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五.12		3,954,916.10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4	1,977,046.84	2,889,775.24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0,796.83	3,043,525.23
无形资产	五.13	77,402.14	118,722.30	负债合计		2,311,194,566.40	2,419,236,207.84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五.25	155,252,457.30	155,252,457.3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5,205,963.92	4,744,259.77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38,198,760.16	34,624,759.43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6	70,368,258.32	68,693,444.09
				未分配利润	五.27	483,200,832.81	450,889,787.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08,821,548.43	674,835,688.79
				少数股东权益		29,836,974.46	23,137,717.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422,918.29	244,498,253.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658,522.89	697,973,406.32
资产总计		3,049,853,089.29	3,117,209,614.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3,049,853,089.29	3,117,209,614.16

法定代表人：

丁敬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伟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柳康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28	2,146,154,483.46	2,607,541,754.58
减：营业成本	五.28	1,916,357,755.17	2,198,062,871.45
税金及附加	五.29	4,991,027.69	4,866,093.12
销售费用	五.30	25,966,821.68	30,731,306.54
管理费用	五.31	57,691,223.83	47,494,883.08
研发费用	五.32	68,652,905.98	86,109,611.13
财务费用	五.33	-1,143,622.41	-1,021,735.9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910,184.16	2,054,848.30
加：其他收益		1,078,127.54	116,847.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17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37,418,150.18	-81,174,691.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3,350,331.66	-14,951,855.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22,703.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35,857.33	145,311,729.0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7	984,797.42	1,077,153.8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8	222,767.81	878,193.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697,886.94	145,510,688.9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9	1,012,770.37	16,753,23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85,116.57	128,757,458.3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85,116.57	128,757,458.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85,859.64	127,121,937.75
2. 少数股东损益		6,699,256.93	1,635,520.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85,116.57	128,757,45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85,859.64	127,121,937.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99,256.93	1,635,520.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丁敬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伟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0,896,460.76	2,151,169,72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94,697.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74,175.22	77,752,20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0,265,333.74	2,228,921,92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7,303,757.55	1,601,358,520.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069,155.69	207,244,113.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284,748.38	67,231,00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18,299.57	213,091,39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3,575,961.19	2,088,925,03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89,372.55	139,996,884.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52,000.00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38,605.75	5,728,23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550,882.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89,487.85	5,728,23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7,487.85	-5,723,23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51,393.10	148,940,656.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51,393.10	148,940,65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51,393.10	-148,940,65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99,043.98	-14,667,006.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329,188.35	605,996,195.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630,144.37	591,329,188.35

法定代表人：

勇丁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柳洁

(本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设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693,444.09		450,889,787.40	23,137,717.53	697,973,40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8,693,444.09		450,889,787.40	23,137,717.53	697,973,40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4,814.23		32,311,045.41	6,699,256.93	40,685,11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85,859.64	6,699,256.93	40,685,116.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674,814.23		-1,674,814.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74,814.23		-1,674,814.23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368,258.32		483,200,832.81	29,836,974.46	738,658,522.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丁家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殿伟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丁家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51,863,348.94		340,597,944.80	21,502,196.94	569,215,94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51,863,348.94		340,597,944.80	21,502,196.94	569,215,947.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30,095.15		110,291,842.60	1,635,520.59	128,757,45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121,937.75	1,635,520.59	128,757,458.3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6,830,095.15		-16,830,095.1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830,095.15		-16,830,095.15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68,693,444.09		450,889,787.40	23,137,717.53	687,973,406.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俊亭

李俊亭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53,834,156.21	664,278,399.94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86,05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5,006,543.31	84,069,827.53	应付票据	522,231,048.42	629,788,752.76
应收账款	1,495,605,934.19	1,461,879,142.32	应付账款	1,269,196,941.99	1,382,863,469.40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28,667,822.94	131,694,783.70	合同负债	55,127,986.48	43,171,388.16
其他应收款	188,983,236.85	217,399,874.71	应付职工薪酬	25,245,744.06	40,471,472.33
存货			应交税费	8,359,631.01	30,417,089.85
合同资产	307,676,333.54	311,017,196.98	其他应付款	119,567,482.33	128,708,004.25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67,197,422.25	49,190,105.98	其他流动负债	107,872,375.22	108,840,119.60
流动资产合计	2,682,757,508.18	2,919,529,331.16	流动负债合计	2,107,601,209.51	2,364,260,296.3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153,749.99	153,749.9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2,736,661.38	3,005,989.57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77,046.84	2,889,775.24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0,796.83	3,043,525.23
无形资产	9,041.39	40,364.15	负债合计	2,109,732,006.34	2,367,303,821.5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155,252,457.30	155,252,457.30
长期待摊费用	4,189,998.61	4,744,259.77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98,760.16	34,624,759.43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134,461.54	156,415,372.92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284,563.94	68,284,563.94
			未分配利润	508,622,942.14	485,103,861.26
资产总计	2,841,891,969.72	3,075,944,704.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159,963.38	708,640,88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1,891,969.72	3,075,944,704.08

法定代表人：

勇丁印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永

(本财务报表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43,420,181.74	2,520,954,637.60
减：营业成本	1,583,112,055.40	2,126,589,203.84
税金及附加	3,319,112.57	3,357,495.21
销售费用	19,497,123.25	26,098,708.16
管理费用	36,537,379.36	45,803,664.77
研发费用	55,068,219.97	79,096,322.66
财务费用	-1,139,515.89	-972,923.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3,288.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17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942,041.86	-81,257,441.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15,370.46	-14,756,480.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48.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89,601.07	144,944,795.64
加：营业外收入	1,165,017.99	1,179,118.03
减：营业外支出	222,767.81	878,193.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31,851.25	145,245,719.69
减：所得税费用	1,012,770.37	16,919,246.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9,080.88	128,326,473.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9,080.88	128,326,473.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519,080.88	128,326,473.05

法定代表人：

丁敬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伟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康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1,626,236.55	2,053,010,715.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26,829.54	70,745,52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3,653,066.09	2,123,756,24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8,082,739.36	1,520,779,775.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580,945.02	147,026,58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984,430.05	65,009,896.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257,811.35	199,714,87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9,905,925.78	1,932,531,13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47,140.31	191,225,11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52,000.00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592.26	2,586,662.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550,882.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96,474.36	2,586,66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44,474.36	-2,581,66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75,308.40	142,270,59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75,308.40	142,270,59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75,308.40	-142,270,59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72,178.03	46,372,86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026,550.52	516,653,69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154,372.49	563,026,550.52

法定代表人：

印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柳 (手)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284,563.94		485,103,861.26	708,640,862.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284,563.94		485,103,861.26	708,640,86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19,080.88	23,519,08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19,080.88	23,519,080.8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8,284,563.94		508,622,942.14	732,159,863.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勇丁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俊

李俊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承达创想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1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51,863,348.94		373,202,853.21	560,316,65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5,252,457.30					51,863,348.94		-4,250.00	-4,25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21,215.00		373,196,603.21	560,314,40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905,288.05	128,326,473.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326,473.05	128,326,473.0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6,421,215.00		-16,421,215.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421,215.00		-16,421,215.00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252,457.30					68,284,563.94		485,103,861.26	708,640,882.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李敬
柳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敬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675000518



名称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宇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竣工决算(结)算审计;验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销售与会计业务相关的帐册、文具;代理记账,代理记帐;依法开展须经批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开展国家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4年10月20日至2024年10月19日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仓上小区37号楼3层2单元302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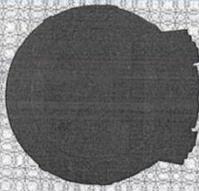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张宇

经营场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仓上小区37号楼8层2单元302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3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2004]15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0月11日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信和标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姓名	张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普信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3701110001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张宇
证书编号: 110003940005

注册
格, 继续有效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394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9 月 16 日

CPA 任职资格超龄回审
BICPA
1604020104
48882208 73358018
2016

CPA 任职资格超龄回审
BICPA
37871027 75101121
20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5 月 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5 月 9 日






北京恒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姓名 杨敏
Full name 杨敏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55-12-24
Date of birth 1955-12-24
工作单位 北京恒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恒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0222195512240364
Identity card No 10222195512240364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p> <p>姓名：杨敏 证书编号：110003420007</p> <p>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年 月 日 y m d</p>	 <p>年 月 日 y m d</p>
 <p>年 月 日 y m d</p>	 <p>年 月 日 y m d</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恒源 转出协会盖章 2015年 12月 31日</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中德创新 转出协会盖章 2016年 5月 17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中德创新 转入协会盖章 2015年 12月 31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信和标准 转入协会盖章 2016年 5月 17日</p>

